

宗堯



# 冀察調查統計叢刊

第二卷 第四期

## 要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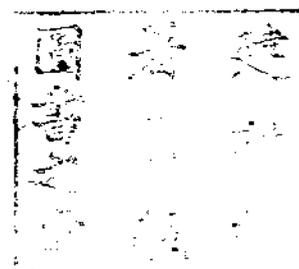
- 察平兩省市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比較觀
- 天津市二十五年份死亡人口統計一斑
- 從統計數字觀察近年天津市社會教育狀況
- 河北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
- 察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二十三年度商業統計
- 河北省省公路現狀統計
- 河北省各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 涿源 河間 東鹿 邢台
- 冀察平津農事試驗及推廣機關調查報告
- 河北省之部
- 臨城 冀 霸 饒陽 清苑
- 河北省各縣二十四年度實施義教狀況調查
- 廣平 邯鄲 成安 威
- 磁 冀 南宮 新河
- 棗強 武邑 趙 柏鄉

冀察政務委員會秘書處第三組第三科編印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四月十五日出版

# 冀察調查統計叢刊

## 第二卷第四期目錄



### 插圖 (四頁)

統計資料	1-76
人事	1-5
察平兩省市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比較觀	1-5
察平兩省市公務員月薪分組比較圖	3
察哈爾省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表	4
察哈爾省屬機關公務員平均月薪數計算表	5
人口	6-20
天津市二十五年份死亡人口統計一斑	6-20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死因及月份分類比較表	8-9
天津市二十五年各月死亡人數比較圖	10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數死因比較圖	11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年齡及死因分類比較表	13-14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年齡比較圖	15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職業及死因分類比較表	17-18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數職業比較圖	19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性別年齡及婚姻狀況統計表	20
教育	21-40
從統計數字觀察近年天津市社會教育狀況	21-40
工業	41-51
河北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	41-51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42-51
商業	52-61

察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二十三年度商業統計	52—61
察哈爾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商業家數比較圖	53
察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商業資本及營業額數比較圖	54
察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商業概況統計表(二十三年度)	55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家數明細表	56—57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資本數明細表	58—59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營業額數明細表	60—61
<b>交通</b>	62—76
河北省省公路現狀統計	62—76
河北省公路統計總表	68—69
河北省各公路路幅寬度分組分類比較表	70
河北省各公路長度比較圖	71
河北省各公路路幅寬度分組分類比較圖	72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統計表	73—74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座數分組分類比較表	74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座數比較圖	75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座數分組分類比較圖	76
<b>調查報告</b>	77—154
河北省涞源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77—89
河北省河間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90—101
河北省東鹿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102—122
河北省邢台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123—137
冀察平津農事試驗及推廣機關調查報告(九)	138—144
河北省之部：——	
臨城縣	138—139
冀  縣	139—140
新  縣	141
饒陽縣	141—142

清苑縣 .....	142—144
河北省各縣二十四年度實施義務教育狀況調查(續) .....	145—154
廣平縣 .....	145
邯鄲縣 .....	145—146
成安縣 .....	146—147
威 縣 .....	147—148
磁 縣 .....	148—149
冀 縣 .....	149—150
南宮縣 .....	150
新河縣 .....	150—151
棗強縣 .....	151—152
武邑縣 .....	152—153
趙 縣 .....	153—154
柏鄉縣 .....	154
編餘 .....	155

涇源縣閣院寺文殊菩薩像



閣院寺大雄寶殿文殊菩薩像

河間縣陀羅尼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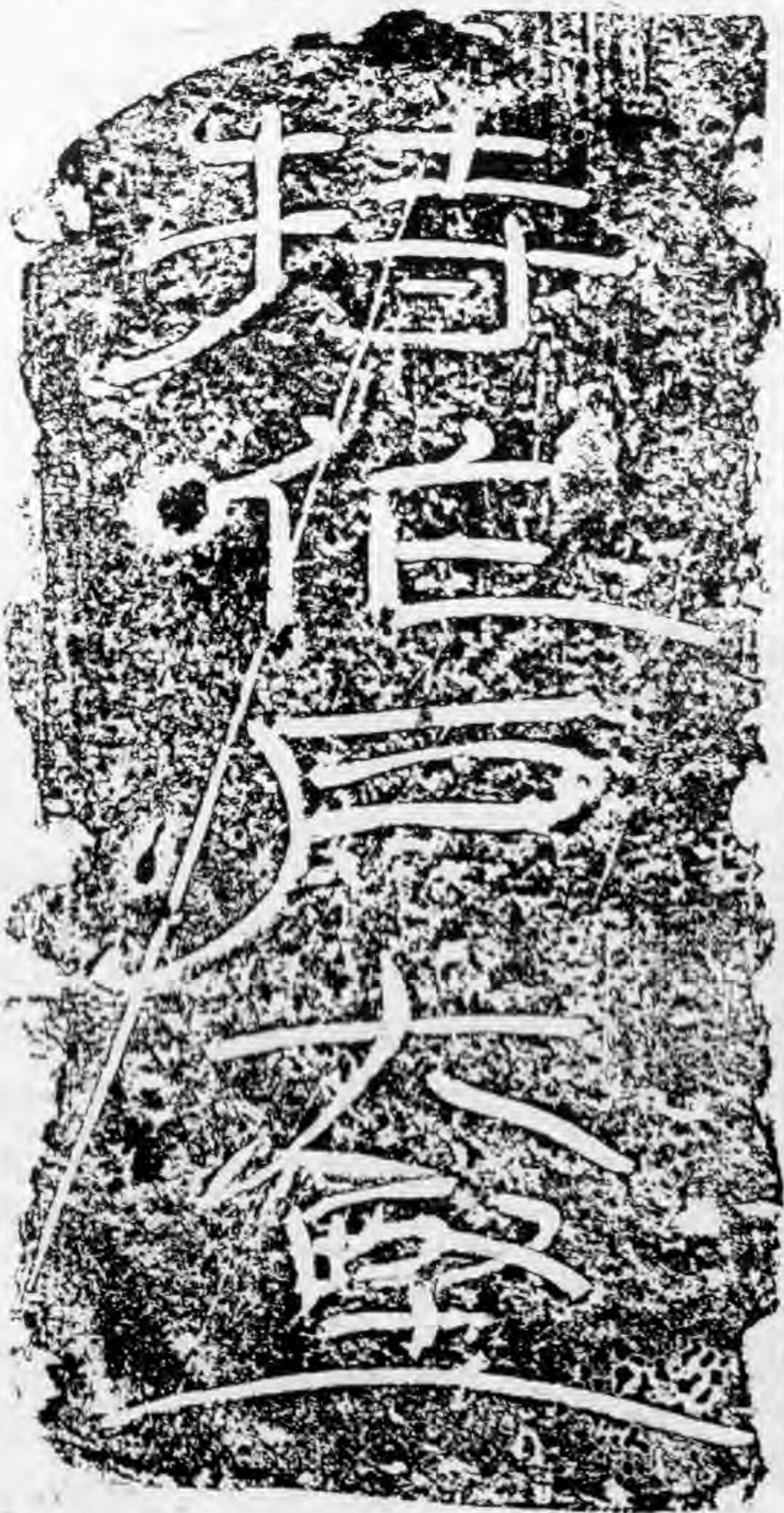
河間縣保釐堂匾，相傳

為明嚴分宜書，今猶



懸縣府中山堂後。

河間縣漢碑拓片





▲河間縣高陽臺(參看本刊本期一〇一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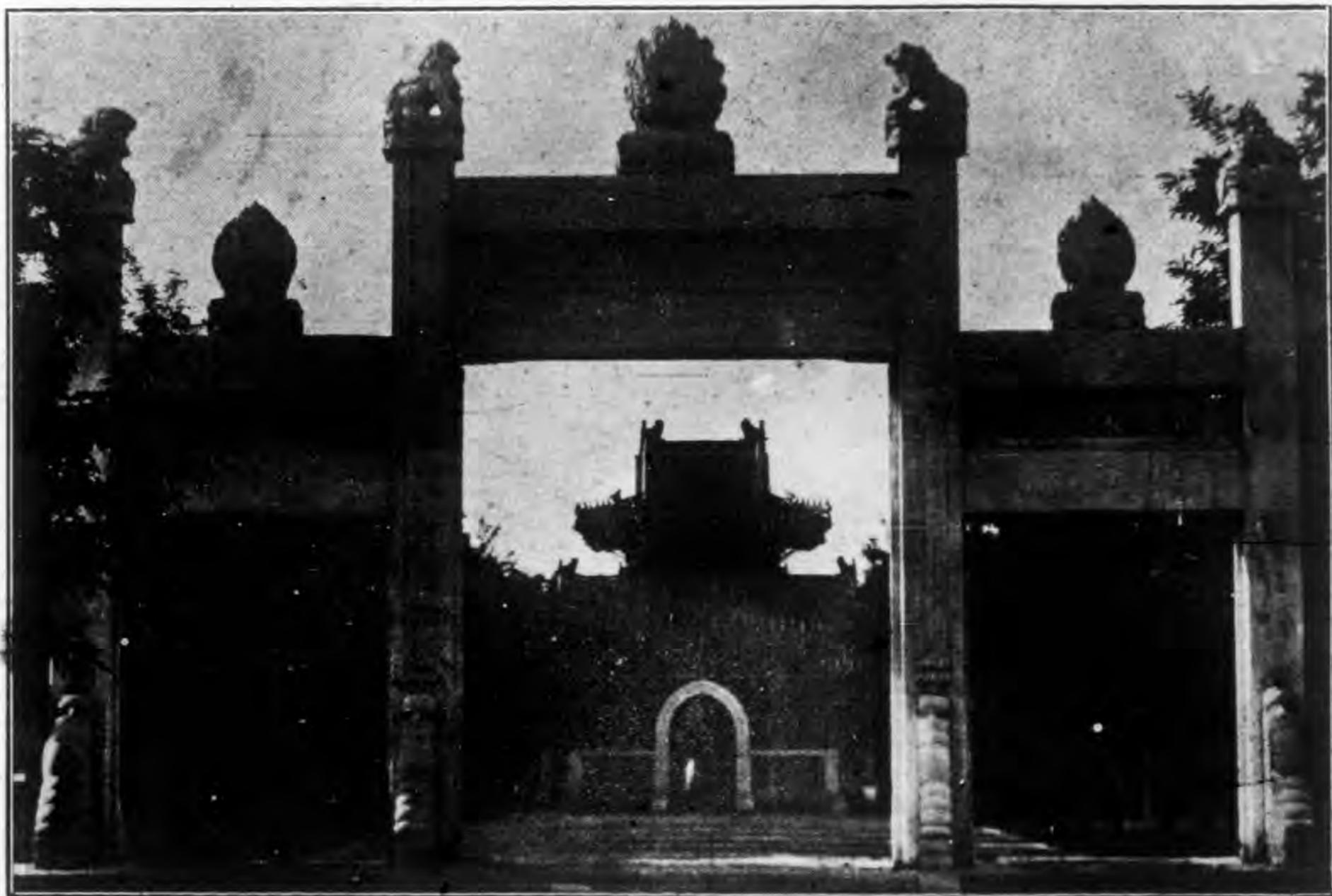


河間縣毛公祠(參看本刊本期一〇一頁)↓

▶河間縣蒲榮臺

(參看本刊本期一〇一頁)





馮故總統陵墓內景

(兩圖參看本刊本期101頁)



# 統計資料

## 人事

### 察平兩省市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比較觀

吾人前曾依據北平市政府所彙報之人事調查表，月薪實支數欄所載各數，編製北平市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並曾為文述及編製斯項統計之意義與方法，披露於本刊第一卷第五期中。茲再依據察哈爾省政府所彙報之同類人事調查表，月薪實支數欄各數，編製察哈爾省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又為期與上述北平市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及本會轄境內其他省市關於斯項統計相對照起見，故編製及月薪分組分段方法完全一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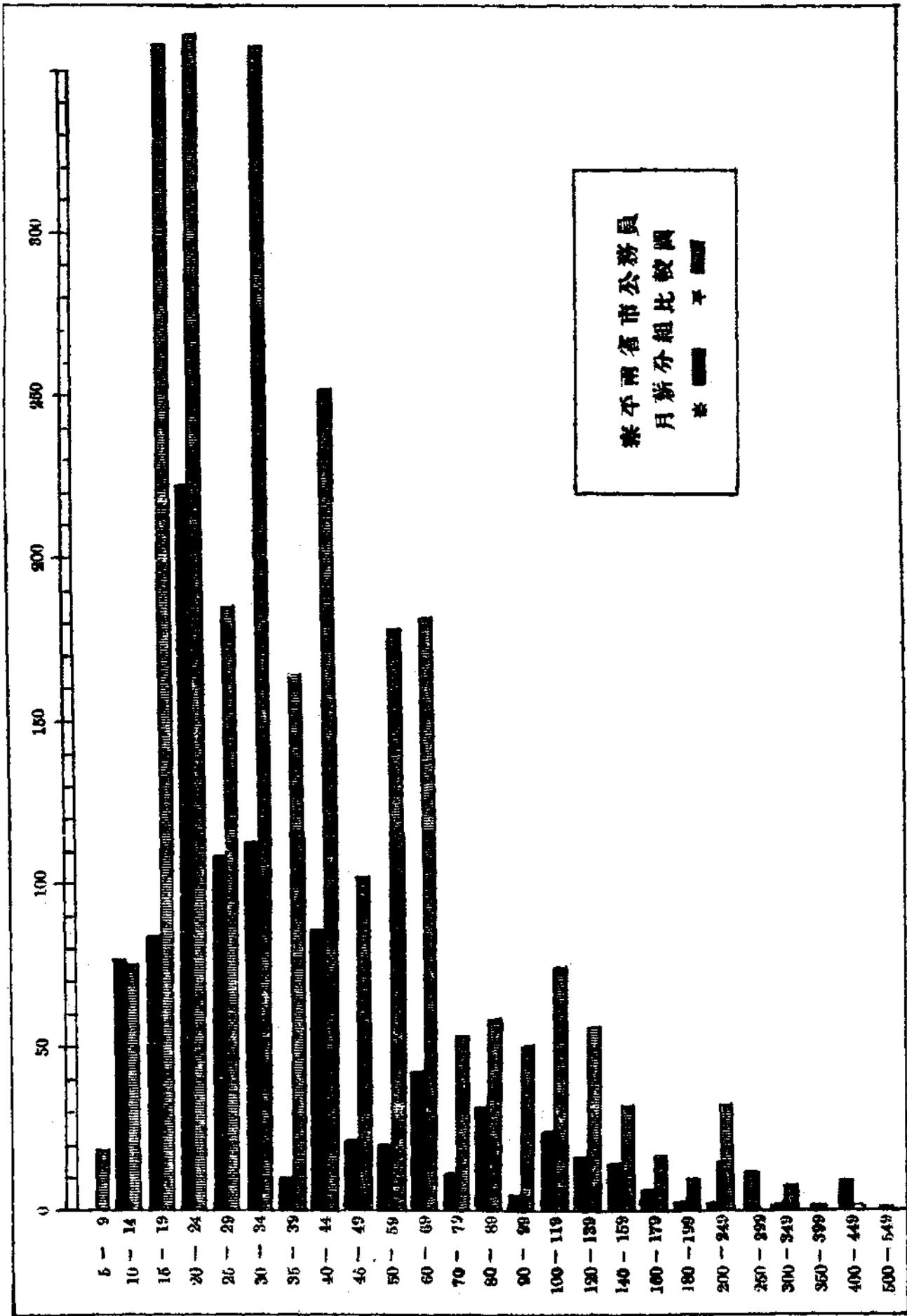
詳核附表所載，察省政府秘書處等機關全體公務員九百零七人中，月薪由五元至四十九元之九組（上述北平市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所稱之第一段即最低，級薪改）為七百二十四人，佔總數 79.82%；由五十元至九十五元之五組（上述北平市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所稱之第二段）為一百零八人，佔總數 11.91%；由一百元至一百九十九元之五組（上述北平市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所稱之第三段）為六十二人，佔總數 6.84%；由二百元至五百四十九元七組（上述北平市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所稱之第四段即最高級，薪段）為十三人，佔總數 1.43%；今再將上述各數與北平市相當各數表列於下以便對照比較。

第一段	北平市	1,873 人	占其總數	71.27 %
	察哈爾省	724 人	占其總數	79.82 %
第二段	北平市	521 人	占其總數	19.82 %
	察哈爾省	108 人	占其總數	11.91 %
第三段	北平市	185 人	占其總數	7.04 %
	察哈爾省	62 人	占其總數	6.84 %
第四段	北平市	49 人	占其總數	1.87 %
	察哈爾省	13 人	占其總數	1.43 %

觀上表所示者，可見察平兩省市公務員月薪有一相同之點，即均以最低級薪段即第一段人數為最多，第二段次之，第三段更次之，第四段即最高級薪段人數最少。且每段月薪人數對其總數所占之百分比，二者亦屬相似，即最低級薪段，均占總數百分之七十以上，其次百分之十以上，再次百分之六或七最高級薪段約占百分之一強。茲再將察平兩省市各薪級段人數對其總人數之百分率相加以二除之求二者之平均百分率，得第一段為 75.545%，第二段為 15.865% 第三段為 6.94%，第四段為 1.65%。

本篇所稱月薪分組分段辦法因無統計方面成例可資依據，故皆出於作者按照各機關公務員薪級為之劃分，幸而所得結果察平兩省市尚無甚懸殊，但吾國行政機關人事系統，各級官員數目百分比，是否確如上節所述，尚有待於將來之研究，與證明，此不過僅示其梗概而已。

至於公務員月薪平均數，北平市為四十七元五角，察省為四十三元七角九分僅就此二數而論，察省較平市低三元餘，但若思及兩地生活程度，吾人以為察省尚較平市為優也。



# 察哈爾省屬機關公務員月薪分組統計表

民國二十五年上季

機關別 薪額組別	省政府秘書處	民政廳	財政廳	建設廳	教育廳	保安處	警務處	財政廳所屬各稅局	建設廳附屬各機關	省會公安局及所屬機關	合計
5-9	-	-	-	-	-	-	-	-	1	-	<b>1</b>
10-14	-	-	1	-	-	-	4	18	43	11	<b>77</b>
15-19	-	7	4	1	-	1	-	36	22	13	<b>84</b>
20-24	12	2	16	10	6	3	3	113	10	39	<b>223</b>
25-29	-	-	6	1	2	-	2	71	1	26	<b>109</b>
30-34	19	2	9	7	3	2	5	24	7	35	<b>113</b>
35-39	1	2	4	1	-	-	-	-	1	1	<b>10</b>
40-44	5	5	7	10	5	4	1	31	2	16	<b>86</b>
45-49	13	-	2	1	1	-	-	-	4	-	<b>21</b>
50-59	2	3	7	2	-	3	-	-	2	1	<b>20</b>
60-69	15	1	4	1	1	-	5	-	2	13	<b>42</b>
70-79	1	1	3	-	2	4	-	-	-	-	<b>11</b>
80-89	9	1	1	4	2	-	4	1	-	9	<b>31</b>
99-99	-	-	-	1	1	-	-	2	-	-	<b>4</b>
100-119	6	1	8	1	3	1	-	3	1	-	<b>24</b>
120-139	1	2	-	5	-	-	-	2	1	5	<b>16</b>
140-159	-	-	-	-	1	-	4	4	-	5	<b>14</b>
160-179	2	-	2	1	-	-	-	-	-	-	<b>6</b>
180-199	1	-	1	-	-	-	-	-	-	-	<b>2</b>
200-249	1	-	-	-	-	1	-	-	-	-	<b>2</b>
250-299	-	-	-	-	-	-	-	-	-	-	<b>-</b>
300-349	-	-	-	-	-	-	1	-	-	-	<b>1</b>
350-399	-	-	-	-	-	-	-	-	-	-	<b>-</b>
400-449	6	-	1	1	1	-	-	-	-	-	<b>9</b>
450-499	-	-	-	-	-	-	-	-	-	-	<b>-</b>
500-549	-	-	-	-	-	-	-	-	-	-	<b>1</b>
<b>合計</b>	<b>104</b>	<b>27</b>	<b>77</b>	<b>47</b>	<b>28</b>	<b>19</b>	<b>29</b>	<b>305</b>	<b>97</b>	<b>174</b>	<b>907</b>

附註：一本表以元為單位，元以下小數不計。

察哈爾省屬機關公務員平均月薪數計算表

月薪組別	M	F	MF
5-9	7	1	7
10-14	12	77	924
15-19	17	84	1,428
20-24	22	223	4,906
25-29	27	109	2,943
30-34	32	113	3,616
35-39	37	10	370
40-44	42	86	3,612
45-49	47	21	987
50-59	54.5	20	1,090
60-69	64.5	42	2,709
70-79	74.5	11	819.5
80-89	84.5	31	2,619.5
90-99	94.5	4	378
100-119	109.5	24	2,628
120-139	129.5	16	2,072
140-159	149.5	14	2,093
160-179	169.5	6	1,017
180-199	189.5	2	379
200-249	224.5	2	449
250-299	274.5	-	-
300-349	324.5	1	324.5
350-399	374.5	-	-
400-449	424.5	9	3,820.5
450-499	474.5	-	-
500-549	524.5	1	524.5
合 計		907	39,716.5

∴ 平均月薪數為  $\frac{39,716.5}{907} = 43.79$

附註：一本表 M 欄為各組月薪之中項，F 欄為各月薪組公務員數，MF 欄為上述二者之積數。

# 人 口

## 天津市二十五年份人口死亡統計一斑

### 第一，各月份死亡人口死因統計

本刊第二卷一期，曾將冀察平津兩省兩市人口出生死亡之數字，加以統計。茲就最近調查所得，更將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死因，月份年齡及職業等特殊現象，分別加以統計及比較，藉以求得天津市在二十五年中死亡人口之精確狀況。

人口之死亡，直接影響，固由疾病，而疾病之來源，與氣候，年齡，職業，均有密切關係。故欲改良社會環境，提高壽限，首要考查當地死亡人口之死因及其生活環境如何，然後能知某一城市以某種死因為最多，而某種死因又以某月最多，又某種年齡及某種職業之人多由於某種原因致死。得出結果後，方可從事各種之預防。例如某種職業，應注意預防某種疾病，某種年齡應注意預防某種疾病及某月應注意預防某種疾病是。茲將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中較多數額之死因項目及數字列下：

死 因	男	女	合 計
其他發熱及發疹病	776	627	1,403
抽 風 症	501	486	987
肺 癆	563	388	951
其 他 癆 病	714	967	1,681
呼 吸 系 病	699	480	1,179
其 他 腸 胃 病	567	452	1,019
老 衰 及 中 風	1,289	1,220	2,509
其 他 原 因	422	785	1,207

因氣候不同各月死亡人口之死因亦有其特殊現象。茲將較多之死因項目按月擇列如下：

月 份	較多數之死因
一 月	其他癆病，呼吸系病，老衰及中風。
二 月	其他發熱及發疹病，其他癆病，呼吸系病，老衰及中風。
三 月	其他癆病，老衰及中風，肺癆，傷寒或類傷寒。
四 月	傷寒或類傷寒，肺癆，老衰及中風，產褥病。
五 月	其他發熱及發疹病。
六 月	其他發熱及發疹病。

七 月	其他發熱及發疹病，抽風症，其他癆病，其他腸胃病，肺癆○
八 月	肺癆，其他癆病，其他腸胃病，腹瀉及腸炎○
九 月	其他癆病，腹瀉及腸炎，心腎病○
十 月	其他癆病，心腎病○
十一 月	老衰及中風○
十二 月	其他癆病，老衰及中風○

天津市二十三年九月至十二月之四月平均死亡率為0.89人（見二卷一期），而二十五年一月至十二月之全年平均死亡率為1.02人。如就數字比較，則二十五年天津市人口，較二十三年頗有自然減少之趨勢。但前者為四個月平均數，後者為全年平均數，以之比較，恐難確切。茲將天津市二十五年逐月人口總數，死亡總數及每月死亡率分別比較如下，以供參考：

月 份	人 口 總 數	死 亡 總 數	死 亡 率
一 月	1,154,639	1,143	0.99
二 月	1,067,491	1,333	1.25
三 月	1,070,903	1,307	1.22
四 月	1,075,577	1,169	1.08
五 月	1,074,570	833	0.77
六 月	1,072,599	747	0.69
七 月	1,071,737	1,586	1.48
八 月	1,072,035	1,283	1.19
九 月	1,072,058	1,083	1.01
十 月	1,074,715	1,002	0.93
十一 月	1,077,698	848	0.78
十二 月	1,081,072	881	0.81
各月平均	1,080,424	1,101	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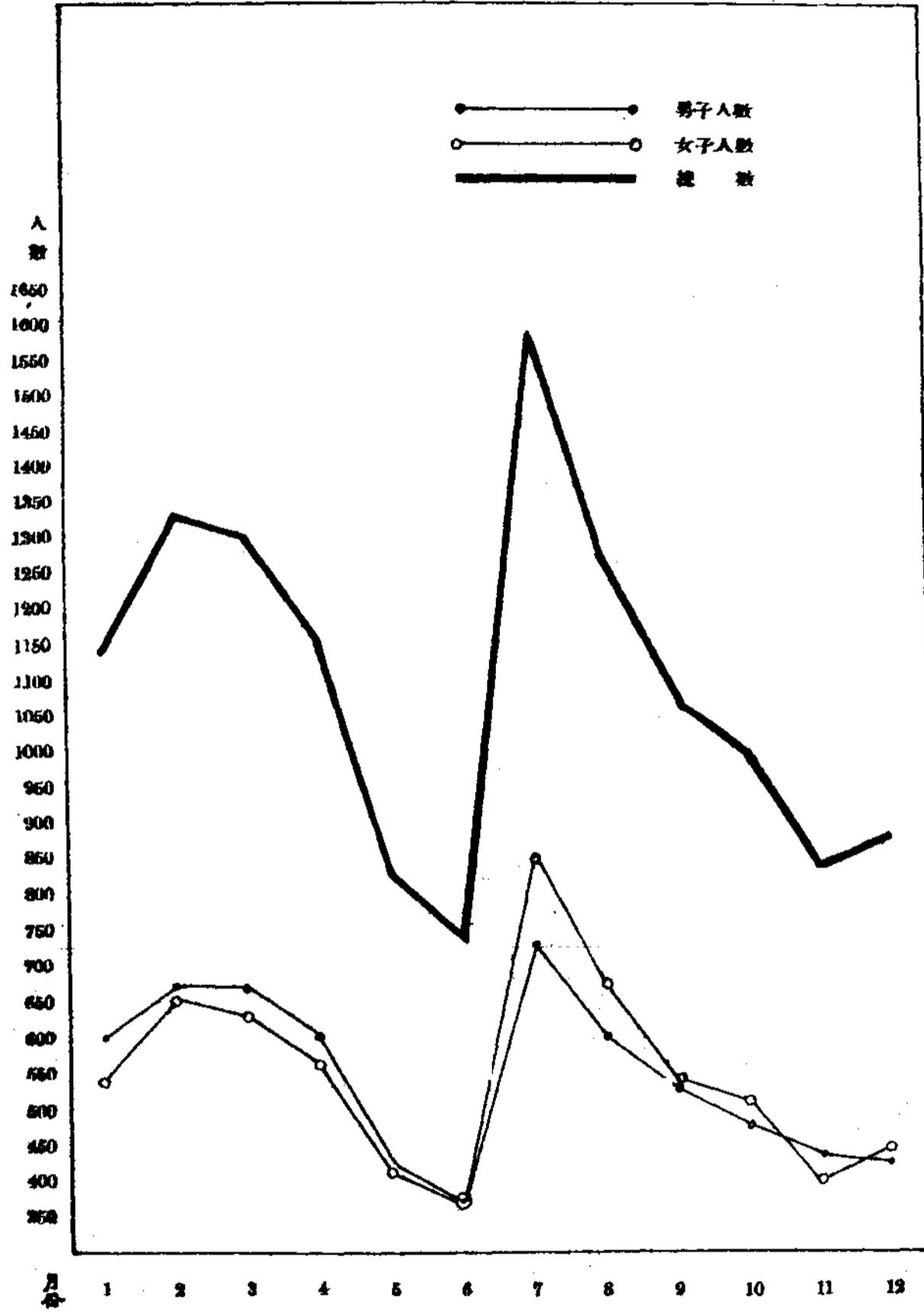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死因及月份分類比較表(一)

死亡原因	傷類		赤痢		天花		鼠疫		霍亂		白喉		流行性腦膜炎		猩紅熱		麻疹		瘧疾		其他發熱病		狂犬病		抽風症		產褥病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一月份	13	4	-	1	2	1	2	2	-	-	5	3	1	-	-	-	-	8	7	55	47	-	-	37	38	-	22	
二月份	17	17	-	-	1	1	-	-	-	-	4	5	2	-	1	1	13	6	82	71	-	-	36	24	-	32		
三月份	30	18	2	1	8	6	4	9	-	-	1	5	3	3	1	-	6	9	10	71	49	-	-	45	45	-	41	
四月份	31	26	3	1	6	6	18	10	-	-	7	6	1	2	-	2	7	11	13	14	46	54	1	-	51	34	-	44
五月份	17	18	3	-	6	1	8	14	-	-	3	1	-	-	1	2	2	5	12	8	70	36	-	-	25	29	-	28
六月份	12	10	1	-	4	1	10	15	-	2	4	4	2	1	-	1	4	6	9	9	65	49	-	-	35	25	-	25
七月份	12	21	3	4	25	7	24	32	-	-	5	8	2	3	-	2	4	7	13	13	106	105	-	-	77	80	-	42
八月份	10	7	3	1	9	10	8	10	-	-	-	-	3	-	-	-	10	6	20	11	79	56	-	1	47	50	-	38
九月份	13	9	-	-	16	8	10	8	-	-	-	-	-	-	-	1	5	4	8	6	52	48	1	-	57	52	-	34
十月份	14	17	1	-	9	6	2	5	-	-	2	1	1	-	1	2	3	1	7	10	50	35	-	1	33	33	-	39
十一月份	17	8	2	1	1	4	1	3	-	-	1	-	-	1	-	-	1	1	13	11	54	40	-	-	30	32	-	28
十二月份	17	14	3	-	5	4	1	1	-	-	1	1	1	-	-	-	1	4	11	6	45	37	-	-	28	35	-	22
總計	203	169	21	9	91	54	89	110	-	2	33	34	13	10	3	11	43	52	136	111	776	627	2	2	501	486	-	3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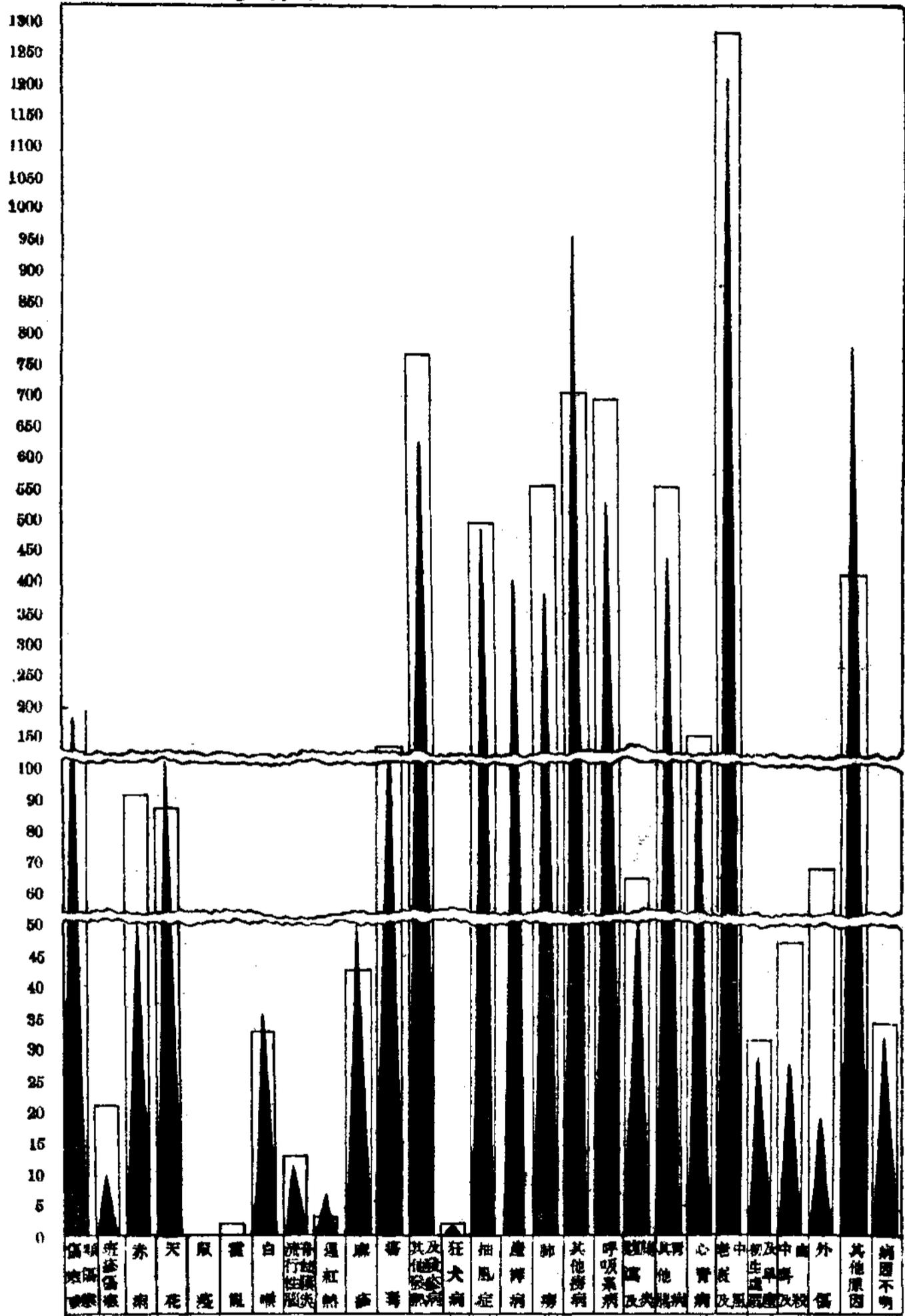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死因及月份分類比較表(二)

月	肺		其他癆病		呼吸系病		腹瀉及痢疾		其他腸病		心腎病		老中衰及風		初及早產		中自毒及殺		外傷		其他原因		病因不明		總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一月份	21	9	87	70	105	52	-	1	34	11	11	7	143	169	5	1	4	4	2	3	60	84	6	6	601	542	1,143
二月份	17	11	76	140	100	68	-	-	34	20	8	9	216	140	2	-	7	4	5	4	48	99	8	4	676	687	1,363
三月份	77	49	64	65	52	33	-	-	28	26	19	7	194	175	6	1	6	2	10	2	37	83	-	1	670	637	1,307
四月份	80	50	48	61	72	40	-	1	25	13	18	4	102	98	5	2	4	5	4	-	59	75	7	2	608	561	1,169
五月份	43	35	44	51	37	30	1	-	21	10	15	6	71	61	2	8	5	1	3	1	30	65	2	2	421	412	833
六月份	33	24	29	36	34	35	6	1	26	29	12	4	58	44	2	-	1	1	6	-	16	52	1	3	372	375	747
七月份	71	37	61	107	57	52	15	14	95	79	8	11	88	120	1	4	1	1	8	1	56	99	3	2	735	851	1,586
八月份	63	46	61	87	58	42	16	17	80	83	7	9	81	84	1	3	5	1	10	2	34	100	1	4	606	677	1,283
九月份	38	38	47	91	42	37	13	6	52	80	20	14	79	75	2	1	4	2	9	-	23	32	3	3	534	549	1,083
十月份	49	34	62	91	38	28	9	6	67	57	19	13	86	92	1	3	3	2	1	1	25	37	2	3	485	517	1,002
十一月份	39	21	67	78	47	24	4	2	59	42	15	13	86	71	2	4	5	3	6	-	16	31	1	1	447	401	848
十二月份	32	34	68	90	57	39	4	4	26	20	16	16	85	91	3	2	3	2	5	-	18	28	1	-	431	450	881
總計	563	368	714	967	699	420	63	52	567	452	167	113	1,289	1,220	32	29	48	28	69	14	422	785	35	31	6,586	6,629	13,215

天津市二十五年各月死亡人數比較圖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數死因比較圖



## 第二，年齡與死因

人之體質與年俱變，故其所患疾病，亦因年齡長幼而有區別。例如天花，抽風等症，幼年人最易感患，且恒因而致死。但逾二十歲以上，因患此種病症而致死者，則為數甚少。又如肺癆，腸胃，心腎，老衰及中風等症，則以壯年及老年人患者較多。

茲就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而論，患腹瀉及腸炎，初生虛弱及早產致死者，以未滿週歲者為最多；患傷寒或類傷寒，斑疹傷寒，赤痢，天花，白喉，麻疹，瘍毒、其他發熱及發疹病，抽風症及其他腸胃病致死者，均以1—5歲者為最多；患肺癆及其他癆病致死者，以16—30歲者為最多；患呼吸系病致死者，以45—60歲者為最多；患心腎病致死者，以36—40歲者為最多；患老衰及中風致死者，以50歲以上者為最多；患中毒及自殺，以21—40歲者為最多；因受外傷致死者，以16—25歲者為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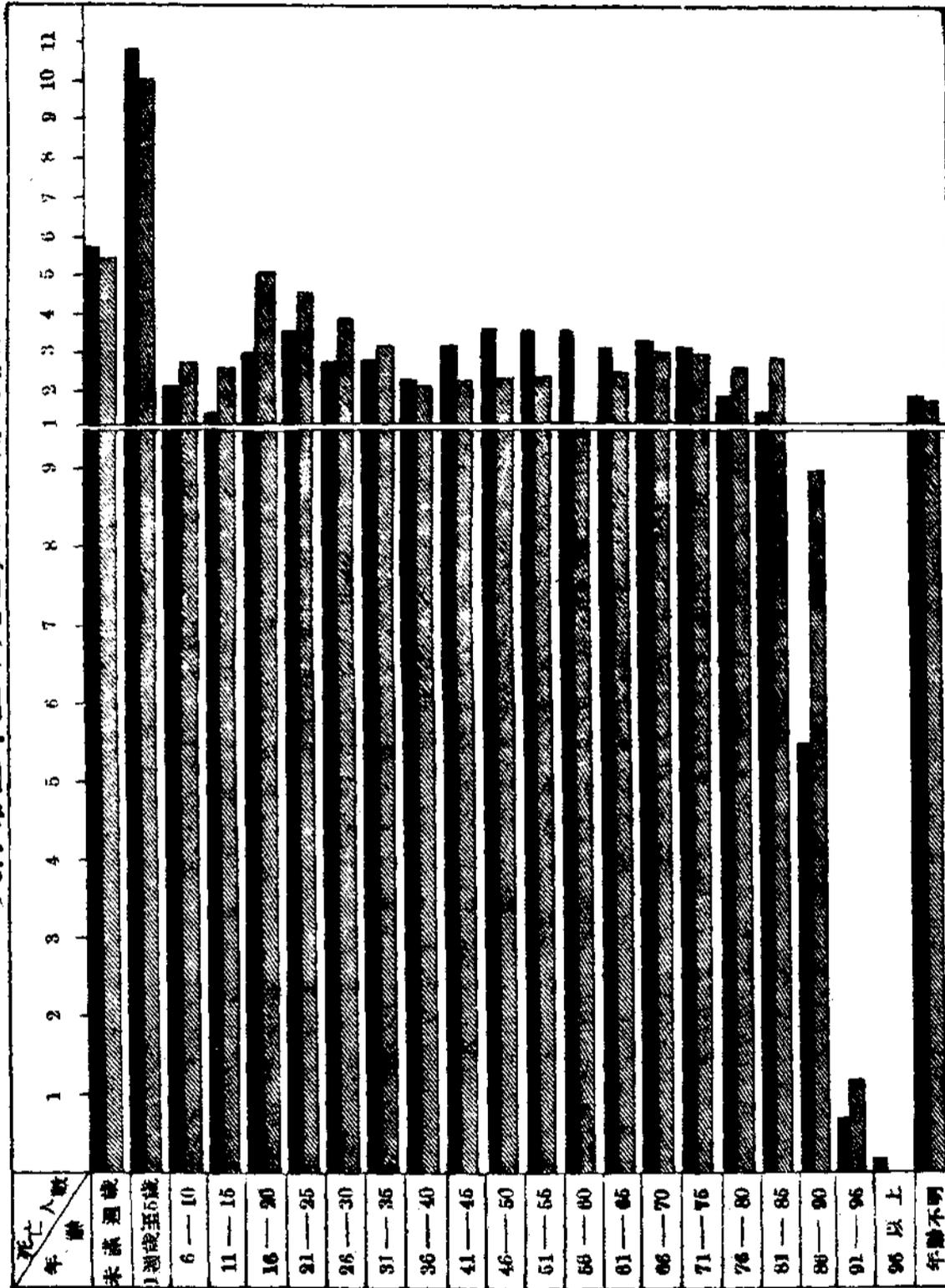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年齡及死因分類比較表(一)

死亡原因	傷類		赤痢		天花		鼠疫		霍亂		白喉		流行性腦膜炎		猩紅熱		麻疹		傷寒		其他發熱病		狂犬病		抽風症		產後病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未滿一週歲	18	19	2	1	11	10	24	25	-	-	3	9	-	1	-	1	6	11	7	8	157	123	-	-	210	202	-	-	
1週歲至5歲	42	44	12	4	37	16	57	57	-	-	22	11	3	1	-	3	27	34	33	28	314	291	1	1	258	251	-	-	
6-10	13	17	2	4	8	3	4	8	-	-	3	8	1	1	-	-	6	3	13	15	59	68	1	1	32	27	-	-	
11-15	7	12	1	-	1	3	6	-	-	1	2	-	2	1	2	1	4	11	12	33	36	-	-	-	-	-	-	-	-
16-20	8	10	1	-	4	5	1	3	-	-	2	1	1	1	1	1	-	7	8	34	19	-	-	-	-	-	-	46	
21-25	10	11	1	-	3	1	-	-	-	-	-	3	-	1	1	1	-	9	3	29	14	-	-	-	-	-	-	97	
26-30	13	13	-	-	2	1	-	-	-	-	-	1	-	1	-	-	13	6	15	11	-	-	-	-	-	-	-	84	
31-35	17	11	-	-	7	3	-	-	-	-	-	2	-	-	-	-	-	7	5	27	9	-	-	-	-	-	-	77	
36-40	13	4	-	-	-	2	-	-	-	-	-	-	1	-	-	-	-	5	2	13	8	-	-	-	-	-	-	49	
41-45	12	6	1	-	2	1	-	-	-	1	-	-	-	-	-	-	-	5	5	15	5	-	-	-	-	-	-	33	
46-50	14	3	-	-	3	3	-	-	-	-	-	-	-	-	1	-	-	11	5	26	4	-	-	-	-	-	-	5	
51-55	16	2	-	-	1	-	-	-	-	-	1	1	1	-	-	-	-	10	3	9	6	-	-	-	-	-	-	-	
56-60	9	4	1	-	2	1	-	-	-	-	1	-	-	-	-	-	-	6	4	11	7	-	-	-	-	-	-	-	
61-65	2	1	-	-	4	-	-	-	-	-	-	-	-	-	-	-	-	2	-	8	4	-	-	-	-	-	-	-	
66-70	3	3	-	-	2	1	-	-	-	-	1	-	-	-	-	-	-	4	-	2	2	-	-	-	-	-	-	-	
71-75	3	5	-	-	2	1	-	-	-	-	-	-	-	-	-	-	-	1	-	6	3	-	-	-	-	-	-	-	
76-80	-	-	-	-	-	-	-	-	-	-	-	-	-	-	-	-	-	-	-	1	1	-	-	-	-	-	-	-	
81-85	1	1	-	-	-	2	-	-	-	-	-	-	-	-	-	-	-	-	-	1	-	-	-	-	-	-	-	-	
86-90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1-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6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齡不明	2	2	-	-	2	1	-	-	-	-	1	1	2	1	-	2	1	-	3	7	16	16	-	-	1	6	-	4	
合計	203	169	21	9	91	54	89	110	-	2	33	34	13	10	3	11	43	52	136	111	776	627	2	2	501	486	-	396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年齡及死因分類比較表(二)

年 齡	肺癆		其他癆病		呼吸系病		腹瀉及痢疾		其他腸病		心腎病		老中 衰及風		初及 生虛弱		中自 毒及殺		外 傷		其 他 原 因		病 因 不 明		總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未滿1週歲	1	-	1	3	10	7	41	26	53	48	1	-	-	-	28	27	-	2	-	2	10	14	5	2	588	541	
1週歲至5歲	4	4	16	13	37	27	26	172	188	-	2	2	-	-	4	2	-	-	-	2	33	40	6	5	1,097	1,059	
6-10	3	6	12	16	12	25	-	-	36	44	2	2	-	-	-	-	1	-	4	1	9	28	1	1	222	278	
11-15	12	21	19	81	19	15	-	-	24	18	2	6	-	-	-	-	1	-	1	-	17	62	-	2	153	284	
16-20	75	67	61	146	51	24	-	-	17	22	3	3	-	-	-	-	3	4	12	1	35	152	1	7	318	519	
21-25	86	53	84	109	49	23	-	-	14	14	9	6	2	-	-	-	11	5	12	-	41	124	4	2	369	463	
26-30	65	41	63	91	35	28	-	-	19	4	12	9	-	5	-	-	3	3	6	-	39	93	2	-	287	391	
31-35	69	36	48	63	41	24	-	-	20	10	9	12	-	3	-	-	7	1	6	2	38	68	-	2	398	326	
36-40	31	23	49	44	34	10	-	-	22	9	18	7	8	1	-	-	5	3	8	-	40	51	-	1	246	215	
41-45	54	21	63	46	67	28	-	-	23	9	18	15	29	26	-	-	5	1	5	2	33	39	3	1	327	238	
46-50	43	24	69	65	54	31	-	-	27	8	27	16	48	34	-	-	4	3	3	-	43	45	1	-	373	247	
51-55	35	22	59	52	56	25	-	-	25	10	16	12	108	91	-	-	3	2	2	-	20	13	3	3	364	243	
56-60	29	15	52	30	33	21	-	-	23	12	14	5	142	93	-	-	2	-	2	1	19	8	2	1	366	202	
61-65	19	9	40	34	37	20	-	-	21	12	9	6	159	149	-	-	1	2	2	-	7	9	6	1	319	256	
66-70	12	15	19	41	35	26	-	-	18	14	8	3	217	194	-	-	1	-	1	1	9	3	2	1	333	305	
71-75	6	11	19	46	27	54	-	-	19	6	8	2	221	187	-	-	-	-	1	-	9	4	-	-	322	319	
76-80	1	9	7	28	30	33	-	-	6	5	3	2	142	189	-	-	-	-	-	-	2	1	1	-	192	269	
81-85	1	1	7	20	17	27	-	-	4	4	2	3	109	133	-	-	-	-	1	-	1	2	1	-	145	193	
86-90	-	2	4	14	5	6	-	-	3	-	1	-	41	67	-	-	-	-	-	-	1	-	-	-	55	90	
91-95	-	-	-	3	1	1	-	-	-	-	-	1	11	12	-	-	-	-	-	-	-	-	-	-	-	12	17
96以上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2	-
年齡不明	17	8	22	22	39	16	-	-	21	15	5	1	50	36	-	-	1	2	1	3	12	29	2	1	198	174	
合計	563	398	714	967	699	490	68	52	567	452	167	113	1,289	1,220	32	29	49	28	69	14	422	785	35	31	6,586	6,628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年齡比較圖



(本圖上段單位為百人下段為十人)

### 第三，職業與死因

人之死因，除與年齡月份有關係外，往往更與其職業有相當聯繫。因一種職業有其固有之環境，故從事某種職業，易患某種疾病，此為必然之事實。就下表所列之數字比較觀之，得知農業以老衰與中風為最多，工業以肺癆及其他癆病最多；商業以老衰與中風最多；交通運輸以肺癆及其他癆病最多；公務以肺癆及腸胃病最多；自由職業以呼吸系病最多；人事服務以呼吸系病及其他癆病最多。上述各種職業之死亡人口各死因人數多寡之差，乃由其個人環境不同之所致，至於某種職業易患某種疾病之原因，係屬醫學方面，茲不贅述，但就其環境實際狀況加以推想，亦可概見。

茲就二十五年天津市死亡人口，按職業分別與死亡人口總數加以比較，以求得各種職業死亡人數佔死亡總數之百分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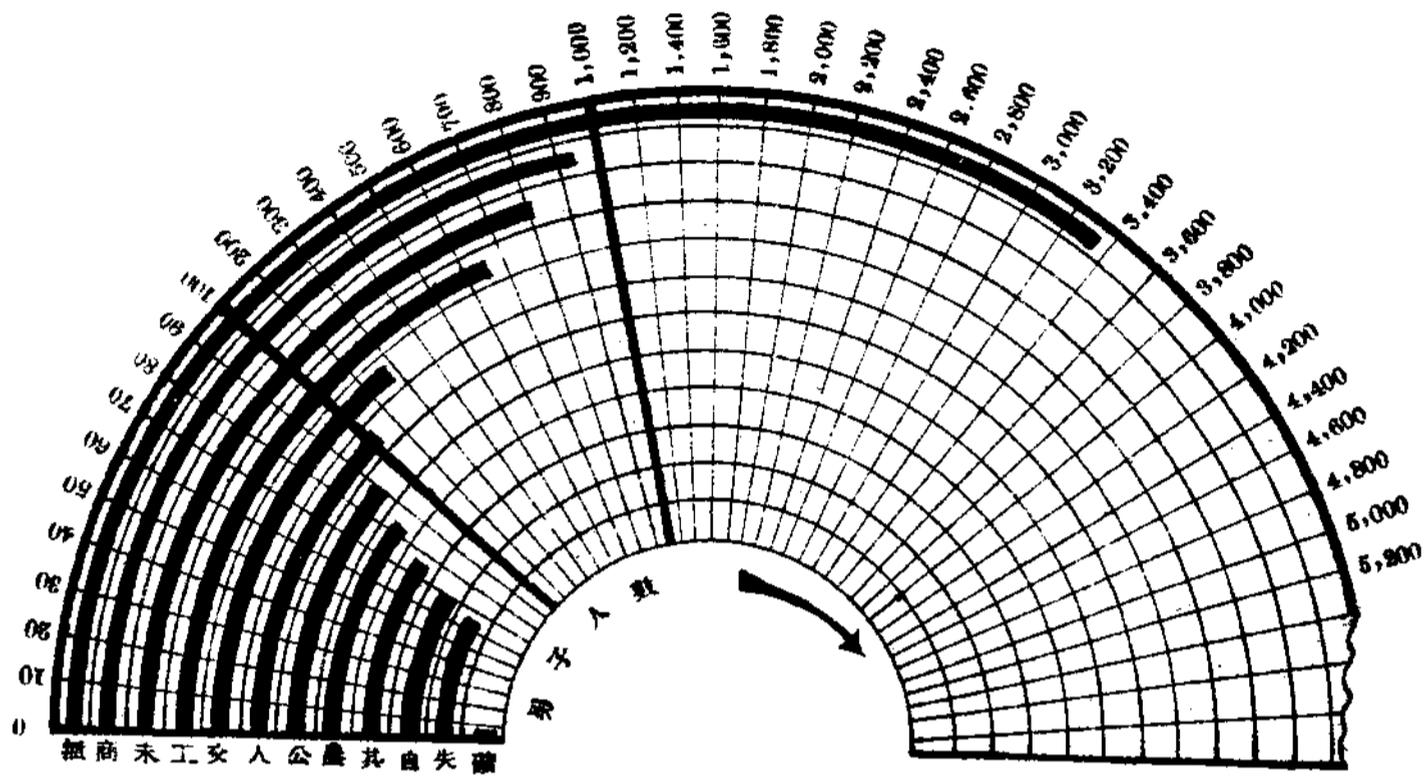
職 業	男	女
農 業	1.23	0.03
礦 業	0.01	.....
工 業	10.26	0.36
商 業	14.55	0.11
交通運輸業	4.19	.....
公 務	1.38	.....
自由職業	1.08	0.03
人事服務	1.93	0.17
其 他	1.17	0.33
失 業	0.97	.....
無 詳	50.96	79.75
未 詳	12.27	19.22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職業及死因分類比較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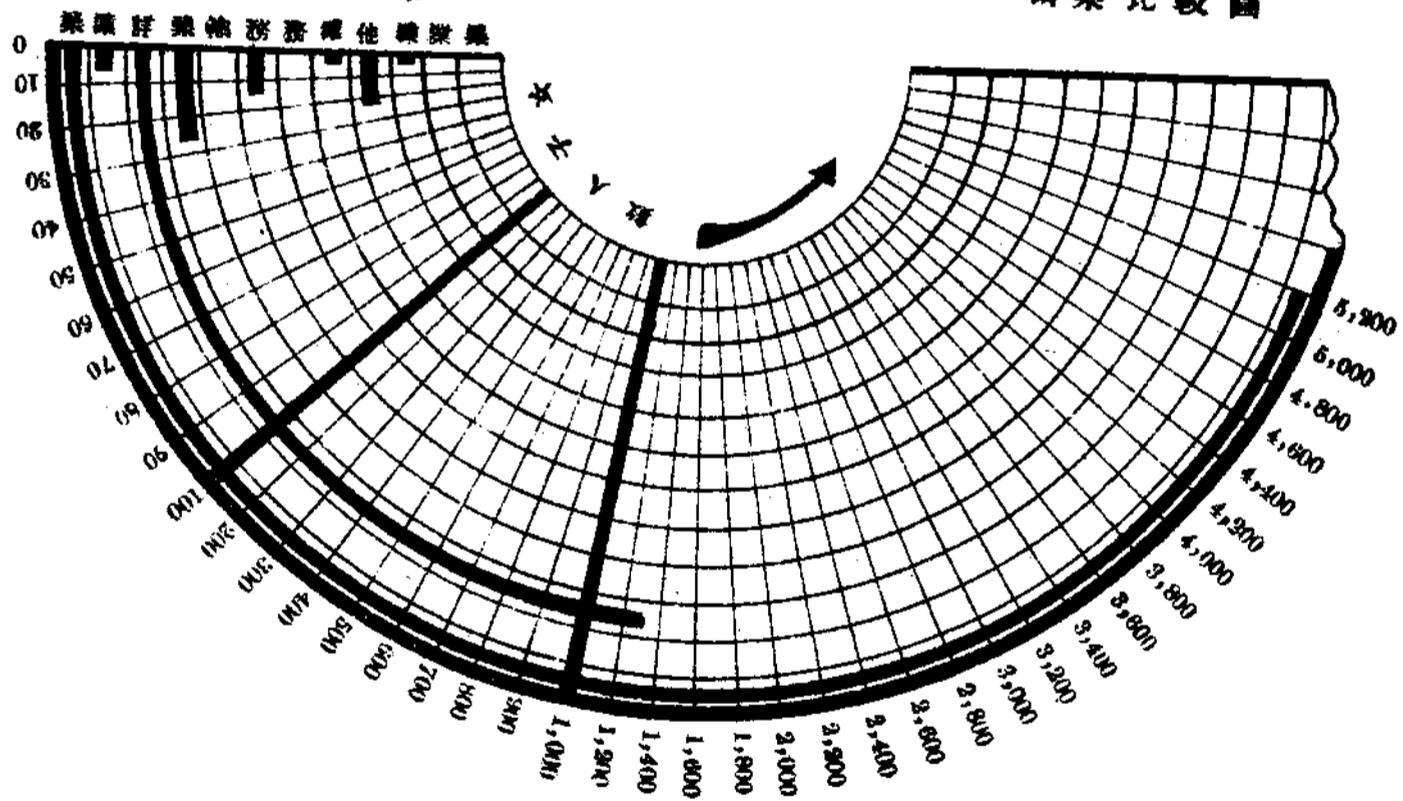
死亡原因	傷類		赤痢		天花		鼠疫		霍亂		白喉		流行性腦膜炎		猩紅熱		麻疹		其他發疹熱病		狂犬病		抽風症		產婦病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農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業	24	2	4	1	1	2	1	1	2	1	2	1	2	1	2	1	18	1	47	1	1	1	1	1	6	6
商業	24	1	7	-	-	2	-	-	-	-	-	-	-	-	-	-	23	-	42	-	-	-	-	-	-	-
交通運輸業	13	-	8	-	-	-	-	-	-	-	-	-	2	-	-	-	10	-	19	-	-	-	-	-	-	-
公務	1	-	1	-	-	-	-	-	-	-	-	-	1	-	-	-	2	-	5	-	-	-	-	-	-	-
自由職業	-	-	-	-	-	-	-	-	-	-	-	-	-	-	-	-	1	-	5	-	-	-	-	-	-	-
人事服務	3	-	-	-	-	-	-	-	-	-	-	-	-	-	-	-	1	-	5	-	-	-	-	-	2	2
其他	2	1	-	-	-	-	-	-	-	-	-	-	1	3	1	-	-	-	4	2	-	-	-	-	1	1
失業	1	-	-	-	-	-	-	-	-	-	-	-	-	-	-	-	-	2	-	2	-	-	-	-	-	-
無業	92	133	8	65	48	87	105	-	1	29	28	4	3	1	8	38	50	56	75	594	584	2	2	501	486	251
未詳	33	34	1	7	6	1	4	-	-	-	6	3	7	-	2	4	2	22	36	50	41	-	-	-	136	
合計	203	169	21	91	54	89	110	-	2	33	34	13	10	3	11	43	52	136	111	776	627	2	2	501	486	396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職業及死因分類比較表(二)

職業	死亡原因		肺病		其他肺病		呼吸系病		腸胃		心臟病		老中衰及風		初及生產弱		中自毒及殺		外傷		其他原因		病因不明		總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農	10	-	5	2	4	-	6	-	5	-	36	-	-	-	-	-	-	-	2	-	2	-	-	-	81	2
礦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1	-
工業	113	2	132	7	88	-	32	3	34	-	96	-	-	9	-	14	-	52	3	4	-	-	-	676	24	
商業	131	-	155	3	142	2	65	-	39	-	225	1	-	9	-	7	-	81	1	5	-	-	-	958	7	
交通運輸業	37	-	43	-	32	-	19	-	11	-	33	-	-	2	-	11	-	35	-	1	-	-	-	-	276	-
公務	15	-	10	-	7	-	11	-	5	-	8	-	-	3	-	6	-	13	-	1	-	-	-	-	90	-
自由職業	7	-	12	-	17	-	8	-	2	-	15	1	-	1	-	1	-	2	-	-	-	-	-	-	71	2
人事服務	17	-	29	1	24	1	11	1	2	-	18	3	-	3	2	3	-	11	7	-	-	-	-	-	127	11
其他	9	1	12	8	8	-	7	1	4	4	10	1	-	2	1	3	1	14	3	-	-	-	-	-	77	22
失業	6	-	4	-	8	-	10	-	3	-	23	-	-	-	-	1	-	4	-	-	-	-	-	-	65	-
無業	103	294	180	707	237	335	68	52	347	399	28	86	718	1,129	32	28	12	14	11	3	118	441	15	18	3,356	5,237
未詳	115	91	132	239	131	142	-	-	51	48	34	25	107	85	-	1	8	10	10	10	90	336	9	13	808	1,274
合計	563	338	714	967	693	490	68	52	567	452	167	113	1,289	1,220	32	29	48	28	69	14	422	785	35	31	6,596	6,629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數  
職業比較圖



#### 第四，死亡人口之年齡及婚姻狀況

死亡人之年齡與疾病之關係，已如上述。而死亡人之年齡與婚姻狀況，亦具有相當關係。因人之環境，既隨年齡為轉移，而同一年齡中，又因個人婚姻狀況之不同，故其環境亦各有異。如將死亡人口就已婚與未婚加以比較，通常多係未婚人數，多於已婚人數。

茲就天津市二十五年之死亡人口，依其年齡與婚姻狀況比較之，男子未婚者3,054人，已婚者2,685人；女子未婚者2,714人，已婚者2,601人。均係未婚者多於已婚者。但男女未婚項目中，年在0—10歲尚未達到婚嫁年齡之人，佔極大數額（男1,905人，女1,875人），以之比較，似欠妥適。今若將此二數除外，男女均以16—40歲為標準，將未婚人數與已婚人數比較，則男子未婚數為800人，已婚人數為658人；女子未婚數為507人，已婚數為1,368人。則男女性之婚姻狀況與死亡情形適成相反之勢。此其故蓋以津市人口男性較女性為多，成年之男性結婚率自較成年女性之結婚率為低，故其死亡人口數亦有同樣現象。至於鰥寡兩項，壯年死亡人數甚少，老年死亡（66歲以上）最多，此蓋鰥寡較有配偶人身體健全之現象也。

天津市二十五年死亡人口按性別年齡及婚姻狀況統計表

年 齡	男				女				總 計
	未 婚	有 配 偶	鰥 夫	離 婚	未 婚	有 配 偶	寡 婦	離 婚	
0-10	1,905	-	-	-	1,875	-	-	-	3,780
11-15	150	-	-	-	274	3	-	-	427
16-20	297	17	-	-	343	173	2	-	832
21-25	256	114	1	-	117	340	7	-	835
26-30	123	157	11	-	33	350	11	-	685
31-35	80	192	21	-	11	297	16	-	617
36-40	44	178	24	-	3	208	9	-	466
41-45	49	244	36	-	1	209	28	-	567
46-50	31	291	47	-	1	194	47	-	611
51-55	24	303	45	-	-	180	70	-	622
56-60	24	272	71	-	-	126	77	-	570
61-65	13	213	94	-	-	125	131	-	576
66-70	6	213	114	-	-	127	178	-	638
71-75	3	182	137	-	1	87	231	-	641
76-80	3	94	95	-	-	53	216	-	461
81-85	-	73	72	-	-	33	160	-	338
86-90	-	25	30	-	-	12	78	-	145
91-95	-	4	8	-	-	-	17	-	29
96-100	-	-	2	-	-	-	1	-	3
年齡不詳	46	113	39	-	55	84	35	-	372
總 計	3,054	2,685	847	-	2,714	2,601	1,314	-	13,215

# 教 育

## 從統計數字觀察近年天津市社會教育狀況

我國實施社教機關，就其組織與施教方法之不同，而分爲學校式社會教育機關與一般的社會教育機關兩類，其所以分別之具體條件，吾人已經有所論述，茲不再贅（參看本刊一卷六期32頁），惟其在各省市之分配設置情形，則殊不一致，雖分別兼設「學校式」與「一般的」兩類，而於各該類所屬各機關，則多不能遍行辦理，是又基於各地環境之需要與經費之豐吝而定也。天津市之社教機關設置情形，自亦不出此種範圍之外，從二十一年度起，至二十三年度止，所有機關種類，屬於學校式社教機關者有：民衆學校，工業補習學校，商業補習學校，婦女補習學校及注音符號傳習所等五類，屬於一般的社教機關者有：民衆問字處，民衆閱報處，通俗講演所，圖書館，民衆教育館，博物館，公共體育場，及公園八類；至電影場公共娛樂場等，雖亦屬於社教範圍，但目前未得材料，暫時闕略。以三個年度分別論，一般的社教機關類數無變化，即三年度均爲上述之民衆問字處等九類，學校式社教機關，則略有不同：

二十一年度：民衆學校，工業補習學校，商業補習學校，婦女補習學校，注音符號傳習所。

二十二年度：民衆學校，工業補習學校，商業補習學校，婦女補習學校。

二十三年度：民衆學校，工業補習學校，商業補習學校，注音符號傳習所。

根據上列，知此種機關之變遷不大，二十一年度五類機關俱全，二十二年度無注音符號傳習所，二十三年度注音符號傳習所重新成立，婦女補習學校，則又停辦，此爲其差異耳。

吾人對於此等機關，所施調查之項目，「學校式」與「一般的」二者，雖略有不同，亦僅限於「學生」「教員」及「設備」三點而言，餘則大要相似，爲編製統計，用資比較起見，仍予並列；其異趣者，則附加說明。茲將各項臚列於次：

- (一)機關數與班數
- (二)學生數
- (三)教職員數
- (四)經費

(五)設備價值

(六)其他(學校式機關之上課分類及一般的機關之房屋與場地

併上六端，可於津市社教之橫斷面，一覽而知，又以年度為準，以視歷史之演化，則縱的方面，亦可歷拾，然後參伍鈎稽，庶能得其綜合的現況，斯乃本文之旨趣也。

(一)關於機關數及班數者

關於機關數及班數，學校式社教機關固屬兩者皆備，一般的社教機關，因其非屬設校授徒之性質，故無班數可言；茲以年度為綱分別表列：

學校式社教機關：機關數

機關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民衆學校	70	46	116	-	48	48	5	18	23
工業補習學校	1	-	1	1	-	1	1	-	1
商業補習學校	-	1	1	-	1	1	-	1	1
婦女補習學校	-	2	2	-	2	2	-	-	-
注音符號傳習所	1	-	1	-	-	-	-	1	1
合計	72	49	121	1	51	52	6	20	26

披覽上表，在三個年度中，皆以民衆學校，佔絕對多數，二十一年度共有社教機關121處，而民衆學校為116校，佔95.87%，其餘四類共僅五校，而以婦女補習學校之2校為多；二十二年度總數突減低至52校，民衆學校仍以48校佔總數92.31%之多數居第一位，餘三類僅4校，為數不過民衆學校十二分之一，而注音符號傳習所之一校，又復停辦，二十三年度總數又減少一半，僅餘26校，民衆學校23校，佔88.46居首位，其餘四類亦合僅三校，且婦女補習學校，二校皆停。

由上之說，則此項數字之變遷，其重要原因，純繫乎民衆學校之增減，而造成總數之高度的曲線關係，試觀其在二十一年度為116校，二十二年度則突降為48校，二十三年度又降為23校總數之增減狀況，即可證明；工業，商業二類學校，並無增減，婦女補習學校，前二年度皆為二校無變更，二十三年度全數停辦，注音符號傳習所二十二年停辦，二十三年度恢復為一校；此種小數字之變化，雖於整個機關數之影響頗小，而就各該機關本身論，亦需相當注意，自不待言。

以立別言，二十一年度市立機關為72校，私立為49校，前者佔59.51%，後者

佔40.49%，自以市立為多；二十二年度市立機關減少一校，私立稍增為51校，前者佔1.96%後者佔98.04%是私立之數超過甚巨；二十三年度市立稍增為6校，私立又減為20校，前者佔23.08%後者佔76.92%仍以私立為多。以各類學校自身論，民衆學校在二十一年度市立70校，私立46校，共為116校，迨二十二年因市立70校，一齊停辦，故市立之數為零，私立反較前增2校，共為48校，二十三年度，市立從零稍增為5私立又減30校，僅18校，共為23校。工業補習學校，三個年度僅市立1校，無私立；商業補習學校，三個年度，皆僅私立1校而無市立；婦女補習學校，全係私立；注音傳習所，二十一年度1校，為市立，二十三年度1校，乃又為私立；變易之情，至不齊一也。

至各該學校之班數，大多為每校一班，亦有二班以上者，但為數不同，其級別亦僅限於初級，茲表如下（表中所列數字係各該機關數之總班數）：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 度			二十三年 度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民衆學校	70	46	116	-	48	48	5	18	23
工業補習學校	4	-	4	4	-	4	4	-	4
商業補習學校	-	2	2	-	2	2	-	2	2
婦女補習學校	-	2	2	-	2	2	-	-	-
注音符號傳習所	1	-	1	-	-	-	-	1	1
合 計	75	50	125	4	52	56	9	21	30

上表中每校一班者，有民衆學校，婦女補習學校及注音符號傳習所三類，每校四班者，為工業補習學校，每校二班者為商業補習學校，此蓋以各該校規模之大小及學生之多寡而定，非可一概視之。

關於一般的社教機關數目，在三個年度之增加情形，有如下列：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 度	二十三年 度
民衆問字處	154	161	161
民衆閱報處	10	10	10
通俗講演所	5	5	6
圖書館	76	86	86
民衆教育館	1	1	1
博物館	2	2	2
公共體育場	1	1	1
公 園	1	1	1
合 計	250	267	267

上列各機關中，除博物館有一處為私立外，餘皆為市立，故此項統計之私立的  
比例數字甚小，就三個年度之增減說，僅民衆問字處及圖書館二類有增加，前者增  
七處，後者增十處，二十二及二十三年度皆同，其餘各類，皆無變化，因之在合計  
中，亦只有後兩年度之同樣增加十七處也。

(二)關於學生數者

關於學校式社教機關，吾人頗易調查其學生之種種狀況，但於一般的社教機關  
，則不能及此。當吾人設計調查之時，為明瞭其設置究竟有何效率計，曾泛為指定  
「平均每日受教(游覽或運動)人數」一項，並分別男女及兒童三類，結果僅得總計數  
字，故本文統計，亦只能以此為限。先言學校式社教機關之學生數。

吾人所欲明瞭學生之諸種狀況者，就其史之方面言，當必知各年度之畢業生數  
，而以與各該下年度之在校生數，作一比較；就各該年度之在校生言，亦必知其年  
齡與性別之分配，始可以視施教之趨勢而為該市肅清文盲作一簡略之參考也。至關  
於各生之程度者，前已陳述，即各類學校，皆保僅設初級班次，茲先將在校生數以  
性別為準，分列於下：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民衆學校	男	1860	2134	3694	-	2208	2208	141	756	897
	女	369	-	369	-	-	-	92	383	475
	計	2229	2134	4363	-	2208	2208	233	2230	2372
工業補習學校	男	81	-	81	88	-	88	94	-	94
	女	79	-	79	81	-	81	90	-	90
	計	160	-	160	169	-	169	184	-	184
商業補習學校	男	-	60	60	-	67	67	-	50	50
	女	-	-	-	-	-	-	-	-	-
	計	-	60	60	-	67	67	-	50	50
婦女補習學校	男	-	-	-	-	-	-	-	-	-
	女	-	64	64	-	76	76	-	-	-
	計	-	64	94	-	76	76	-	-	-
注音符號傳習所	男	73	-	73	-	-	-	-	30	30
	女	35	-	35	-	-	-	-	10	10
	計	108	-	108	-	-	-	-	40	40
合 計	男	2014	2194	4208	88	2275	2363	236	836	1071
	女	483	64	547	81	76	757	182	393	575
	計	2497	2258	4755	196	2351	2520	417	1229	1646

吾人已知五類機關數，在三年度中之增減狀況，其機關數與學生數成正比例者  
固多，而機關數多學生數不一定多甚有減少者，其例亦不鮮見，此種情形，若以市

立與私立相較，則皎然可視，蓋以每一學校論，可招學生之數目，自以其規模之大小為準，而由教育行政機關以法令限制之也；市立學校，既係國家之地方政府所辦，招收學生數目，自必按照所定標準辦理，以期施教之便利；惟私立學校或有不能一概而論者，因之所收學生數目，往往較市立學校為多，吾人為推廣社會教育計，亦不欲加以苛責，然其緣由，則不可不知，因是以言：二十一年度市立民衆學校共70校，學生僅男1860人，女369人，共2229人，而私立不過46校，其學生數已達2134人(均為男性)，相差甚巨，即由上述原因所致也。

民衆學校機關數，三個年度之增減甚大，故其學生數之升降亦多，二十一年度總數為4363人，二十二年度降為2208人二十三年度再降為1372人；工業補習學校與商業補習學校，其機關數三個年度無變更，故學生數之增減亦微，婦女補習學校，在其存在之二年度內，學生數略有增加，注音符號傳習所，二十一年度學生數尚不少，然經二十二年停辦，及二十三年度重新設立，其數已大加減少矣。

以學校式機關總數言，二十一年度最多，為121校，因之該年度學生數亦多共達4755人，男女性之比例，則女約為男之八分之一；二十二年度突減至52校，故學生數亦相對的減為2520人，其中以女生減少之比例較大，僅贖157人，約及原數四分之一強，而約佔男生之十六分之一；迨二十三年度，機關數26，更為減少，學生數亦減為1646人，若以機關數較二十二年度減低一倍半說，則學生數約不過減低三分之一，又差勝之，惟此年度之女性突增至575人，較二十二年度固多418人，約及二倍半強，比之二十一年度且增二十餘人，亦可觀也。

至各類機關學生性別之分配，亦有可得而述者，其中除商業補習學校無女生，婦女補習學校全係女生外，民衆學校等三類，皆有男女生，工業補習學校學生數不多，而男女之數約相等(如二十一年度男性為81人，女性79人，二十二年度男性88人，女性81人，二十三年度男性94人，女性80人)；注音符號傳習所二十一年度之女生約佔男生之半(男73人，女35人)，二十三年度，女生減少較多，只佔男生三分之一(男30人，女10人)；凡此相差，皆不甚巨，惟民衆學校二十一年度男生3994人，女生才369人，佔十分之一猶弱，二十二年度男生減至2208人，女生竟減為零，二十三年度男生減少數字過多僅897人，女生反增加至超過二十一年度之數為475人，與男生較，造成男65.4女34.6之比例，就男女均等說，此年度尚差強人意也。

就上表數字所示，市立機關與私立機關之吸收男女生之差異，亦有可言者，除

開婦女補習學校不論，民衆學校在二十一年度市立者女生雖較少，其比例約爲男五女一，而私立者竟無女生，二十二年度市立者無學生數，私立者亦僅有男生而無女生，二十三年度私立者招收女生突然增多至 383 人，較二十一年度市立學校之女生猶多，此一進步也，至該年度市立者 233 學生中，女生有 92 人，其比例亦較二十一年度爲增矣。工業補習學校爲市立，其女生多，注音符號傳習所在二十一年度係市立者，女生較多，二十三年度爲私立，女生較前減少，至商業補習學校係私立者，乃竟無女生；準上各情以言，是市立機關吸收女生之力，較私立機關爲大，此或由於私立機關規模之狹小，或由於招生之困難，雖可推知其故，然社會教育之邁進，固不止限於男性而要以男女均衡之發展爲原則，是又爲今日從事社會教育者，應加注意之事也。

爲便於研究之參考起見，特將平均每機關學生數，以學生性別及各該生所在機關之立別爲準，附表於次：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市 立	私 立	市 立	私 立	市 立	私 立
民 衆 學 校	男	26.5	52.9	—	46	28.2	42
	女	5.3	—	—	—	18.4	21.3
	計	32.8	52.9	—	46	46.6	63.3
工 業 補 習 學 校	男	81	—	88	—	94	—
	女	79	—	81	—	90	—
	計	160	—	169	—	184	—
商 業 補 習 學 校	男	—	60	—	67	—	50
	女	—	—	—	—	—	—
	計	—	60	—	67	—	50
婦 女 補 習 學 校	男	—	—	—	—	—	—
	女	—	32	—	38	—	—
	計	—	32	—	38	—	—
注 音 符 號 傳 習 所	男	73	—	—	—	—	30
	女	35	—	—	—	—	10
	計	108	—	—	—	—	40

次論各機關學生年齡之分配情形。

關於社教機關學生年齡之分配，與學校教育之劃分階段者，大有不同，而社教年齡，至顯混雜。吾人所知初等，中等及大學各級教育，其實施對象，因其知識之不齊，而各有年齡之限制，社教則不然，不拘其在髫齡或已耳順之年，倘非識字者，舉應施以補習，以期完成識字，公民及職業之三大訓練，惟在十二歲以下之不識字兒童，則由義務教育負其責（見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第一條），十三歲以上以至六十歲之不識字者，舉在社教實施範圍之中，於此，教育部又有實施成年補

習教育計劃之撰擬，其年齡則定為從十六歲起至六十歲止，蓋此階段不識字人數既多（據第一次教育年鑑載全國有204,784,153人佔全國人口百分之46.5），而生理之長成，亦較十五歲以下者有別，乃須特加訂定也。但在二十四年度以前，義教實施，幾已停頓，故十二歲以下之兒童欲就學者，除普通小學外，則以社教機關為尾閭，因之吾人在調查時，對於年齡，即作如次之分配：

八歲以下	九歲	十歲	十一歲	十二歲
十三歲至十五歲	十六歲至二十歲	二十一歲至二十五歲		
二十六歲至三十歲	三十一歲至三十五歲	三十六歲至四十歲		
四十一歲至四十五歲	四十六歲至五十歲	五十一歲至五十五歲		
五十六歲至六十歲				

經將所得報告整理結果，各機關各年度，在八歲以下，九歲，四十六歲至五十歲，五十一歲至五十五歲，五十五歲至六十歲諸項中，皆無學生數，其餘各項則互有不同，茲以年度為準，作表於下：

#### 一、二十一年度

年齡分組	民衆學校	工業補習學校	商業補習學校	婦女補習學校	注音符號傳習所	合計
10歲	-	-	-	-	-	-
11歲	758	-	-	-	-	758
12歲	819	8	19	8	-	854
13-15	672	59	15	15	-	781
16-20	1063	26	14	22	2	1127
21-25	625	41	12	13	24	715
26-30	347	16	-	4	46	413
31-35	37	10	-	2	20	69
36-40	42	-	-	-	16	58
41-45	-	-	-	-	-	-
合計	4363	160	60	64	108	4755

#### 二、二十二年度

年齡分組	民衆學校	工業補習學校	商業補習學校	婦女補習學校	合計
10歲	-	-	-	-	-
11歲	123	-	-	-	123
12歲	296	10	14	7	327
13-15	431	64	18	18	531
16-20	380	35	16	24	455
21-25	477	47	19	19	562
26-30	351	7	-	5	363
31-35	134	6	-	3	143
36-40	12	-	-	-	12
41-45	4	-	-	-	4
合計	2208	169	67	76	2520

### 三、二十三年度

年齡分組	民衆學校	工業補習學校	商業補習學校	注音符號傳習所	合計
10 歲	12	—	—	—	12
11 歲	192	—	—	—	192
12 歲	371	20	8	—	399
13-15	354	56	17	—	427
16-20	258	43	23	16	290
21-25	169	32	2	11	214
26-30	50	26	—	9	85
31-35	13	7	—	4	24
36-40	3	—	—	—	3
41-45	—	—	—	—	—
合計	1372	184	50	40	1646

在三個年度中，吾人若以二十一歲以上之年齡數字，與二十歲以下者相較，則顯然後者多於前者，而在三十一歲以上數字尤少，蓋由於人在成長以後，多為生活或其他原因所累，限於時間關係，故其受教之機會不多；十歲至十二歲，本為應受義教年齡，為社教所吸收者，二十一年度超過總數三分之一，二十二年度略減約為五分之一，二十三年度又增至三分之一強；各項年齡中，二十一年度以 16—20 項為最多達一千餘人，為各年度各項所僅有，最少為 36—40 之五十餘人；二十二年度以 21—25 項之五百六十二人為最多，最少為 41—45 項僅四人；二十三年度以 13—15 項為最多，為四百二十七人，最少則為 36—40 項僅三人而已。

就各機關言，其學生年齡，在二十一年度多分佈於十六歲至三十歲之間，二十二年度略有變異而各以十二歲至三十五歲間之數字較普遍，二十三年度大抵與二十二年度同。民衆學校之學生數多，故各組之數亦較多，此不待言而喻，而分配於十二歲以下之數字，二十一年度超過本身總數三分之一，二十三年度，則約百分之 41.2 弱，皆為其他各機關所不及，惟二十二年度之比例較小於商業補習學校，然其差甚微（商補為  $\frac{21}{100}$ ，民衆學校為  $\frac{19}{100}$ ），且商業補習學校人數太少，僅 14 人，民校則達 419 人，其於總數之影響，自以後者為重要也。注音符號傳習所學生無十五歲以下者，而止於四十歲，商業補習學校學生，則從十二歲起，二十五歲止，二十六歲以上，無一人焉，兩者之異，恰正相反；至工業及婦女補習學校，皆無十一歲以下數字，而以 31—35 歲為最大；十歲及 41—45 組，除民衆學校前者於二十三年度有十人，後者於二十二年度有四人外，其餘機關，並皆無之，則又為共通之現象矣。

關於畢業生之數字，吾人調查之初，係以各該年度之上屆為準，以期與該年度

比較，以視其擴充或收縮之情況，並可以視學生就學之是否踴躍也。茲先列表於下，再與前述在校生數作一比較說明。

機關別	二十年度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民衆學校	男	1842	1987	3829	1722	1494	3216	-	1996	1996
	女	331	-	331	343	-	343	-	-	-
	計	2173	1987	4160	2065	1494	3559	-	1996	1996
工業補習學校	男	27	-	27	31	-	31	24	-	24
	女	9	-	9	6	-	6	15	-	15
	計	36	-	36	37	-	37	39	-	39
商業補習學校	男	-	57	57	-	57	57	-	49	49
	女	-	-	-	-	-	-	-	-	-
	計	-	57	57	-	57	57	-	49	49
婦女補習學校	男	-	-	-	-	-	-	-	-	-
	女	-	58	58	-	61	61	-	62	62
	計	-	58	58	-	61	61	-	62	62
注音字母傳習所	男	-	-	-	68	-	68	-	-	-
	女	-	-	-	42	-	42	-	-	-
	計	-	-	-	110	-	110	-	-	-
合計	男	1869	2044	3913	1821	1551	3372	24	2045	2069
	女	340	58	398	391	61	452	15	62	77
	計	2209	2102	4311	2212	1612	3824	39	2107	2146

上列各門數字，與各該年度之下年度在校生較，除因停辦之機關無畢業生外，各機關畢業生數字，大抵少於在校生數字，此種現象，一方面可證明各機關之繼續辦理者，尚無若何緊縮情事，而招生亦不感到困難，惟私立民衆學校，因二十三年度校數減少甚多，故該年度之在校生數，比之二十二年度之畢業生數，亦減少甚多，不能與上述情形等量齊觀耳。

至於一般的社教機關平均每日每機關受教(游覽或運動)人數，各機關略有分別，大抵民衆問字處，民衆講演所等，其每日前往人數，可稱爲「受教人數」；博物館公園其每日前往人數可稱爲「游覽人數」；公共體育場每日前往入數，可稱爲「運動人數」；此不過略爲區分，用資醒目，實則各處皆合「施教」之義，感受者之領悟方法不同而已。所謂「平均」人數，意在表示各機關「招徠」之大概情形，用作比較之便利，至每月人數若干，每年人數幾何，其材料搜集比較困難，即有所得，亦欠準確，故不取也。茲將平均每日每機關受教(游覽或運動)人數，分年度作表於次：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民 衆 問 字 處	10	11	10
民 衆 閱 報 處	93	97	107
通 俗 講 演 所	205	274	191
圖 書 館	55	54	59
民 衆 教 育 館	188	204	205
博 物 館	325	315	325
公 共 體 育 場	105	121	134
公 園	263	378	396

通俗講演所，民衆教育館，博物館公共體育場及公園五類機關，數字皆大，約在100至460，以常理觀察，自屬當然，民衆教育館及民衆閱報處約在50至100(民衆閱報處二十三年度爲107)，爲數較少，民衆問字處之10人左右，爲最少矣。至三個年度各類機關雖間有增減，但爲數極少，可置無論。

### (三)關於教職員數者

社會教育機關之教職員，在學校式社教機關中，尙能爲大約之區劃，在一般的社教機關中，則不能加以明確之分別，此蓋由於該類機關之規模與需要不同之故，因之吾人列表之時，除學校式社教機關可以分門整理外，一般的社教機關之教職員，乃不得已而混同列之。

#### 甲、學校式社教機關之教員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民 衆 學 校	男	97	54	151	-	51	51	8	29	32
	女	21	8	29	-	12	12	2	18	20
	計	118	62	180	-	63	63	5	47	52
工 業 補 習 學 校	男	8	-	8	9	-	9	6	-	6
	女	3	-	3	3	-	3	2	-	2
	計	11	-	11	12	-	12	8	-	8
商 業 補 習 學 校	男	-	3	3	-	3	3	-	5	5
	女	-	-	-	-	-	-	-	-	-
	計	-	3	3	-	3	3	-	5	5
婦 女 補 習 學 校	男	-	-	-	-	-	-	-	-	-
	女	-	4	4	-	4	4	-	-	-
	計	-	4	4	-	4	4	-	-	-
注 冊 符 號 傳 習 所	男	1	-	1	-	-	-	-	1	2
	女	-	-	-	-	-	-	-	-	-
	計	1	-	1	-	-	-	-	1	1
合 計	男	106	57	163	9	54	63	9	35	44
	女	24	12	36	3	16	19	4	18	22
	計	130	69	199	12	70	82	13	53	66

上列各類機關之教員數字，自與各該機關數之多少成比例，惟工業補習學校，三個年度皆一校，而教員則二十一年度十一人，二十二年度十二人，二十三年度八人，為最多，次為商業補習學校之每校三人至五人，婦女補習學校之每校二人，民衆學校平均數一人，注音符號傳習所亦僅一人為最少。

關於教員資格之分類，吾人於調查之初，即參酌法令及各地實際情形，定為：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師範學校畢業者，職業學校畢業者，社教師資訓練機關畢業者，教育團體職員兼任，中等以上學校在校生及其他等九類，經整理結果，除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職業學校畢業者及社教師資訓練機關畢業者，三類皆無一人外，其餘六類，均有數字而不齊一；茲表列於下：

項 目	二 十 一 年 度					二 十 二 年 度				二 十 三 年 度			
	民衆學校	工習業學補校	商習業學補校	婦習女學補校	注音符號傳習所	民衆學校	工習業學補校	商習業學補校	婦習女學補校	民衆學校	工習業學補校	商習業學補校	注音符號傳習所
師範學校畢業者	-	3	-	-	-	-	3	-	-	-	3	-	-
社教機關職員擔任	-	-	-	-	1	-	-	-	-	-	-	-	-
教育團體職員擔任	-	-	-	4	-	-	-	-	4	-	-	-	-
小學以上學校職員兼任	165	-	-	-	-	52	-	-	-	46	-	-	-
中等以上學校在校生	15	-	-	-	-	11	-	-	-	6	-	-	1
其 他	-	8	3	-	-	-	9	3	-	-	5	5	-

乙、學校式社教機關之職員，關於學校或機關之職員者，茲表列於次，惟情形易明，不煩贅述。

機 關 別	二 十 一 年 度			二 十 二 年 度			二 十 三 年 度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市立	私立	計	
民 衆 學 校	男	64	43	107	-	44	44	2	16	18
	女	6	3	9	-	4	4	3	-	3
	計	70	46	116	-	48	48	5	16	21
工 業 補 習 學 校	男	4	-	4	4	-	4	3	-	3
	女	-	-	-	-	-	-	-	-	-
商 業 補 習 學 校	男	4	-	4	4	-	4	3	-	3
	女	-	1	1	-	1	1	-	4	4
婦 女 補 習 學 校	男	-	-	-	-	-	-	-	-	-
	女	-	2	2	-	2	2	-	-	-
注 音 符 號 傳 習 所	男	2	-	2	-	-	-	-	1	1
	女	-	-	-	-	-	-	-	-	-
合 計	男	70	44	114	4	45	49	5	21	26
	女	6	5	11	-	6	6	3	-	3
	計	76	49	125	4	51	55	8	21	29

關於一般的社教機關教職員者，今按照年度以各機關為綱，造合計之表列後：

機關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民衆問字處	154	—	154	161	—	161	161	—	161
民衆閱報處	11	—	11	11	—	11	11	—	11
通俗講演所	25	—	25	25	—	25	35	1	36
圖書館	77	3	80	77	3	80	80	—	80
民衆教育館	10	—	10	9	—	9	10	—	10
博物館	31	—	31	29	—	29	17	3	20
公共體育場	4	—	4	4	—	4	4	—	4
公園	5	—	5	5	—	5	6	—	6
合計	317	3	320	321	3	324	324	4	328

〔附註〕 上表通俗講演所之教職員即是講演員

吾人已知上表中，三個年度皆以民衆問字處之教職員為最多，佔各該年度總數之二分之一弱，此固基因於此類機關之多也；次為圖書館，民衆教育館，博物館，通俗講演所等，而公共體育場之四人為最少；其中雖以民衆問字處及圖書館之機關數多而教職員亦多，然博物館及民衆教育館之機關數少，教職員數亦不能按照比例減少，此足見各該機關之性質不同，其需要教職員自亦有異。再從平均數看，民衆問字處，圖書館與民衆閱報處，每機關約只有教職員一人，民衆教育館則每機關十人，博物館則約十五人，通俗講演所約五人至七人，公園五人，公共體育場為四人。

教職員之性別，三個年度三百餘人之總數中，僅各有女性三四人，約為男性百分之一，已見其少，且就各類機關說，亦僅通俗講演所，圖書館，及博物館分別雇有女性二三人，其餘全未雇用，更知其不普遍也。

至各類機關所有教職員數目，各年度間，有增減者頗少，通俗講演所二十三年度較二十一及二十二兩年度增加十一人，博物館三個年度為遞減的，二十二年度較二十一年度減二人，二十三年度較二十二年度又減九人，此二者雖增減不多，然其機關數不變，故頗顯特殊也，餘則變動更小矣。觀察總數，後二年度固係遞增的，然皆不過四人，且二十三年度增至三年度之極端較之二十一年度亦僅增八人，蓋由於機關數字之變動小，其能影響於附屬各方面者自亦不能大也。

#### (四)關於經費者，

關於各類機關經費情形，吾人所述，一為歲入，次為歲出，最後則為二者之比較，以盈虧若何，視其經濟之是否穩固與充足，而定其所擔負事業之能力；於此，學校式機關及一般的機關，本可以同表顯示之，惟為清楚起見，亦予分別敘述焉。

學校式社教機關數目，市立者固多，而私立者亦復不少，故其經費狀況，應行分列，其數字如下：

### 二十一年度

機關別	歲入(元)	歲出(元)	比較(元)
民衆學校	市立 10,500 私立 4,370	9,290 4,370	盈 1210 —
工業補習學校	市立 5,106 私立 —	5,106 —	— —
商業補習學校	市立 — 私立 240	— 240	— —
婦女補習學校	市立 — 私立 240	— 240	— —
注音符號傳習所	市立 750 私立 —	743 —	盈 7 —
合計	市立 16,356 私立 4,850	15,139 4,850	盈 1,217 —

### 二十二年度

機關別	歲入(元)	歲出(元)	比較(元)
民衆學校	市立 — 私立 3,195	— 3,195	— —
工業補習學校	市立 4,800 私立 —	4,576 —	盈 224 —
商業補習學校	市立 — 私立 240	— 240	— —
婦女補習學校	市立 — 私立 215	— 215	— —
合計	市立 4,800 私立 3,650	4,576 3,650	盈 224 —

### 二十三年度

機關別	歲入(元)	歲出(元)	比較(元)
民衆學校	市立 1,500 私立 3,590	1,500 3,590	— —
工業補習學校	市立 5,180 私立 —	5,160 —	盈 20 —
商業補習學校	市立 — 私立 2,040	— 2,040	— —
注音符號傳習所	市立 — 私立 102	— 102	— —
合計	市立 6,680 私立 5,732	6,600 5,732	盈 20 —

從上諸表觀察，所知各類機關各年度經費情形，頗無拮据之象，至少亦能收支相抵，且三年度內皆有一二類機關，尚有餘額，足見經濟基礎，差稱穩固。

民衆學校二十一年度市立七十校歲出經費爲 10500 元，平均每校約用 150 元，二十二年度全數停辦，迨二十三年度重新設立五校，共歲出經費 1500 元，平均每校爲 300 元，較二十一年度每校增加用費一倍，蓋由於停辦之後，另行設置，必多開辦設備之費，故需錢較多；私立民衆學校二十一年度四十六校，歲出經費爲 4370 元，平均每校 95 元，二十二年度四十八校，歲出 3195 元，平均每校約 67 元，二十三年度十八校，歲出 3590 元，平均每校約 199 元，此種增減情形，極屬奇特，第二年較第一年減十餘元，第三年又突增爲第一年之二倍，較第二年則變爲三倍，吾人從該十類私立民校之學生數，教職員數觀之，其增減狀況，亦隨機關數之多少而定，未有若何之特殊情形，則其經費之支用，應爲大體正常之現象，此其所以然者，或由於填表者之錯誤，皆不可知，於茲無從確定。

工業補習學校，三個年度皆爲一校，且係市立，其經費之收支情形，二十一年度收 5106 元，支數亦同；二十二年度收數減爲 4800 元，其支數更減爲 4576 元；二十三年度歲入稍增至 5180 元，歲出亦增至 5160 元，盈 20 元；工業學校，就其教學與實驗之設備上言，必需多費相當之金錢，且其消耗亦大，而經常之開支如關於教職員之薪金及工餉等，均亦較高，故所需費用甚多，此從該機關學生百餘人教職員凡二十人之高量數字，自可知矣。

商業補習學校，照「商業」之性質說，其教學設備之添置與教員之聘請，亦需相當多量之經費，惟以該機關係私立，且學生與教職員皆不多，故其經費甚少，每年歲出入皆爲 240 元也。

婦女補習學校二十一及二十二年度，皆爲二校，其經費歲出入之平均爲二十一年度 120 元，二十二年度爲 107.5 元，趨於減少之途，其教職員數無變更，學生數二十二年略增加，不知二十三年度何以停辦，或亦經費欠充之故歟！

注音符號傳習所一處，二十一年度係市立，歲入經費 750 元，歲出經費 743 元，二十三年度仍一處，但係私立，其歲出入經費均降爲 102 元，爲市立者七分之一猶弱，其教職員數略有減少，學生數則減少甚多，此關於校舍設備等，雖用費較少，似亦不能相差過巨，乃如七與一之比也，私立學校經費大多不充分，可於此覘之。

至於此類學校式機關之基金數目與資產價值，前者通爲各機關所無，後者僅工業與商業二類補習學校有之，以工業補習學校爲多，商業補習學校所有者，不過工

業補習學校十分之一強而已，茲將數字按年度列下，以供參考。

	二十一年度(元)	二十二年度(元)	二十三年度(元)
工業補習學校	2100	2100	2100
商業補習學校	230	230	500

一般的社教機關，其經費之收支，因保全為市立（除博物館一處外），大抵尙屬豐裕，茲仍按年分列：

機關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歲入(元)	歲出(元)	比較	歲入(元)	歲出(元)	比較	歲入(元)	歲出(元)	比較
民衆問字處	-	-	0	-	-	0	-	-	0
民衆閱報處	10,008	10,008	0	10,320	10,320	0	10,080	10,080	0
通俗講演所	15,014	14,132	+882	27,024	27,024	0	17,376	17,376	0
圖書館	38,720	38,720	0	39,000	39,000	0	39,270	39,270	0
民衆教育館	7,386	7,386	0	7,430	7,430	0	7,386	7,386	0
博物館	20,249	19,416	+833	19,980	20,099	-119	20,599	19,005	+1594
公共體育場	2,400	2,400	0	4,056	4,056	0	4,056	4,056	0
公園	3,876	3,876	0	4,080	4,080	0	4,140	4,140	0
合計	97,653	95,938	+1,715	111,890	112,009	-119	102,907	101,313	+1594

(博物館二十一年度歲入有8249元，歲出有7416元；二十二年度歲入有7980元，歲出有8099元；二十三年度歲入有8599元，歲出有7005元；皆係私立之經費數字，市立則三個年度之歲入歲出，全為12000元。)

民衆問字處因據報稱係委託教育機關代辦，無經費，故此無數字可列，此外，各類機關之歲出入經費，亦同學校式機關然，出入相抵者佔多數，有盈者僅二十一年度之通俗講演所及二十一、二十三兩年度之博物館，虧者亦僅二十二年度之博物館，然就以博物館論，市立一處三個年度歲出入均為12000元，毫無變更，形成增減情形者，純為私立博物館也。

就各類機關歲出入本身說，三個年度，均有增減，其數各有所不同，通俗講演所機關數無變更，而經費則由二十一年度歲出入之一萬四五千元，變為二十二年度之二萬七千餘元，二十三年度之一萬七千餘元，為數較多，此或由整頓擴充之所致；圖書館二十一年度之機關數為76，後兩年度增為86，其歲出入經費有增而少，不能與機關數相呼應；民衆閱報處，民衆教育館，博物館及公園等，歲出歲入，雖各有增減，而為數不多，要以各該機關數無變動之故，其所以出入經費有增減者，由於部分擴充之所費，或為非必要事項之節省，有以致之耳。公共體育場二十一年度

歲出入為2400元，後兩年度為四千餘元，約增百分之四十，其數匪少，蓋以公共體育場乃市民公開運動之所在，為發展國民體育之工具，年來當局銳意於此，欲其事業發達，故經費於以增多也。

單就各類機關歲出入總數，今已明瞭其詳，至各該類每一機關，究需若干之支出，始能合理進行，請以此類之平均數字告。

民衆閱報處三年度皆為十處，準上所列經費，則二十一年度之平均每處歲出為1000.8元，二十二年度為1032元增31.8元，二十三年度為1008元又略減，然較二十一年度猶增7.2元；通俗講演所三年度皆為五處，歲出平均數二十一年度為每處約2826元，二十二年度每處約5405元，增二千餘元，二十三年度每處約3473元，突又減二千餘元，較二十一年度僅增六百元矣；圖書館據填報者聲稱有三十六處，係代辦性質無經費，有經費者二十一年度僅四十處，二十二年度，二十三年度均五十處，則其平均為：二十一年度每處歲出之968元，二十二年度每處歲出稍減之780元，二十三年度又略增之784.5元；民教館，公共體育場及公園，皆各僅一處，自無用其平均，所需若干，覽表即明，不須解釋；至博物館則有市立私立之不同，市立者三年度歲出同為12000元，私立者，二十一年度7416元，二十二年度8099元，二十三年度7005元，此三年度，以二十二年度為多，二十一年度次之，二十三年度又次之，以最少與最多比，相差一千餘元，亦云夥矣。若以平均數之多少論，自以市立博物館之12000元為首，次為民教館及私立博物館之七八千元，再次為公共體育場，通俗講演所，民衆閱報處，咸在一千元乃至四千餘元，各年度間則互有不齊，惟圖書館最少，在一千元以下，此蓋小規模之閱書處所，揆其設立之意在求普遍，便利民衆吸收常識，不謀高深，觀其機關數字之多，可以得之矣。

上論學校式社教機關與一般的社教機關之經費狀況，已可為分別之了解；惟天津市當局在三個年度中，每年究備若干經費為辦理社教之用，及共實支若干，亦為吾人所應知者，茲就上章所述計算如下：

	歲 入			歲 出		
	21年度	22年度	23年度	21年度	22年度	23年度
學校式社教機關	16,356	4,800	6,680	15,139	4,576	6,600
一般的社教機關	89,404	103,910	94,308	88,522	103,910	94,308
共 計	105,760	108,710	100,988	103,661	108,486	100,968

三個年度經費總數歲出入皆在十萬元以上，歲入亦能敷其所出，其餘之行政費，未作估計，單就事業費而言，現況尚屬佳良；學校式社教機關二十二及二十三年度歲出經費減少，即係民衆學校停辦及減少所致，而此項節餘經費，多已移作一般的社教機關之用，此從該類機關經費增加情形可覽知也。

(五)關於設備價值者

學校式社教機關之設備內容，從其教學與實驗之用之方面言，大致尚屬一致，而可各以其性質，分爲圖書報章，儀器標本，工作用具，特殊教具及其他五種，吾人於調查之時，即據以爲綱；一般的社教機關，所有設備，各類機關，顯有不同，如圖書館自以圖書爲其設備，公共體育場則以各種運動器具，設置備用，博物館公園等，又復互有差別，故不能以區分學校式機關設備之標準分別之，無已，大體分爲「爲事業使用之設備」與「爲辦公使用之設備」兩端，然據調查結果，亦殊難嚴密區劃，填表者亦僅能就「爲事業使用之設備價值」加以計算填寫，而將爲「辦公使用之設備價值」包容在內耳。

甲、學校式社教機關之設備價值，根據查調報告僅工業補習學校三個年度及商業補習兩個年度有數字，餘皆闕略，且所有設備就上述五種，亦只或備其二，或有其三，茲列表於下，用作參考。(單位元)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 度				二十三年 度			
	圖書報章	工作用具	其 他	總 值	圖書報章	工作用具	其 他	總 值	圖書報章	工作用具	其 他	總 值
工業補習學校	200	900	1000	2100	200	900	1000	2100	200	900	1000	2100
商業補習學校	-	-	-	-	130	-	100	230	130	-	370	500

上列二校之設備價值，自以市立工業補習學校爲最多，三年度皆達2100元，且無增減；私立商業補習學校，二十二年度爲230元，二十三年度則略增至500元，稍有變動而已。

乙、一般的社教機關，只有爲事業使用之設備價值，上已言之，除民衆問字處，三個年度皆無設備外，其餘七類機關皆有，而年度間之增減不多，茲表於次(價值數字以國幣銀元爲單位)：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民衆閱報處	1,200	2,365	3,381
通俗講演所	1,200	1,200	1,200
圖 書 館	11,210	11,210	11,210
教 育 館	2,400	2,400	2,400
博 物 館	1,440	1,440	1,440
私立	1,483	1,650	1,410
公 共 體 育 場	360	360	360
公 園	1,248	1,476	1,500
總 計	19,058	20,451	21,491
市立			
私立	1,483	1,650	1,410

上表中市立者，僅民衆閱報處及公園之設備價值有增加，餘處毫無變動，民衆閱報處由二十一年度之1500元，增爲下兩年度之2365元及3381元，二十二年度約增一倍，二十三年度又約增二十二年度之二分之一，其數甚大，公園之增則甚少，後兩年度不過從二十一年度之1248元增加一二百元，惟二者之機關數皆無變更，其設備增加，自以擴充事業之故解釋之爲當也。若以各類機關設備價值合計，應以圖書館之11210元爲最多，公共體育場之360元爲最少；然就平均每機關之設備價值論，則稍有不同，而以教育館之2400元爲最多，二十一年度反以民衆閱報處之120元，二十二，二十三年度圖書館之130.4元爲最少。蓋由於二者之機關數皆較多也，參看下表，即知其詳。

機 關 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民衆閱報處	120	236.5	338.1
通俗講演所	240	240	240
圖 書 館	147.5	136.4	130.4
民衆教育館	2,400	2,400	2,400
博 物 館	1,440	1,400	1,440
市立			
私立	1,483	1,650	1,410
公 共 體 育 場	360	360	360
公 園	1,248	1,476	1,500

#### (六)其他

吾人對於社教機關各項情形，大致均已敘述，惟學校式社教機關關於上課時間之差異，一般的社教機關關於房屋及場地之大小，尙有一予說明之必要，故於此另

列其他一項述之。先言學校式機關之上課時間分類。

- 甲、市立民衆學校二十一年度之七十校，二十三年度之五校，全係半日上課，私立民衆學校，二十一年度四十六校，其中全日上課者七校，晚間上課者一校，餘三十八校，皆爲半日上課，二十二年度四十八校，全日上課者六校，晚間上課者一校，半日上課者四十，一校，二十三年度，十四校，全日上課者六校，晚間上課者一校，三十七校爲半日上課。
- 乙、工業補習學校，三個年度皆係全日上課。
- 丙、商業補習學校，二十一年度係全日上課，二十二及二十三兩年度即改爲半日上課。
- 丁、婦女補習學校，共爲二校，在其存在之二十一及二十二兩年度間，皆係半日上課。
- 戊、注音符號傳習所二十一年度市立一校，係半日上課，二十三年度之私立一校即變爲晚間上課矣。

吾人所知社會教育原爲一種補習性質，因之其上課時間，必須根據「避免妨礙學生原有工作」之原則，上述各類機關半日上課占大多數者，意即在此，惟工業與商業補習學校二校，因其爲特殊技藝之教學，名爲補習實則以訓練低級之工商業技術人材爲宗旨，頗類正式學校，故其上課時間亦爲全日，與其他機關不同也。此外關於上課時間之分別，尙有間日上課及假期上課等，經調查結果，爲該市所無，自當略而不論。

次述一般的社教機關之房屋間數與場地面積。

表一：房屋間數

機關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 度		二十三年 度	
	房屋總間數	平均每機關房屋間數	房屋總間數	平均每機關房屋間數	房屋總間數	平均每機關房屋間數
民衆閱報處	35	3.5	35	3.5	35	3.5
圖書館	213	6.3	213	4.8	218	4.7
教育館	12	12	12	12	12	12
博物館	32	32	32	32	32	32
公立	32	32	32	32	32	32
公共體育場	9	9	9	9	9	9
公園	20	20	20	20	20	20
合計	321	6.7	324	5.6	329	5.7
市立	321	6.7	324	5.6	329	5.7
私立	32	32	32	32	32	32

表二：場地面積(以方丈為單位)

機關別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總面積	平均每機關面積	總面積	平均每機關面積	總面積	平均每機關面積
民衆閱報處	980	98	980	98	980	98
圖書館	11,315	332.8	11,315	257.2	11,495	261.2
教育館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博物館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公立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公共體育場	27,876	27,876	27,876	27,876	27,876	27,876
公園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計	147,671	3,076.5	147,971	2,546	147,851	2549.1
公立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註) 上列二表總數之平均數，係以除開民衆閱報處，通俗講演所及四十二處圖書館等之機關數外之總機關數字為除數二十一年度為48，二十二及二十三年度為58；因民衆閱報處等皆無房屋間數及場地面積等數字也。

從上列二表對照，關於一般的社教機關之房屋間數及場地面積，可以一覽而知，無煩多述，惟有應行說明者，即(一)市立民衆閱報處因該市當局係委託教育機關代辦；無房屋及場地之統計，故不列入；(二)通俗講演所五處係在市立一，二，三，四及第六圖書館內，附屬辦理，其房屋及場地之統計，即併入圖書館中；(三)圖書館三個年度皆有四十二處為類似巡迴書庫之辦法，故無房屋及場地面積之統計，因之以上二表所列平均數字，皆以此四十二處除外計算之，總數亦然，參看表下附註即明。

### 上年度全國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數

全國專科以上學校教員七千二百餘人(內兼教員者亦一千一百餘人)，教職互兼者以一人計算，故全國教職員實在總數一萬一千四百餘人。

# 工 業

## 河北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

關於河北省各業作坊統計資料，吾人所得者，有省會城關一市及清苑等七十九縣，其中新河一縣，僅有工廠，並無作坊，故只七十八縣，茲將其編製披露。

本刊一卷三期所載察省會及口北九縣三年來各業作坊統計，其中所分項目爲：作坊數，資本總額，年產總值三類，對於資產額，則付闕如，蓋以原填此項數字，多欠明悉，故不得不刪略也。今茲所得河北省各縣填寫之調查表，則大抵齊全，本表編製乃能增入資產額一項；並將資本總額，年產總值，分別改爲「資本額」及「年產價值」，以期簡明。吾人原擬將冀察兩省作坊資料，兩相對比，加以研討，嗣因此編材料過多，一時不易告一段落，而本文又待付印，故僅將各表整理披露，容俟異日全編完竣時，再行作統整之研究可也。

本編資料，以各填表機關，多能審慎將事，整理尚不困難，惟仍有少數表格，文字，及數字，皆有不甚明瞭之處，限於時間，又不能發回重填，故由編者參考其他資料，稍予糾正，用符事實。至各業名稱，各縣多有不齊一者，編者在不外違原意之原則下，予以釐定，使趨一致。但有性質不同者，則未便強予合併，如鐵器業與鑄鐵業，雖同爲鐵工業，而所成之產品不同，故仍分別列之，其例甚多，不便枚舉；又有一類之工業各縣有分爲數種者，有併列於一類者，如製造金屬品業，即爲製造金，銀，銅，鐵，錫各種器具之總稱，因各縣所填不同，合者自無法分列，分者又不便予以併合，故各存其真，以求準確。

各縣所有業別情形，多少各有不同，省會清苑等市縣，業別極多，包括飲食，紡織，化學各部門，亦有僅只一業者如滄縣即然，此蓋由於環境不同，有以致之。至下表之中有(一)者，爲情形不明之符號，表示無者以(○)誌之。

茲將各縣之表列下：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1)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織	5	350	580	7,330	7	800	1,030	12,215	9	950	1,200	11,900
織	6	4,100	5,553	40,259	6	4,100	5,453	50,230	6	4,100	5,550	47,580
織	2	4,200	5,100	750	2	4,900	5,300	450	2	4,900	5,200	450
織	1	100	190	1,300	2	150	170	1,101	2	150	180	2,550
織	1	150	240	27,000	1	300	490	24,000	1	150	220	50,000
織	2	8,000	1,200	27,000	2	800	1,000	1,890	2	800	1,100	1,890
織	1	50	90	140	1	50	100	150	1	50	100	150
織	13	635	1,520	8,840	13	585	1,220	6,200	14	750	1,200	4,988
織	10	840	860	61,822	14	3,020	3,415	95,640	9	2,858	3,950	93,600
織	4	3,600	3,310	2,201	3	3,170	6,110	45,038	4	3,210	6,300	49,554
織	4	2,420	2,800	41,338	6	3,020	2,330	65,088	6	3,020	2,500	62,400
織	42	12,930	24,430	-	45	13,548	24,805	-	46	13,548	25,195	-
織	4	10,700	4,870	12,500	6	2,700	4,870	16,680	6	2,700	5,850	16,707
織	1	200	-	620	1	200	-	770	1	200	80	860
織	3	555	600	2,777	3	555	600	2,280	3	555	600	2,708
織	2	400	-	2,160	2	400	-	3,312	2	400	-	2,600
織	3	9,300	13,200	16,000	3	9,700	13,200	15,100	3	9,300	13,200	17,600
織	1	300	50	5,200	1	300	50	5,460	1	300	50	5,520
織	12	6,255	8,110	10,640	12	6,255	8,110	11,103	12	6,255	8,110	11,504
織	1	200	240	3,318	1	200	240	3,994	1	200	240	6,994
織	1	20	40	332	1	20	40	853	1	20	40	2,809
織	2	30	180	-	4	1,890	2,180	6,300	4	1,590	1,980	-
織	0	0	0	0	1	2,000	2,500	5,800	1	2,000	2,500	5,800
織	0	0	0	0	1	50	100	630	2	25	50	5,300
織	0	0	0	0	1	300	440	210	2	300	460	480
織	0	0	0	0	0	0	0	0	1	50	80	490
合 計	121	65,395	72,663	261,525	139	59,013	83,813	374,544	142	58,381	85,955	405,019

(單位元)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2)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天 津												
造紙	45	10,400	900	25,246	45	10,400	900	25,344	45	10,400	900	25,392
製瓦	12	14,800	12,000	3,960	12	14,800	12,000	34,550	12	14,800	12,500	36,244
製繩	4	1,450	100	6,440	4	1,450	100	6,440	4	1,450	100	6,300
製綢	15	1,450	53	360	14	1,400	50	2,800	14	1,400	51	260
製茶	3	60	15	2,265	3	60	15	2,266	3	60	15	2,250
製心	22	6,350	4,600	49,600	24	6,700	4,800	18,711	24	6,700	4,850	52,110
製腐	16	2,040	750	10,308	16	2,040	750	10,308	14	2,040	760	10,280
製蠶	18	9,000	5,400	16,000	18	9,000	5,400	16,004	16	7,600	4,200	14,800
製油	9	18,500	10,000	47,300	9	18,500	10,000	40,000	9	18,500	10,000	36,000
製炭	6	1,500	800	7,047	6	1,500	800	7,046	6	1,500	800	5,600
製酒	7	35,000	14,000	9,638	7	35,000	14,000	10,080	7	35,000	14,700	10,080
合 計	156	55,550	48,118	118,174	157	95,850	48,315	173,548	154	94,450	48,376	199,316
高 陽 縣												
木作	17	8,500	5,000	5,000	17	8,500	5,000	6,000	17	8,500	5,000	6,000
製瓦	20	9,000	4,000	72,000	20	9,000	4,000	78,000	25	12,600	6,000	140,000
製鞋	2	6,500	3,200	10,000	3	10,000	4,500	16,900	3	10,000	4,500	22,500
製布	41	48,000	25,000	220,000	40	48,000	25,000	280,000	35	40,000	18,000	250,900
製成	4	700	310	2,000	4	700	310	2,500	6	750	360	2,500
合 計	84	72,700	37,510	309,000	84	76,500	38,810	333,400	85	71,750	32,650	421,900
徐 水 縣												
造酒	11	110,000	165,000	120,000	7	50,000	70,000	58,000	7	50,000	70,000	70,000
製紙	3	1,900	2,000	30,000	3	1,900	2,000	24,000	3	1,900	2,000	19,000
製鞋	4	500	700	5,400	2	300	500	2,900	3	400	700	3,800
合 計	18	112,400	167,700	155,400	12	52,200	72,500	84,900	13	52,300	72,700	92,800

單位：元

###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3)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清	5	1,500	500	15,000	5	1,500	500	17,000	5	1,500	500	18,000
製首	21	53,000	10,500	188,400	23	69,000	11,500	194,320	25	75,000	12,500	175,750
製草	1	20,000	5,000	49,652	3	60,000	15,000	400,000	5	100,000	25,000	675,000
製衣	22	40,000	11,000	200,000	25	52,000	14,500	227,000	28	58,000	12,000	254,240
製帽	20	30,000	10,000	240,000	19	29,000	9,500	228,000	19	29,000	9,500	195,300
製鞋	19	38,000	9,500	300,000	18	36,000	9,000	285,000	21	42,000	10,500	333,000
造紙	178	35,600	71,200	299,600	180	38,000	76,000	319,200	195	39,000	78,000	327,000
煉煉	29	58,000	29,000	-	30	60,000	30,000	-	32	61,000	30,000	-
製煉	2	14,000	5,000	40,000	4	40,000	6,000	90,000	4	40,000	6,000	90,000
製織	14	8,400	1,400	25,500	14	8,400	1,400	26,850	14	8,400	1,400	27,000
製織	51	25,500	10,200	60,440	65	32,500	12,500	73,560	72	36,000	13,300	81,960
木作	10	15,000	5,000	45,000	11	16,500	5,500	49,500	12	18,000	6,000	54,000
造人力	15	12,000	4,500	16,000	15	12,000	4,500	16,600	15	12,000	4,500	16,820
造大車	20	24,000	12,000	43,200	20	24,000	12,000	44,480	20	24,000	12,000	44,000
點心	13	13,000	6,500	40,000	13	13,000	6,500	49,000	14	14,000	7,000	50,000
醋醬	28	200,000	56,000	1,800,000	28	200,000	56,000	1,544,464	28	200,000	56,000	1,800,000
造酒	11	16,500	3,300	79,200	11	16,500	3,300	80,000	11	16,500	3,300	76,400
磨麵	53	10,600	5,300	20,150	54	15,000	6,000	17,250	54	15,000	6,000	15,800
製磚瓦	7	14,000	3,500	16,000	8	16,000	4,000	18,286	10	20,000	5,000	24,000
合 計	519	639,100	259,400	3,529,142	556	739,400	183,700	3,080,510	584	809,400	239,100	4,258,878

(單位 元)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4)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年產價值	年產額	年產價值	年產額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深 縣	6	20,000	30,000	125,000	5	15,000	25,000	104,000	5	15,000	25,000	104,000
業	20	32,000	40,000	278,400	20	32,000	40,000	278,000	16	28,000	37,000	209,000
業	10	50,000	72,000	700,000	10	50,000	72,000	700,000	11	51,000	74,000	100,000
業	12	1,200	1,000	1,200,000	12	1,200	1,000	1,200,000	8	800	600	880,000
業	6	6,000	46,000	100,000	6	6,000	46,000	100,000	4	4,100	29,000	76,500
業	6	670	300	750	6	670	300	750	6	670	300	750
業	15	4,500	2,800	2,000	15	4,500	2,800	2,000	12	3,600	2,200	1,800
業	75	114,370	192,100	1,807,150	74	109,370	187,100	1,784,750	62	103,470	168,100	1,372,050
合 計	5	1,500	-	6,000	4	1,200	-	4,800	4	1,200	-	4,800
灤 縣	6	720	-	1,722	4	480	-	1,133	4	480	-	1,148
業	1	1,000	-	1,824	1	1,000	-	1,824	1	1,000	-	1,824
業	10	1,000	-	1,500	7	700	-	1,050	5	500	-	750
業	12	6,000	-	10,368	10	5,000	-	8,640	8	4,000	-	7,512
業	11	3,300	-	9,900	11	3,300	-	9,900	11	3,300	-	9,900
業	6	3,000	-	2,160	6	3,000	-	2,160	6	3,000	-	2,160
業	3	600	-	12,000	3	600	-	12,000	3	600	-	12,000
業	7	1,400	-	560	6	1,200	-	480	6	1,200	-	480
業	6	12,000	-	3,600	6	12,000	-	3,600	5	10,000	-	3,000
業	1	550	-	3,100	1	550	-	3,100	1	550	-	3,100
業	12	3,600	-	540	10	3,000	-	450	10	3,000	-	450
合 計	80	34,670	-	53,274	69	32,030	-	49,137	64	28,830	-	46,124
滄 縣	10	7,840	800	11,200	7	4,840	500	11,200	5	3,500	350	7,000
合 計	10	7,840	800	11,200	7	4,840	500	11,200	5	3,500	350	7,000

(單位元)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5)

項 目	二 十 一 年 度			二 十 二 年 度			二 十 三 年 度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邢												
皮	40	69,000	94,000	427,700	64	75,000	112,400	517,800	65	89,500	279,300	828,700
作												
鞋	46	53,000	64,100	350,450	35	19,500	25,800	324,000	29	6,327	237,700	237,700
革												
製	32	24,500	29,850	154,000	15	9,500	16,000	68,500	14	8,000	63,600	76,900
造												
酒	6	6,500	8,650	14,800	6	6,500	11,000	14,400	5	6,000	12,600	12,600
醬												
油	27	28,000	38,700	28,500	30	21,000	34,000	25,900	24	18,000	20,280	20,280
油												
製	28	42,500	61,500	144,320	21	35,000	57,000	98,560	13	8,500	99,000	99,000
菸												
絲	17	38,000	50,200	70,400	18	36,000	43,000	107,800	16	24,000	259,600	76,000
造												
紙	2	1,200	1,860	6,500	2	1,200	1,400	720	1	500	3,600	3,600
染												
器	13	6,400	7,930	224,000	12	6,000	8,750	195,000	12	5,700	157,500	157,500
鐵												
製	36	4,000	5,600	52,200	32	3,100	5,800	170,000	23	2,800	30,000	30,000
銅												
器	11	2,000	4,100	28,240	11	2,200	3,010	42,380	11	2,500	39,540	39,540
毯												
織	7	3,600	5,200	6,015	6	2,500	3,100	5,632	5	2,000	3,900	3,900
造												
絲	7	11,200	24,500	53,370	6	10,600	22,100	45,050	6	10,600	51,200	51,200
織												
品	47	9,800	13,200	6,920	42	7,500	12,000	65,100	30	6,000	61,800	61,800
織												
品												
製	8	2,500	4,500	213,800	9	2,700	4,100	38,100	12	3,100	25,400	39,400
毛												
筆												
製												
合	347	296,200	413,830	1,781,216	309	238,300	360,350	1,718,942	266	193,527	1,345,020	1,738,120
縣												
東												
煉	20	3,000	1,000	5,000	22	4,000	2,000	6,000	25	5,000	2,100	7,000
製												
首	3	2,900	1,900	4,000	3	2,900	1,300	4,000	3	2,900	1,300	4,000
飾												
鞋	5	1,000	400	1,500	5	1,000	400	1,500	5	1,000	400	1,500
製												
造	5	3,000	1,000	4,000	5	3,000	1,000	4,000	5	3,000	1,000	4,000
酒												
合	9	1,000	1,700	2,700	7	900	1,100	2,100	6	800	1,800	1,800
計	42	10,900	5,400	17,200	42	11,800	5,800	17,600	44	12,700	6,600	18,300

(單位元)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6)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良鄉縣	1	-	20	1,800	1	-	20	2,000	1	-	20	2,000
	3	50,000	20,000	56,400	3	50,000	20,000	65,100	3	50,000	20,000	42,300
	5	2,500	1,000	3,200	5	2,500	1,000	3,100	5	2,500	1,000	2,900
合計	9	52,500	21,020	61,400	9	52,500	21,050	68,200	9	52,500	21,020	47,200
邯鄲縣	3	900	1,500	6,000	3	900	1,500	6,000	3	900	1,500	5,600
	5	700	1,000	7,500	4	600	1,000	5,301	4	600	1,000	5,200
	30	1,900	500	6,200	31	204	600	21,200	28	1,910	500	20,600
	6	700	800	3,600	5	600	500	3,600	5	600	500	3,200
合計	44	4,200	3,800	23,300	43	2,304	3,600	36,101	40	4,010	3,500	34,600
磁縣	51	13,600	3,900	153,140	41	11,500	2,050	105,907	68	13,870	3,854	164,218
	2	1,100	400	9,170	2	1,100	400	10,020	3	1,220	410	10,500
	2	1,100	450	6,238	2	1,100	450	6,480	1	200	110	3,000
	1	10,000	2,000	10,944	1	10,000	2,000	8,400	1	10,000	2,000	70,000
	35	135,000	95,000	158,765	35	135,000	95,000	124,168	29	116,730	82,500	116,076
	88	322,000	210,000	1,074,088	81	272,000	190,000	867,719	81	272,000	190,000	739,260
	0	0	0	0	2	250	100	871	3	300	70	1,740
	0	0	0	0	0	0	0	0	1	32	10	90
合計	179	482,800	311,760	1,412,395	164	430,950	230,010	1,123,565	187	414,352	278,954	1,104,884

(單位元)

###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7)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安 平 縣									
製 鞋	5	1,600	-	5	1,580	-	5	1,580	-
製 繩	10	2,750	-	10	2,800	-	10	2,800	-
製 油	10	54,000	-	10	54,000	-	10	54,000	-
製 紙	3	300	-	3	300	-	3	300	-
製 磚	10	1,750	-	10	1,650	-	10	1,650	-
製 瓦	14	34,000	-	14	34,300	-	14	34,000	-
製 作	2	500	-	2	500	-	2	500	-
製 刷									
合 計	<b>54</b>	<b>94,900</b>	<b>-</b>	<b>54</b>	<b>95,130</b>	<b>-</b>	<b>54</b>	<b>94,830</b>	<b>-</b>
年 產 價 值			<b>190,485</b>			<b>183,330</b>			<b>183,820</b>
水 年									
製 酒	2	4,800	29,000	2	5,600	3,400	2	5,600	32,000
製 紙	12	2,700	23,500	10	2,000	19,000	10	2,200	24,000
製 造	7	1,800	19,200	6	1,500	21,000	5	1,400	23,000
製 造	2	680	2,400	2	680	2,400	2	680	2,600
製 造	4	2,200	3,800	5	2,800	3,700	5	2,400	3,400
製 造	5	1,400	2,700	4	2,000	2,300	4	1,800	2,500
製 造	8	1,200	2,900	7	1,100	2,600	6	1,200	2,800
製 造									
合 計	<b>40</b>	<b>14,780</b>	<b>83,500</b>	<b>36</b>	<b>15,680</b>	<b>64,400</b>	<b>34</b>	<b>15,280</b>	<b>90,300</b>
年 產 價 值			<b>113,920</b>			<b>107,292</b>			<b>107,382</b>
新 城 縣									
製 酒	4	60,000	74,500	4	60,000	75,000	4	60,000	80,000
製 油	76	23,000	28,000	76	23,000	31,500	80	24,000	32,000
製 作	12	16,000	19,000	12	16,000	20,000	12	16,000	22,000
製 草	2	2,500	2,700	2	2,500	2,900	2	2,500	3,000
合 計	<b>94</b>	<b>101,500</b>	<b>124,200</b>	<b>94</b>	<b>101,500</b>	<b>129,400</b>	<b>98</b>	<b>102,500</b>	<b>137,000</b>
年 產 價 值			<b>339,950</b>			<b>313,150</b>			<b>325,700</b>

(單位元)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8)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任 縣	7	4,900	7,000	5	3,500	5,000	6	4,200	6,000	10,800
成 德	5	3,000	6,000	6	3,000	6,000	5	2,500	5,000	4,560
首 州	20	6,000	10,000	20	6,000	10,000	30	5,000	8,000	5,600
磨 坊	110	28,000	55,000	120	30,000	60,000	100	25,000	50,000	4,875
蠟 燭	60	14,000	28,000	60	14,000	28,000	50	13,000	26,000	80,000
蠟 燭	4	4,000	6,000	4	4,000	6,000	3	3,000	5,000	16,000
木 板	25	18,000	25,000	30	20,000	30,000	30	20,000	30,000	165,000
織 器	50	9,000	10,000	60	10,000	12,000	55	9,500	11,000	45,000
製 糖	4	7,000	8,500	3	6,000	7,500	3	6,000	7,500	4,200
計	286	93,900	155,500	308	96,500	164,500	302	88,200	148,500	336,035
涿 州	3	11,000	6,500	1	7,850	8,000	2	14,500	5,200	84,400
油 花	8	1,300	240	13	1,560	390	15	1,450	450	15,000
棉 織	3	5,200	180	5	4,700	320	5	14,500	400	18,000
菓 廠	16	44,100	1,530	16	48,400	1,600	15	46,100	1,500	60,000
製 糖	164	20,745	1,690	167	21,045	1,620	157	20,580	1,685	22,440
計	193	82,345	10,140	202	83,555	6,933	194	97,133	9,235	193,840
元 氏	2	800	4,000	2	800	4,000	3	1,200	6,000	3,600
器 器	6	2,400	3,000	7	2,800	10,500	4	1,600	6,800	3,200
器 器	8	1,600	8,000	8	1,600	8,000	8	1,600	1,200	12,000
器 器	3	900	1,200	3	900	1,200	3	900	1,200	3,000
酒	5	10,000	25,000	6	12,000	30,000	6	12,000	30,000	4,000
計	24	15,700	41,200	26	18,100	53,700	24	17,300	45,200	25,800
清 河	5	2,500	650	4	2,000	500	4	2,000	500	8,400
計	5	2,500	650	4	2,000	500	4	2,000	500	8,400

(單位元)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9)

項 目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年產價值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作坊數	資本額	資產額	
饒 陽 縣	2	300	1,200	2	300	1,200	2	300	1,000	26,400
織 造	25	5,200	11,000	24	5,000	11,000	22	4,500	10,000	20,000
木 質	10	1,800	3,000	10	1,800	3,000	9	1,500	2,500	6,500
造 磚	25	17,000	32,000	23	16,000	30,000	21	15,000	30,000	148,400
造 瓦	5	1,000	4,900	5	1,000	4,800	6	1,200	5,000	3,920
合 計	67	25,300	52,000	64	24,100	50,000	60	22,500	48,500	211,220
威 安 縣	5	1,000	-	6	1,400	-	6	1,400	-	6,800
織 造	3	900	-	3	900	-	2	650	-	6,050
製 器	2	500	-	3	700	-	3	700	-	3,200
錫 瓦	2	6,000	-	22	7,000	-	22	7,000	-	25,000
錫 瓦	20	2,000	-	21	2,200	-	20	2,000	-	10,500
織 造	3	2,000	-	4	3,000	-	3	2,100	-	6,200
製 糖	2	800	-	3	1,000	-	3	1,000	-	2,520
合 計	37	13,200	-	62	16,200	-	59	14,850	-	60,870
井 陘 縣	9	18,000	27,000	10	22,000	35,000	12	25,000	42,000	10,200
酒 紙	2	300	1,500	2	300	1,800	2	300	1,800	364
合 計	11	18,300	28,500	12	22,300	36,800	14	25,300	43,800	10,564
文 安 縣	50	10,000	17,500	48	9,600	14,400	51	10,200	15,900	21,250
油 酒	1	2,000	2,000	1	2,000	2,000	1	2,000	2,000	20,880
粉 麵	7	4,000	6,000	8	4,400	6,400	8	4,400	6,400	16,080
合 計	58	16,000	26,500	57	16,000	22,800	60	16,600	23,700	58,210

(單位元)

河北省各縣近三年度各業作坊統計表 (10)

項 目	二 十 一 年 度		二 十 二 年 度		二 十 三 年 度		資 本 額	資 產 額	年 產 價 值	作 坊 數	資 本 額	資 產 額	年 產 價 值	作 坊 數	資 本 額	資 產 額	年 產 價 值
	作 坊 數	資 本 額	資 產 額	年 產 價 值	作 坊 數	資 本 額											
完 縣	2	1,000	1,000	2,500	2	600	800	1,800	4	1,500	2,000	3,000	3,000	4	1,500	2,000	3,000
製 鞋	1	200	400	1,170	1	200	450	1,200	1	200	500	525	525	1	200	500	525
製 紙	3	1,000	1,800	787	3	1,000	1,400	786	3	1,000	1,500	675	675	3	1,000	1,500	675
製 麵	5	1,400	2,500	4,900	5	1,400	2,600	4,750	6	1,800	3,000	5,100	5,100	6	1,800	3,000	5,100
製 糖	1	250	500	112	1	250	500	103	1	250	500	80	80	1	250	500	80
合 計	12	3,850	5,700	9,419	12	3,450	5,750	8,589	15	4,750	7,500	9,380	9,380	15	4,750	7,500	9,380
衡 水	19	10,600	2,000	206,000	17	90,000	2,000	184,000	17	90,000	2,000	192,000	192,000	17	90,000	2,000	192,000
製 酒	500	170,000	80	49,000	470	65,000	80	6,000	450	60,000	80	42,000	42,000	450	60,000	80	42,000
製 毛	20	4,000	60	480	15	3,800	60	5,700	15	3,800	60	1,680	1,680	15	3,800	60	1,680
製 鞋	7	2,000	20	6,300	7	2,000	20	5,484	7	2,000	20	5,460	5,460	7	2,000	20	5,460
製 飾	3	1,500	20	7,400	3	1,500	20	7,200	3	1,500	20	8,300	8,300	3	1,500	20	8,300
製 木	17	15,600	18	45,600	20	20,000	18	49,600	20	20,000	18	46,400	46,400	20	20,000	18	46,400
合 計	565	203,700	2,198	314,780	532	182,300	2,198	257,984	512	177,300	2,198	295,840	295,840	512	177,300	2,198	295,840
靜 海	5	13,000	5,500	81,720	5	13,000	5,500	29,946	5	13,000	5,500	25,200	25,200	5	13,000	5,500	25,200
織 布	10	54,000	32,500	503,230	10	5,400	32,500	472,052	10	54,000	32,500	443,400	443,400	10	54,000	32,500	443,400
織 油	5	1,250	1,420	3,473	5	1,250	1,420	3,800	5	1,250	1,420	3,990	3,990	5	1,250	1,420	3,990
織 器	11	45,000	22,000	52,448	11	45,000	22,000	42,000	11	45,000	22,000	51,100	51,100	11	45,000	22,000	51,100
織 酒	4	5,600	1,800	12,150	4	5,620	1,800	12,100	4	5,620	1,800	11,800	11,800	4	5,620	1,800	11,800
織 木	8	4,100	2,200	6,895	7	3,500	1,960	6,279	7	3,500	1,960	4,485	4,485	7	3,500	1,960	4,485
合 計	43	122,950	65,420	609,918	42	73,770	65,180	567,097	42	122,370	65,180	539,925	539,925	42	122,370	65,180	539,925

(單位元)

(待續)

# 商 業

## 察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二十三年度商業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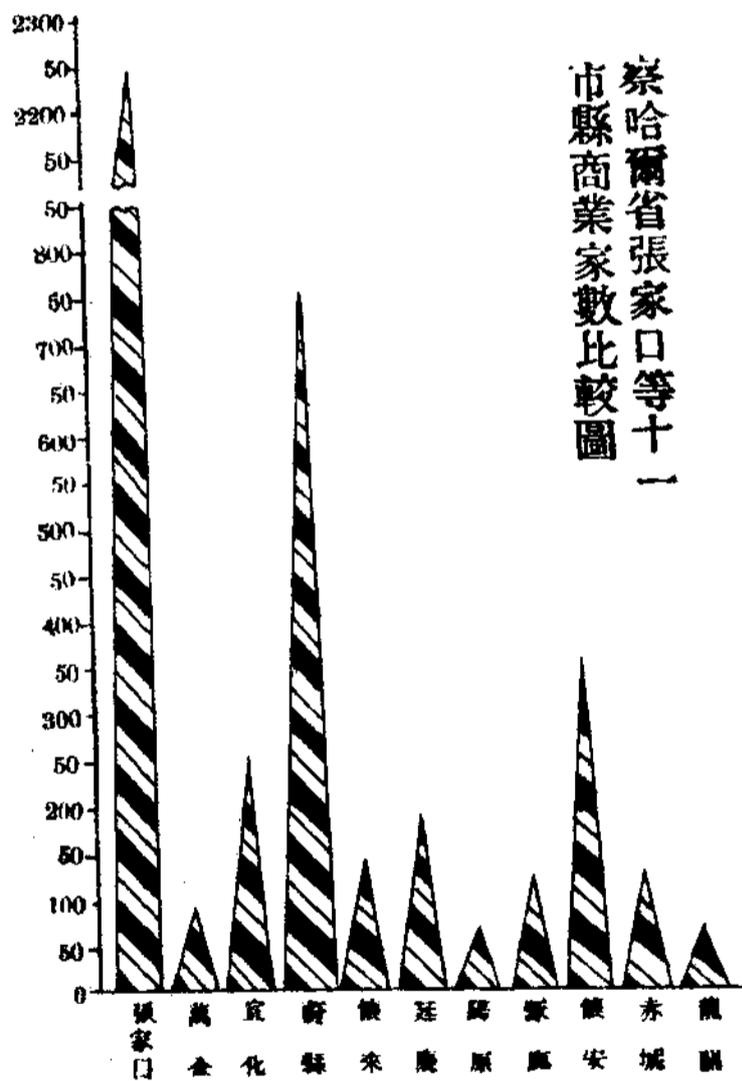
關於察省商業統計資料，本會擬由二十二年度起，繼續按年搜集，以備異日之參考。前曾將張家口、萬全、宣化、蔚縣、懷來、延慶、陽原、涿鹿、懷安、赤城、龍關等，二十二年度，各市縣，所有各業商店家數，資本數，營業數，分爲販賣、製造及其他三類，製成統計表，爲文披露於本刊二卷二期。茲再做照上述辦法，編製上述各市縣二十三年度商業統計圖表，附刊於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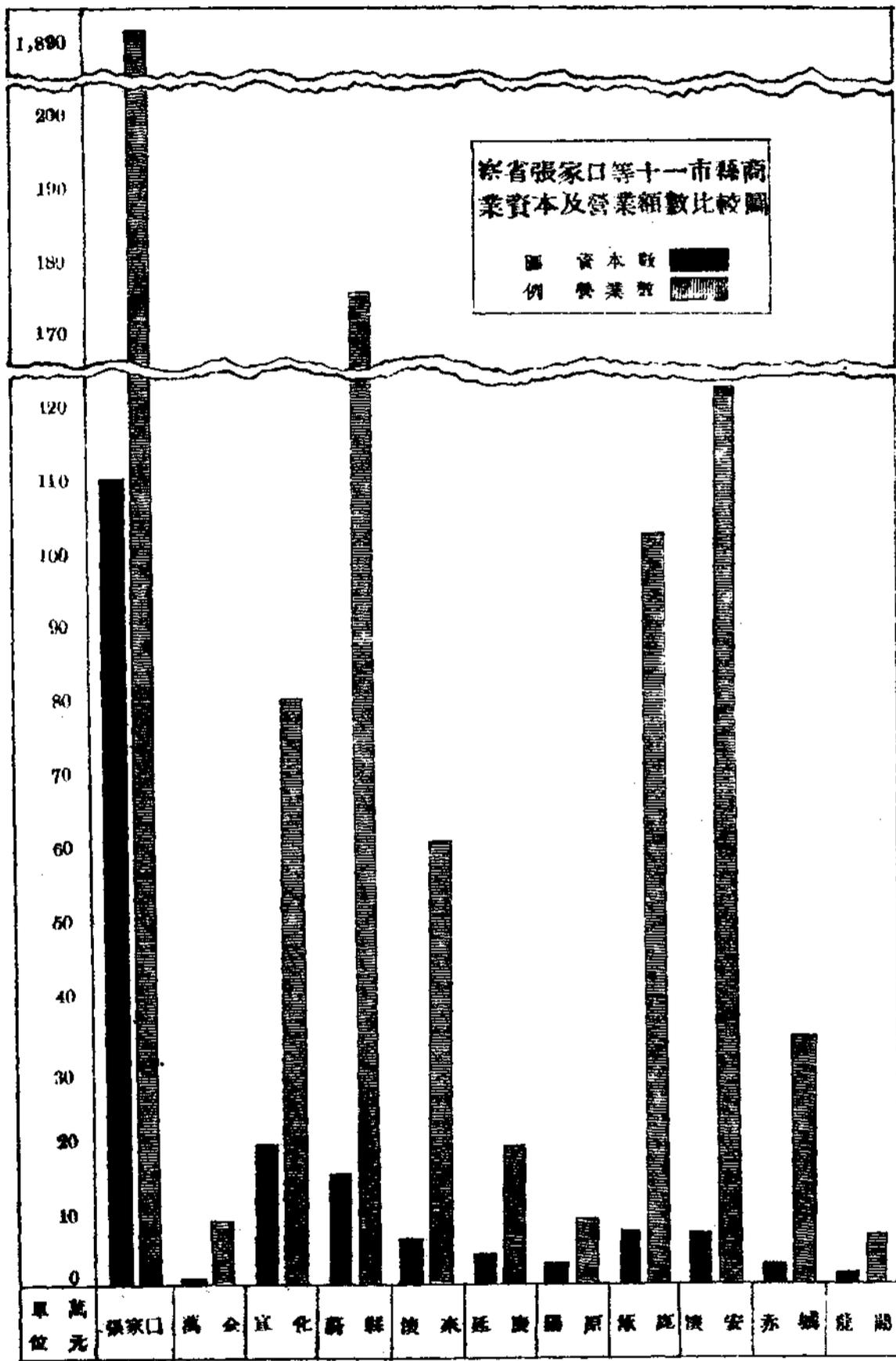
詳查所附圖表，所顯示者，張家口等十一市縣商業，就家數，資本數，及營業數三者而論，均以張家口市居首位，其他各縣則相去懸殊。世人稱張家口市，握察省商業總樞，非虛語也。

茲再就附表所載各統計數目而申論之。查附表所載，上述市縣，二十三年度統計共有商店四千三百八十九家，總資本數爲一百八十餘萬元，總營業數爲二千五百十四萬九千餘元；以商店總家數，除總資本數得每家商店平均資本數爲四百十元有奇；以總資本數，除總營業數，得資本每年周轉次數，爲 13.41 次；又按照吾國商人通常取十一之利之率計算，則前述之營業總額，應得毛利二百五十一萬四千九百餘元，以商店總家數除之，則每家商店平均每年可得毛利五百七十餘元；亦即每家商店以四百十元資本，在一年內販賣貨物十三次以上，可得毛利五百七十餘元，此數驟視之，見利益大於資本，易誤認商業呈興盛之象；但若思及商店人工及雜項開支，則其真實情況不難推想而知矣。

按商業資本之用途，因商業種類而不同，故其需用資本之多寡，與其資本之周轉次數，常隨其業別爲轉移。如販賣商需用資本數目小。製造商需用資本數目大。又販賣商資本多用於購買貨物，故其大部份資本，多用於流動方面，因而其資本之周轉次數必大。製造商資本多用於建設廠屋購置機械，故大部份資本，多用於固定方面，因而其資本之周轉次數必小。故欲研究一地商業之詳細情況，尚須將所有商業平均資本數，與資本周轉次數，一一算出而詳查之。但爲測度某一特定區域，在數個年度內，商業盛衰消長趨勢時。則僅用其各年度商業之總家數，除其各年度商業之總資本數，所得之各年度每家商店平均資本數之大小；與以其各年度總資本數，除其各年度總營業數，所得之總資本周轉次數之多寡。然後分別互相比較，已足

以鑑別其商業情況之如何矣。上節所以將察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二十三年度，商店平均資本數，與總資本周轉次數，特為揭出之者。即為備將來與其他年度，互相比較參考之資料也。





察省張家口等十一市縣商業概況統計表 (二十三年度)

項目	販賣		製		造		商		他		商		業		合	
	家數	資本數	家數	資本數	家數	資本數	家數	資本數	家數	資本數	家數	資本數	家數	資本數	家數	資本數
張家口	1,397	669,923	15,436,783	289	57,250	615,970	556	380,453	2,861,889	2,742	1,107,626	18,914,642				
萬全	50	9,120	83,200	14	1,510	10,300	16	1,170	6,100	80	11,920	99,630				
宣化	118	103,500	414,000	70	35,100	140,400	47	58,800	246,800	235	197,400	801,200				
蔚縣	415	86,744	1,166,036	249	46,760	412,484	137	21,750	190,541	801	155,264	1,769,061				
懷來	117	51,290	454,950	-	-	-	18	8,200	151,000	135	59,490	605,950				
延慶	84	25,505	73,700	87	18,505	115,000	20	3,565	9,200	191	47,575	197,900				
陽原	50	16,770	73,975	5	3,010	7,300	4	300	6,780	59	20,080	88,055				
涿鹿	56	57,885	647,500	49	17,100	354,900	10	2,540	24,300	115	77,525	1,026,700				
懷安	155	33,610	887,850	108	19,219	179,590	82	19,821	160,450	345	72,650	1,227,860				
赤城	79	17,750	288,500	35	13,555	36,660	12	1,560	15,400	126	32,875	340,567				
龍關	35	6,080	43,574	12	8,600	24,571	13	3,450	9,248	60	18,130	77,383				
合計	2,556	1,078,177	19,570,158	918	220,719	1,897,145	915	501,619	3,681,708	4,389	1,800,515	25,149,011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家數明細表(一)

號	業	別	張家口	萬全	宣化	蔚縣	懷來	延慶	陽原	涿鹿	懷安	赤城	龍關	合	計
1	糧	食	173	6	43	22	27	9	1	6	19	15	-	-	321
2	鹽	食	24	-	3	13	-	-	-	5	4	4	-	-	53
4	炭	貨	112	1	10	-	7	-	-	2	17	-	-	-	149
5	山	地	-	5	4	31	-	10	4	-	2	5	-	-	61
6	火	柴	-	-	-	-	-	-	6	-	5	-	-	-	11
7	食	油	56	1	-	15	-	-	1	-	-	-	-	-	73
9	棉	花	-	-	-	-	-	-	-	-	25	1	-	-	26
10	棉	織	66	6	-	-	27	9	6	14	6	7	-	-	141
13	紙	品	33	-	3	-	-	-	-	-	1	-	-	-	37
14	油	醬	-	-	-	-	-	-	-	-	2	-	-	-	2
15	醬	園	39	2	2	-	2	-	-	2	1	-	-	-	48
16	鋼	鐵	-	-	-	-	-	-	-	-	2	-	-	-	2
17	錫	器	-	-	-	-	-	-	-	-	-	-	-	-	24
19	國	樂	30	4	5	18	6	-	5	-	24	3	10	-	169
20	草	蓆	-	-	-	29	14	40	-	5	5	5	-	-	10
22	梳	品	-	3	-	-	-	-	-	-	-	-	-	-	3
23	篋	篋	-	-	-	-	-	-	-	-	1	-	-	-	1
24	紗	綾	-	-	-	-	-	-	-	-	2	-	-	-	2
25	茶	衣	20	-	6	8	-	-	-	-	1	1	-	-	36
27	鞋	鞋	-	-	9	28	-	-	-	-	2	5	-	-	37
28	瓦	料	-	-	-	12	-	-	-	-	-	-	-	-	12
29	流	器	-	-	-	-	-	-	-	-	3	-	-	-	2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家數明細表(二)

號	業	別	張	家	口	萬	全	宣	化	蔚	縣	機	來	延	慶	陽	原	縣	鹿	懷	安	赤	城	龍	開	合	計
34	絲	織	-	103	-	10	-	2	-	36	-	-	-	-	-	3	-	-	-	-	-	-	-	-	-	3	
38	肉	鮮	38	-	-	-	-	-	-	-	2	-	-	-	-	-	-	-	3	10	1	2	-	-	-	167	
39	乾	菜	145	-	5	6	6	3	145	11	11	16	-	-	-	5	9	-	10	10	-	19	14	-	43		
43	車	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86	
47	玻	璃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3	
51	得	糖	25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53	糖	器	-	41	-	-	-	-	-	-	-	-	-	-	-	-	1	-	-	-	-	1	-	-	-	26	
54	鋼	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56	印	刷	-	-	-	-	-	4	4	-	-	-	-	-	-	-	1	-	2	-	-	-	-	-	-	48	
61	教	育	-	-	-	-	-	4	4	-	-	-	-	-	-	-	-	-	1	1	-	-	-	-	-	6	
63	洋	貨	90	-	4	18	18	1	25	9	9	-	-	-	10	6	-	6	5	2	-	-	11	-	-	178	
66	西	藥	9	65	-	-	-	-	5	3	3	-	-	-	-	-	-	-	-	-	-	-	-	-	-	20	
67	五	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5	
73	糖	茶	-	25	-	-	-	-	-	-	-	-	-	-	-	6	-	-	-	-	-	-	-	-	-	6	
80	絲	表	225	-	-	-	-	2	5	3	3	-	-	-	-	-	-	-	-	1	-	-	-	-	-	28	
84	皮	貨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236	
93	金	飾	-	-	-	-	-	-	-	-	6	-	-	-	-	2	-	-	-	-	-	3	-	-	-	11	
98	香	燭	-	-	-	-	-	-	22	-	-	-	-	-	-	-	-	-	-	-	-	5	-	-	-	27	
99	紙	器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3	
非	旅	蒙	47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	
非	磨	菇	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	
合	計		1,397	50	118	415	117	84	50	58	155	79	35	2,556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資本數明細表(一)

業種	別	張家口	萬全	宣化	蔚縣	懷來	延慶	陽原	涿鹿	懷安	赤城	龍關	合計
1	糧食	58,500	3,100	16,500	3,450	17,600	8,100	1,200	6,220	5,795	7,500	-	127,965
2	鹽	17,480	-	1,500	3,500	-	-	-	1,700	1,300	1,580	-	27,060
4	炭	17,480	400	5,000	-	1,700	-	-	200	2,450	-	-	27,230
5	山貨	-	700	800	3,400	-	2,000	350	-	750	300	-	8,340
6	火油	-	-	-	-	-	-	4,110	-	660	-	-	4,770
7	食油	20,300	150	-	6,250	-	-	150	-	-	-	-	26,850
9	棉花	-	-	-	-	-	-	-	-	6,440	450	-	6,890
10	棉織品	44,500	1,000	-	-	13,500	820	1,070	35,775	6,110	1,020	-	103,795
13	紙	13,085	-	1,500	-	-	-	-	-	200	-	-	14,785
14	油	-	-	-	-	-	-	-	-	500	-	-	900
15	醫藥	16,500	250	1,000	-	1,000	-	-	2,000	50	-	-	21,400
16	錫器	-	-	-	-	-	-	-	-	200	-	-	200
17	鐵器	24,300	-	-	-	2,300	-	-	-	-	-	-	11,730
19	藥	-	-	5,000	5,800	1,650	7,935	500	2,000	2,450	300	1,250	51,635
20	草蓆	-	450	-	-	-	-	-	-	625	250	-	875
22	織品	-	-	-	-	-	-	-	-	-	-	-	150
23	筐	-	150	-	-	-	-	-	-	120	-	-	120
24	棧	21,200	-	-	-	-	-	-	-	570	-	-	570
25	茶	-	-	12,000	1,650	-	-	-	-	200	300	-	35,350
27	衣	-	-	4,000	4,960	-	-	-	-	120	1,000	-	10,060
28	帽	-	-	-	1,234	-	-	-	-	-	-	-	1,234
29	磚瓦	-	-	-	-	-	-	-	-	360	-	-	360
29	料器	-	-	-	-	-	-	-	-	-	-	-	360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資本數明細表(二)

號碼	業別	張家口	萬全	宣化	蔚縣	懷來	延慶	陽原	涿鹿	懷安	赤城	龍關	合計
34	織品	-	-	-	-	-	-	2130	-	-	-	-	2,130
38	肉	12,700	500	1,200	2,640	-	-	-	300	620	200	-	18,250
39	乾菜	7,058	-	-	-	600	-	-	-	200	500	-	3,358
43	雜貨	38,670	1,500	12,000	32,640	6,440	6,650	2,170	7,050	400	3,500	1,950	113,380
47	軍械	-	-	1,500	-	-	-	-	-	-	-	-	1,500
51	玻璃	-	-	-	-	-	-	-	-	300	-	-	300
53	貨	6,220	-	-	-	-	-	-	-	-	-	-	6,220
54	糖	-	-	-	-	-	-	-	-	-	100	-	100
56	銅鐵器	6,850	-	2,000	-	-	-	100	-	160	-	-	9,110
61	印刷出版及書籍	-	-	2,000	-	-	-	-	100	220	-	-	2,320
62	教育用品	-	-	-	-	-	-	-	-	-	-	-	-
63	津廣貨	92,000	800	36,000	5,200	4,500	-	2,400	550	1,070	-	2,880	146,000
65	藥	6,200	-	500	700	500	-	-	-	110	-	-	8,100
67	五金	8,320	-	-	-	-	-	-	-	-	-	-	8,320
73	糖果茶食雜類	-	-	-	-	-	-	2,200	-	-	-	-	2,200
80	鐘表	7,200	-	-	-	-	-	-	-	200	-	-	8,400
84	皮貨	168,640	-	100	-	-	-	-	1,300	-	-	-	174,030
93	金銀首飾	-	-	-	2,800	1,200	-	-	-	-	-	-	1,100
98	香燭	-	-	-	-	300	-	350	-	-	450	-	1,100
99	紙烟	-	120	-	3,000	-	-	-	-	-	300	-	3,300
井	旅蒙	59,630	-	-	-	-	-	-	-	-	-	-	59,630
井	角	23,000	-	-	-	-	-	-	-	-	-	-	23,000
合計		669,923	9,120	103,500	86,744	51,280	25,505	16,770	57,885	33,610	17,750	6,080	1,078,177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營業額數明細表(一)

號碼	業別	張家口	萬全	宣化	蔚縣	懷來	延慶	陽原	涿鹿	懷安	赤城	龍關	合計
1	糧食	1,805,687	35,000	66,000	70,856	150,000	17,500	3,200	274,600	222,000	100,000	-	2,744,343
2	鹽	609,077	-	6,000	98,726	-	-	-	89,730	22,500	25,000	-	801,033
4	炭	567,875	3,400	20,000	-	8,500	-	-	5,730	46,000	-	-	651,505
5	山貨	-	5,000	3,200	63,211	-	9,650	2,240	-	16,300	11,000	-	110,601
6	火柴	-	-	-	-	-	-	11,580	-	28,000	-	-	39,580
7	食油	620,000	520	-	92,375	-	-	1,364	-	-	-	-	714,259
9	棉花	-	-	-	-	-	-	-	-	160,000	8,500	-	168,500
10	棉織品	2,970,000	5,000	-	-	81,500	2,550	14,872	116,000	145,000	30,000	-	3,364,922
13	紙	342,185	-	6,000	-	-	-	-	-	2,600	-	-	350,785
14	油	-	-	-	-	-	-	-	-	24,200	-	-	24,200
15	鹽	618,400	1,000	4,000	-	3,150	-	-	7,230	1,200	-	-	634,980
16	銅鐵鉛錫器	-	-	-	-	-	-	-	-	3,200	-	-	3,200
17	藥	-	-	-	245,185	9,600	-	-	-	-	-	-	254,785
19	國藥	110,200	950	20,000	28,988	16,000	11,400	3,925	24,690	18,900	7,500	5,391	247,894
20	傘	-	-	-	-	-	-	-	-	17,200	3,500	-	20,700
22	草織品	-	500	-	-	-	-	-	-	-	-	-	500
23	梳篦	-	-	-	-	-	-	-	-	1,300	-	-	1,300
24	紗	-	-	-	-	-	-	-	-	7,000	-	-	7,000
25	茶	435,672	-	48,000	5,843	-	-	-	-	4,500	2,500	-	496,515
27	衣帽	-	-	16,000	58,987	-	-	-	-	1,800	8,000	-	84,787
28	磚瓦	-	-	-	7,131	-	-	-	-	-	-	-	7,131
29	陶瓷器	-	-	-	-	-	-	-	-	3,500	-	-	3,500

察省張家口等市縣二十三年度販賣商各業營業額數明細表(二)

號碼	業別	張家口	萬全	宣化	蔚縣	懷來	延慶	陽原	康保	懷安	赤城	龍關	合計
34	絲織品	-	-	-	-	-	-	6,200	-	-	-	-	6,200
38	肉類	235,710	3,100	4,800	69,457	-	-	-	2,820	11,900	2,000	-	329,287
39	乾菜	352,130	-	-	-	6,400	-	-	-	4,500	3,000	-	365,030
43	雜貨	681,120	8,000	48,000	362,311	85,000	32,600	17,284	153,270	118,800	80,000	13,025	1,593,340
47	車輛	-	-	6,000	-	-	-	-	-	-	-	-	6,000
51	玻璃	-	-	-	-	-	-	-	-	2,300	-	-	2,300
53	雜貨	89,739	-	-	-	-	-	-	-	-	-	-	89,739
54	糖	-	-	-	-	-	-	-	-	-	3,000	-	3,000
56	銅鐵器	539,836	-	8,000	-	-	-	2,200	-	3,500	-	-	553,536
61	印刷出版及書籍	-	-	8,000	-	-	-	-	1,250	900	-	-	10,150
63	洋貨	950,000	20,000	144,000	42,306	82,000	-	2,200	17,900	19,000	-	26,158	1,302,564
66	西藥	12,000	-	2,000	3,532	2,200	-	-	-	1,100	-	-	90,832
67	五金	124,960	-	-	-	-	-	-	-	-	-	-	124,960
73	糖果茶食罐頭	-	-	-	-	-	-	7,800	-	-	-	-	7,800
80	鐘表眼鏡	30,592	-	4,000	-	-	-	-	-	650	-	-	35,242
84	皮貨	2,720,590	-	-	2,046	7,300	-	-	4,850	-	-	-	2,734,636
93	金銀首飾器皿	-	-	-	-	3,300	-	1,110	-	-	3,000	-	7,410
98	香燭紙炮	-	-	-	15,632	-	-	-	-	-	1,500	-	17,132
99	紙糊	-	820	-	-	-	-	-	-	-	-	-	820
非	旅蒙	1,289,100	-	-	-	-	-	-	-	-	-	-	1,289,100
非	菌	262,000	-	-	-	-	-	-	-	-	-	-	262,000
合計		15,436,783	83,230,414,000	1,166,036	454,950	73,700	73,975	647,500	887,850	288,500	43,574	19,570,158	

(表未完，待續)

# 交 通

## 河北省省公路現狀統計

我國各省之公路建設，因社會狀況及經濟情形之不同，故其發展過程均各有其特殊性。河北省東臨渤海，西北環山，平原千里，地面遼闊，通都巨邑，星羅棋布，若者為文化城，若者為工商區，若者有關農礦，若者係政令軍情之所繫，公路聯絡，至為重要。惟因災患頻仍，財政拮据，頗難興建良善之道路，碎石路姑置勿論，即欲築砂土路，亦難籌此鉅款，故民國十八年建設廳之修治道路計劃，根據六種理由，以就舊路改修為原則，挾其首次，分期修建，蓋亦就實際環境，量力而為之之意，當時對於全省公路網之設計，均經通盤籌劃，公路網者，以交通之繁簡，關係之重輕，分為(1)省路(2)縣路(3)村路三者，使成經緯脈絡，若網在綱之謂，『省路』以省治為起點，向外修築達於省界，或重要城鎮，與隣省道路銜接，再於沿路重要地點，興築枝線，與之聯絡，蓋全省公路網之幹部，亦為吾人今茲所欲先行統計者也。

本會制定公路調查表一種，對於河北省省道部份，飭由冀察公路汽車管理局查填呈覆前來，除情形特殊地帶之數路，未能查填外，計得三十九路段之數，茲根據該局原來材料加以整理，製成表圖，爰說明其概要於后：

### 1. 河北省省路路線提要

河北省之省道，就冀察公路汽車管理局查填者而言，若以『路』之本位論當為三十二路，惟內中平大路分為『平雄』、『雄大』二段，平古路分為『立湯』、『立高』、『高密』、『密古』四段，平津路分為『通縣』、『通西』、『西漢』、『漢津』四段，合計之乃為三十九路段，共長 3,440.447 公里。平大路起自北平，終於大名，惟其全線長度係自宛平縣盧溝橋起算，計共長 472.508 公里，全路通過十九縣，分二十五小段，為三十二路中最長之路，其平雄段計長 363.508 公里，通過十二縣，分十七小段，即三十九路段中里程最長之路也。各路中最短者為南苑路，自北平永定門外大紅門起，至南苑營市街止，長僅 5.760 公里。此三十九路段中，現已由冀察公路汽車管理局官營通車者計有滄鹽慶路，平大路平雄，雄大二段，津鹽路，津保路，依表上所填之各該路實有里程合計而言，已佔三十九路段總長 26.36 % 之數。吾人已製成河北省公路統計總表一份，(見附表)，其全線長度亦以三十九路段分列而計算，并

依表繪成河北省各公全線長度比較圖一張(見附圖)，以資比較。現為更求明瞭起見，特將此三十九路段之全綫長度分爲若干組，以見一斑；

組 別	路 數
350公里以上者	1
250-300 公里	2
200-250 公里	1
150-200 公里	2
100-150 公里	8
50-100 公里	7
50公里以內者	18
計	39

上表50公里以內之路多至十八路，200公里以上者祇四路，是足見河北省之公路短者多，長者少。至此三十九路段中有里程相同之數路，如樂昌路濼樂路以及平津路高密、通西、西漢三段之同爲46.080公里，夏平路湯山路之同爲34.560公里，蘆房路門頭溝路之同爲31.680公里，北安路及平古路立湯段之同爲17.280公里是，吾人可於長度比較圖上見之焉。各路經過縣數，吾人特將其數字相同者歸納成類，作成一分類簡表如下：

通過縣數	路 數
1	10
2	8
3	8
4	5
5	2
6	1
7	1
8	1
9	2
12	1
計	39

上表各公路在一縣之內行駛者有十路之多，經過二縣者亦有八路，是足覘各公路短多長少之大概矣。

對於分段方面，各路之段數最多者爲平大路，計平雄段分爲八段，雄大段分爲十七段。分類而計之，當如下列：

段 數	1	2	3	4	8	9	12	17
路 數	7	10	8	7	4	1	1	1

表內『通過縣數』及『全綫段數』概免去『總計』數字，所以然者，蓋防一縣之內有數路通過，或者一路之某段係借行他路，計算方面殊難臻於準確，故不如不計之為愈耳。

新修各路如平大路，滄鹽慶路，以及津保路等，對於交通——客貨運以及其他方面均關重要；舊有諸路如平古為通熱河之要道，有關軍事商業，平津津沽之有關水陸交通等等，其重要性誠難盡述云。

## 2. 各公路建築狀況之透視

河北省內之交通，曩日全恃驛路，及人民習用之舊道，今日所有之各公路，除少數已有路面外，餘均就舊道加以收修，大多因陋就簡。其規定之路面約分四種：(1)碎石路面(2)砂土路面(3)天然砂土路(4)土路上鋪砂之路，約言之，即碎石路及土路是已。現吾人計算三十九路段之結果，其為碎石路面者僅北安、南苑、湯山，以及平津路通縣段四路而已，此四路者，路線里程均極短，計：

北安路	17.280公里
南苑路	5.760公里
湯山路	34.560公里
平津路通縣段	11.520公里
計	69.120公里

四路合計僅69.120公里，若以三十九路段共長3,440.447公里之數減去此四路69.120公里，則其餘三十五路計長3,371.327公里全為土路，苟以百分比言，碎石路僅佔總數2.01%而土路則佔97.99%焉。茲立一簡表於下，以資說明：

	路數	長度	長度百分比
碎石路	4	69.120公里	2.01%
土路	35	3,371.327公里	97.99%
計	39	3,440.447公里	100.00%

河北省各公路路幅寬度，依表上數字而言，九公尺以上之路，計有四路，內津沽路計寬十公尺，平津路通縣段寬9.60公尺，滄鹽慶路及平大路平雄段寬九公尺，此四路者均合乎三車道之資格。六公尺以上者計十五路，津鹽路寬8.32公尺，平古路高密、密古、立高三段，平津路通西、西漢、漢津三段六路皆寬7.04公尺；其在六公尺以上而不滿七公尺者有平順、平保、津白、津滄、平榆、南苑、湯山、平古路立湯段八路；其寬度為六公尺正者有平大路雄大段一路，以上十五路均合乎雙車道之條件者也。六公尺以下者計二十路，津南、三邁、津保、北安、明陵、門頭溝六路，寬度俱在五公尺以上而不滿六公尺，以言雙車道則不足，以言單車道則有餘

；至保深、蘆房、平霸、大郎、保安五路寬度在四公尺至五公尺之間，均較單車道爲廣，其寬度在四公尺以下之路計有保唐、津寶、樂昌、夏平、深樂、通香、唐豐、津喜等八路，是則僅合乎單車道之條件者矣。查路幅寬度與汽車通行，有密切之關係，茲特另行製成河北省各公路路幅寬度分組分類比較表一張（見附表）并依表繪圖一張（見附圖）以資說明，此各路寬度之大略也。

路基高度對於排水方面頗有關係，此次查填者計高1—4公尺者一路，1—3.5公尺者一路，1—3公尺者一路，1—2.5公尺者一路，1—2公尺者六路，2公尺者一路，1.50公尺者四路，1公尺者十三路，0.65公尺者二路，0.60公尺者六路，未填者三路，各路大部係舊路改修，與定有工程標準之高級路面者不同，間或無所謂『路基』而勉強行車者有之，茲據查填，故列入表內，亦不無小補耳。

『坡度』(Grade)或譯『勾配』，道路縱断面之傾斜也，爲路面兩點之高度差與水平距離之比，例如五十呎之距，有一呎之升降爲1：50，即2%之坡度是。道路坡度關係交通甚大，蓋影響車輛之輓力，若坡度過大，則車馬不易上行，而下行時潛力增加尤爲危險，故公路工程標準有『最大坡度』(Maximum Grade)之規定，最大坡度或稱『限制坡制』(Ruling Grade)，意即最大容許之坡度是。按之國道工程標準，最大坡度之規定爲8%，但遇山嶺之地得酌量變通，然亦不得過10%。民國十七年河北省建設廳之調查報告冊上，其對於公路之調查，『坡度』亦列入，惟所得報告，不甚詳盡。吾人所查之各路最大坡度，歸納之，坡度最小之路爲2%，祇津寶一路，3%者甚多，計二十一路，3.8%者有平津路通縣段一路，4%者二路，5%者七路，10%者四路，尙有出人意外者，則原表所填津喜路之最大坡度爲20%，門頭溝路之最大坡度爲36%，平古路密古段之最大坡度竟爲40%，坡度之大，至爲可驚，吾人爲存真起見，依原來數字列入表內，以憑研究。惟查平古路密雲以北之路，多沿山坡而行，非坡即嶺，如密雲東十二里石嶺村旁有山嶺一座，係開山而成之路，高約五丈，坡度較直，車不易行，至石匣南二十里地方，均經山嶺，約高丈餘，所開之路，車行其上，稍一不慎，即遭顛損，過此有新開嶺，路穿其上約二里許，坡度亦大，再北則有『南天門』，係大小二山嶺連接而成，爲此路最難行之處，坡度甚直，高在十丈以上，蓋密雲以北至古北口，所經非山嶺即山坡，車行其上，不啻蜀道也。門頭溝路自門頭溝以西山路崎嶇，修築簡陋，行車極感困難，路經山間，坡度甚大，乘客苦之，實際僅就原有山道路加整理而已。津喜路之喜峯口一段亦係山路，有類似之情形。是則所填之數字與實際情形當無大出入耳。

除坡度而外，對於曲綫最小半徑，亦經調查，管子謂『千里之路，不可扶以繩』，蓋修築路面，應順路之高低，並須與沿路之重要城鎮相連接，自難成一純一之直綫。然既有曲綫，則其半徑不可過小，蓋峻急之轉灣，對於行車，甚為不便，速進則易肇禍，緩進則不便交通，夜霧煙雨之際尤感困難，故有最小半徑之規定。此次所調查者，歸納之計曲綫半徑最大者有南苑路一路為 90 公尺，80—90 公尺者七路，60—70 公尺者十路，50—60 公尺六路，40—50 公尺者二路，30—40 公尺者八路，20—30 公尺者五路。按之河北省建設廳公路建設計劃書所定者，應以百公尺為最小限度，至不得已時亦不得小於五十公尺，然而統計結果，半徑不滿五十公尺者尚有十五路之多也。

最短視距即『互視之距離』，依表上所列之數字而言，最長者 90 公尺者二路，最短者 48 公尺五路，餘與曲綫半徑大致相同，不再贅述。

### 3. 各路創建年月及築路工制之分析

就整理調查表而得之結果，各路中創建年月最早者為湯山路，該路創建於民國五年八月，現將各路分別計之於次：

創建年月	路數
五 年	1
八 年	3
九 年	3
十 年	1
十二年	3
十五年	5
十七年	5
十八年	7
廿一年	1
廿二年	2
廿三年	2
廿四年	1
廿五年	5
計	39

此三十九路段中，計民國十八年創建者有七路，為歷年中之最多者。至當時之築路工制，亦經調查。我國之築路工制大致分為六種：(1)包工制(2)雇工制(3)民工制(4)兵工制(5)販工制(6)囚犯工制。河北省之築路工制，以民工制為最多，建設廳之計劃，亦以民工為原則。除囚犯工制外，其餘五種工制，在河北均曾採用，計其分類為：

民工制	26路
雇工制	6路
包工制	3路
兵工制	3路
賑工制	1路
計	39路

屬於僱工制者為碎石路面之北安路，南苑路，湯山路平津路通縣段以及路線甚短之明陵路、平津路漢津段。其屬於兵工制者即為平古路立高、高密、密古三大段，民國十二年由前陸軍檢閱使部下兵士修治而成者。屬於賑工制者一路即為大邯路，此路創於民國十年，是年旱災特甚，流亡頗多，美國紅十字會提倡以工代賑，共費十六萬元築成，後經官方向大邯公司贖回者。

#### 4. 橋梁涵洞之統計

橋梁涵洞為公路排水最重要之設備，設於河流上跨空較大者為橋梁，設於水溝上跨空較小者為涵洞，公路旁之水道若既寬且深，且多架橋涵以通水勢，則對於疏洩雨水，必然舒暢，反之則必致沖毀路基。此次調查結果，三十九路段中填有橋梁者凡三十五路，填有涵洞者祇九路。所有之橋涵總數為491座，內橋梁為417座，佔總數84.92%，涵洞祇74座，佔總數15.08%。橋梁之建築方面以石橋為最多，計202座，次多者為木橋，計196座，其他橋梁計有草橋8座，浮橋7座，最少為混凝土橋，只4座而已。涵洞之建築計為磚石礮涵洞59座，磁管涵洞15座。除未填之四路不計外，此填有橋梁數最多者為津喜路，共有78座之多。填有涵洞數之九路中以津保路為最多，計22座。涵洞之數量，表填似嫌過少，意或因（1）橋梁大而易於查考，涵洞小，不易統計，（2）較大之涵洞，已被認為橋梁，列入橋梁數目之內之故耳。

若分組統計，則此三十九路段中有橋涵在30座以上者三路，20座—30座者三路，10座—20座者十路，10座以下者十九路。若分類統計則石橋202座佔橋涵總數41.13%木橋196座佔總數39.92%，其他橋梁（包括混凝土橋，草橋，浮橋）19座佔總數3.87%，涵洞74座，佔總數15.08%。吾人製成河北省各公路橋涵統計表一份（見附表），及河北省各公路橋涵座數分組分類比較表一張（見附表）并各繪一圖，以資說明焉。

#### 5. 其他

查此次據冀察公路汽車管理局填就之表，內尚有保白一路，係保定至白溝河之路綫；惟表內『全綫長度』項下則填『未詳』，無從統計，茲不予採用，特此聲明。

# 河北省公路統計總表(一)

(二十五年六月調查)

路	別	起	止	點	點	通過縣數	全線長度 (公里)	全線段數	路面種類	路幅寬度 (公尺)	路基高度 (公尺)	最大坡度 (百分比)	最小半徑 (公尺)	最短視距 (公尺)	創建年月	完成年月	築路工制
清豐路	縣路	滄縣	東園	石橋	慶雲	3	101.025	4	土	9.00	1.00-3.00	5%	65.00	65.00	二十五年三月	全年六月	民工
平大路	縣路	宛平	平	雄	雄	7	109.000	8	土	9.00	1.00-3.50	3%	68.00	68.00	二十五年三月	全年五月	民工
平大路	縣路	南	深	定	定	12	363.508	17	土	6.00	1.00-2.00	3%	32.00	62.00	二十五年三月	全年五月	民工
津南	縣路	保	北	平	平	9	275.880	9	土	5.00	1.00	3%	32.00	62.00	二十五年四月	全年四月	民工
保平	縣路	保	北	平	平	4	138.000	4	土	4.80	-	3%	65.00	65.00	二十五年三月	全年三月	民工
保平	縣路	保	北	平	平	2	32.560	2	土	6.40	0.60	3%	27.20	48.00	廿四年十一月	全年十一月	民工
保平	縣路	保	北	平	平	4	65.088	4	土	3.20	0.60	5%	5.76	58.00	二十三年三月	全年	民工
平大路	縣路	平	平	平	平	3	31.080	4	土	4.48	1.00	5%	32.00	72.00	二十三年三月	全年	民工
平大路	縣路	平	平	平	平	4	103.600	4	土	4.50	1.00	3%	32.00	72.00	二十二年三月	全年	民工
平大路	縣路	平	平	平	平	9	171.200	12	土	6.40	1.00	5%	32.00	62.00	二十二年一月	全年	民工
平大路	縣路	平	平	平	平	4	113.060	4	土	8.32	1.00-2.00	3%	64.00	64.00	二十一年九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3	83.520	3	土	3.20	1.00	2%	48.00	48.00	十八年八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5	134.210	8	土	6.08	1.00	3%	27.20	48.00	十八年六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3	69.120	3	土	6.40	1.00	3%	27.70	48.00	十八年五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2	46.080	1	土	3.20	0.60	3%	80.00	80.00	十八年三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2	34.560	2	土	3.20	0.60	3%	32.00	62.00	十八年三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2	46.080	1	土	3.20	1.00	10%	88.00	49.00	十八年三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2	37.440	2	土	3.20	-	3%	80.00	80.00	十八年三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4	80.064	2	土	4.80	0.60	5%	30.40	71.00	十八年三月	全年	民工
津大路	縣路	津	寶	白	白	3	123.540	2	土	3.20	1.00	10%	32.00	72.00	十七年十一月	全年	民工

表內有 \* 號者係經建委會修治官營通車之路

# 河北省公路統計總表(二)

(二十五年六月調查)

路	別	起	點	點	點	通過縣數	全線長度 (公里)	全線段數	路面種類	路幅寬度 (公尺)	路基高度 (公尺)	最大坡度 (%)	最小半徑 (公尺)	最短距離 (公尺)	創建年月	完成年月	養路工制
三河	道路	三河	縣	化	縣	3	112.320	2	土	5.76	1.00	3%	57.60	58.00	十七年十一月	全	民工
天津	道路	天津	縣	津	口	5	256.320	8	土	3.20	1.00-2.00	20%	64.00	64.00	十七年十一月	全	民工
平定	道路	平定	縣	平	關	8	187.779	4	土	6.40	1.00	3%	51.20	52.00	十七年十一月	全	民工
保定	道路	保定	縣	保	國	3	69.120	3	土	4.80	1.50	3%	69.00	69.00	十七年九月	全	民工
天津	道路	天津	縣	津	定	6	222.910	8	土	5.76	1.00-2.50	4%	27.20	88.00	十五年十一月	全	民工
天津	道路	天津	縣	津	沽	1	50.328	3	土	10.00	1.50	3%	27.20	48.00	十五年十月	全	民工
北平	道路	北平	縣	北	河	2	17.280	2	碎石	5.76	2.00	3%	48.00	48.00	十五年五月	全	雇工
明水	道路	明水	縣	昌	平	1	97.648	2	土	5.76	1.50	10%	51.20	51.00	十五年五月	全	雇工
平立	路段	平立	縣	湯	山	1	17.280	1	土	6.40	1.00-2.00	3%	89.60	90.00	十五年一月	全	民工
平高	路段	平高	縣	營	雲	3	46.080	2	土	7.04	1.00	5%	80.00	80.00	十二年九月	全	民工
平高	路段	平高	縣	雲	北	1	57.600	3	土	7.04	1.00-4.00	40%	80.00	80.00	十二年九月	全	民工
平高	路段	平高	縣	雲	麗	1	20.160	1	土	7.04	1.00-2.00	4%	80.00	80.00	十二年七月	全	民工
平高	路段	平高	縣	雲	西	2	46.080	3	土	7.04	1.00-3.00	3%	64.00	64.00	九年七月	全	包工
平高	路段	平高	縣	雲	漢	2	46.080	3	土	7.04	1.00	3%	64.00	64.00	九年七月	全	包工
平高	路段	平高	縣	雲	天	1	20.730	2	土	7.04	1.00-2.00	5%	64.00	64.00	九年七月	全	雇工
平高	路段	平高	縣	雲	通	1	11.520	1	碎石	9.60	0.65	38%	61.00	64.00	八年九月	全	雇工
南苑	道路	南苑	縣	南	營	1	5.760	1	碎石	6.40	-	3%	90.00	90.00	八年九月	全	雇工
門頭溝	道路	門頭溝	縣	門	村	1	31.680	3	土	5.12	0.65	36%	57.20	58.00	八年九月	全	包工
湯山	道路	湯山	縣	湯	山	1	34.560	1	碎石	6.40	1.50	10%	57.60	58.00	五年八月	全	雇工
共	計						<b>3,440.447</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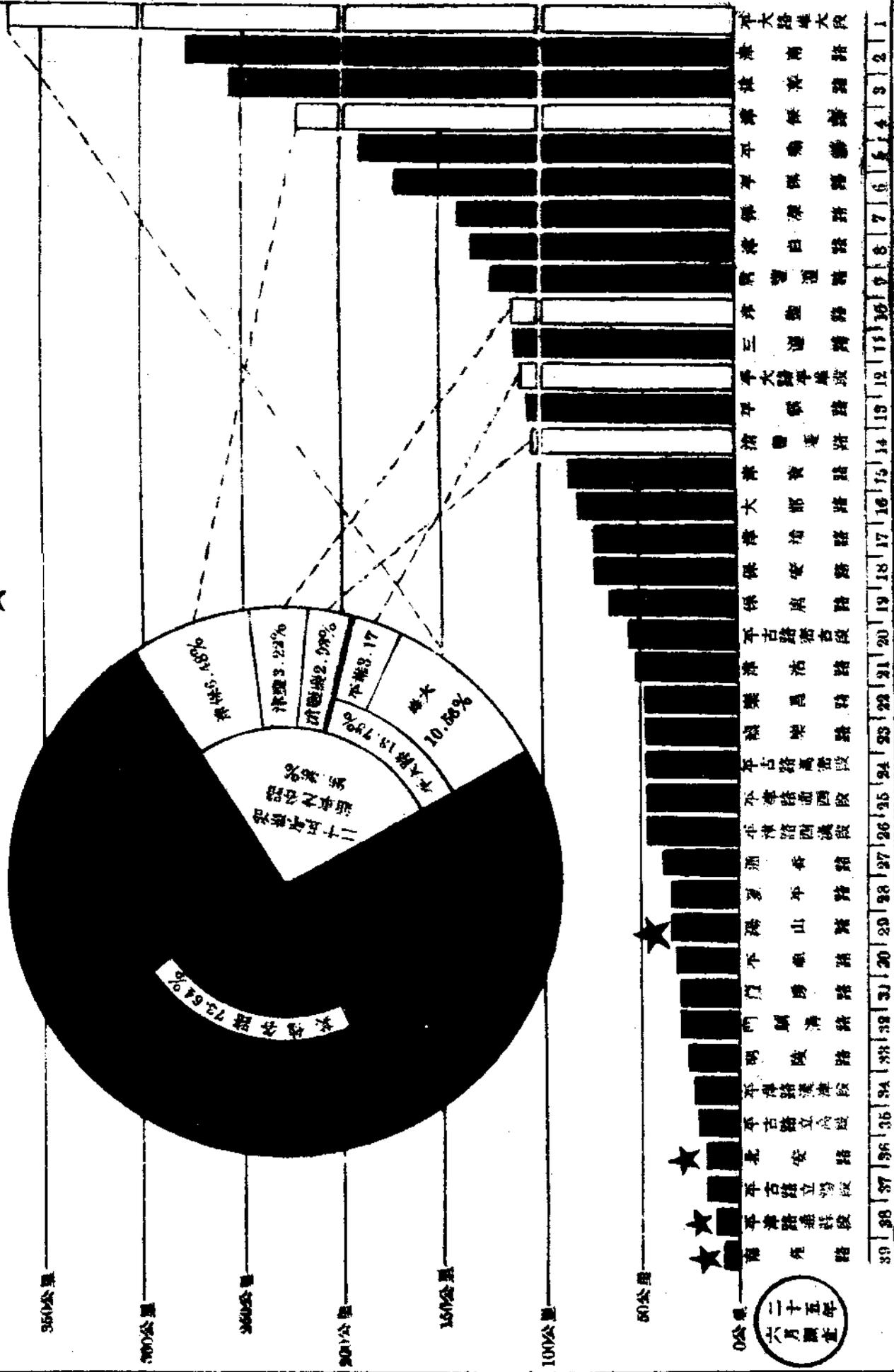
表內有 \* 號者係經建委會修治官營通車之路

### 河北省各公路路幅寬度分組分類比較表

分 組 比 較		分 類 比 較	
組 別	路 數	類 別	路 數
4公尺以內者	8	3.20公尺	8
		4.48公尺	1
4公尺—5公尺	5	4.50公尺	1
		4.80公尺	3
5公尺—6公尺	6	5.00公尺	1
		5.12公尺	1
6公尺—7公尺	9	5.76公尺	4
		6.00公尺	1
7公尺—8公尺	6	6.08公尺	1
		6.40公尺	7
8公尺—9公尺	1	7.04公尺	6
		8.32公尺	1
9公尺—10公尺	4	9.00公尺	2
		9.60公尺	1
共 計	39	10.00公尺	1
		共 計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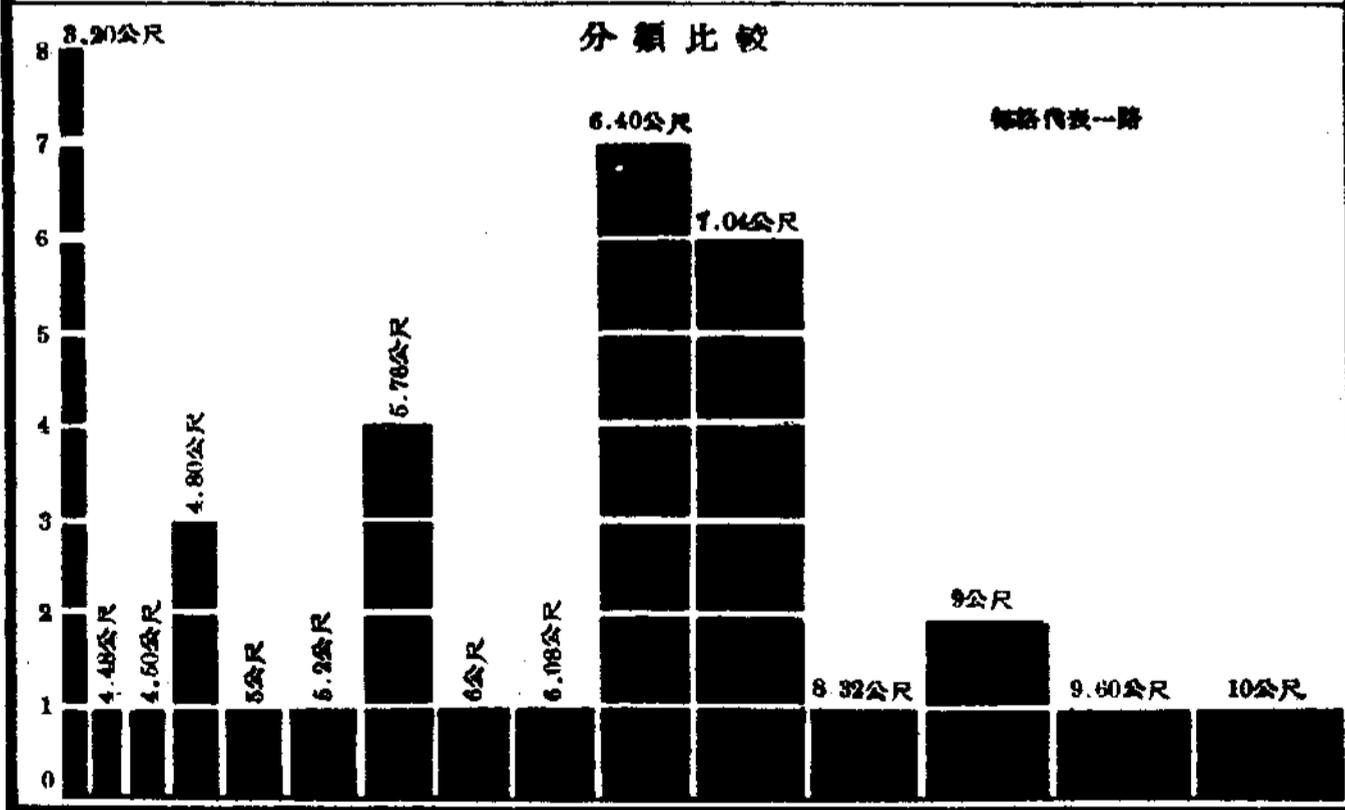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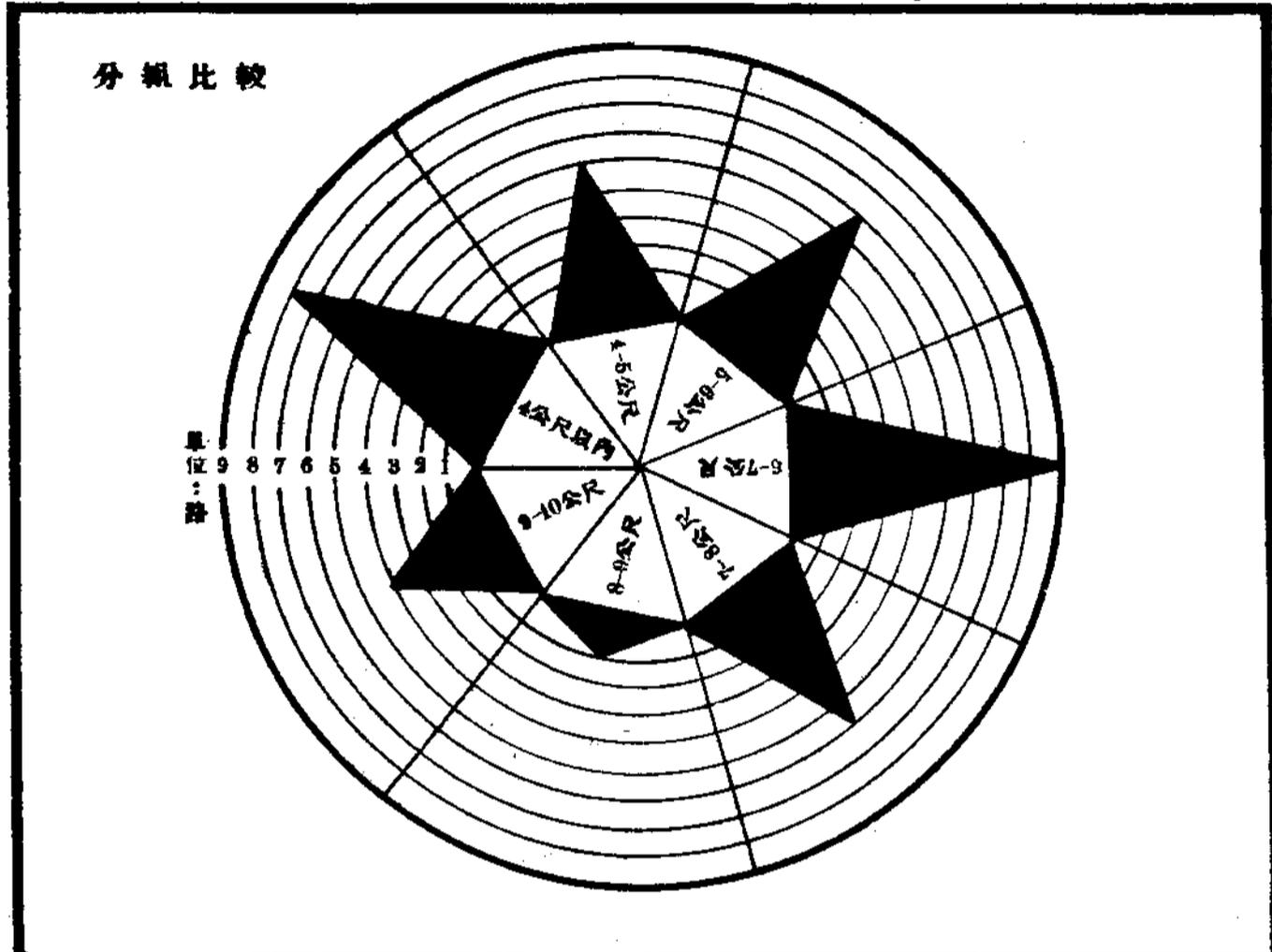
# 河北省各公路長度比較圖

★ 保甲石路兩條向土路



二十五年  
六月調查

# 河北省各公路路幅寬度分組分類比較圖



#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統計表(一)

(三十五年六月調查)

路	別	橋涵共計	橋					涵					計						
			計	混凝土	石	木	草	浮	橋	計	石	磚	木	鐵	鋼				
滄	魏	11	5	-	-	5	-	-	-	-	-	-	-	-	-	-	-	-	-
平	大	21	21	-	20	1	-	-	-	-	-	-	-	-	-	-	-	-	-
平	大	22	22	-	3	19	-	-	-	-	-	-	-	-	-	-	-	-	-
津	南	12	9	-	2	6	1	-	-	-	-	-	-	-	-	-	-	-	-
保	深	0	-	-	-	-	-	-	-	-	-	-	-	-	-	-	-	-	-
保	順	0	-	-	-	-	-	-	-	-	-	-	-	-	-	-	-	-	-
平	唐	9	9	-	-	9	-	-	-	-	-	-	-	-	-	-	-	-	-
平	房	1	1	-	1	-	-	-	-	-	-	-	-	-	-	-	-	-	-
平	房	3	3	-	1	2	-	-	-	-	-	-	-	-	-	-	-	-	-
平	保	11	11	-	7	4	-	-	-	-	-	-	-	-	-	-	-	-	-
平	保	4	4	-	-	4	-	-	-	-	-	-	-	-	-	-	-	-	-
津	寶	27	27	-	13	14	-	-	-	-	-	-	-	-	-	-	-	-	-
津	寶	3	3	-	1	2	-	-	-	-	-	-	-	-	-	-	-	-	-
津	白	1	1	-	-	1	-	-	-	-	-	-	-	-	-	-	-	-	-
津	白	4	4	-	2	-	-	-	-	2	-	-	-	-	-	-	-	-	-
樂	昌	3	3	-	-	3	-	-	-	-	-	-	-	-	-	-	-	-	-
夏	平	4	4	-	2	1	-	-	-	1	-	-	-	-	-	-	-	-	-
灤	香	0	-	-	-	-	-	-	-	-	-	-	-	-	-	-	-	-	-
通	香	19	13	-	-	13	-	-	-	-	-	-	-	-	-	-	-	-	-
大	部	6	6	-	6	-	-	-	-	-	-	-	-	-	-	-	-	-	-
唐	豐	14	14	-	4	10	-	-	-	-	-	-	-	-	-	-	-	-	-
三	豐	76	78	-	75	3	-	-	-	-	-	-	-	-	-	-	-	-	-
津	豐	71	71	-	25	59	-	-	-	-	-	-	-	-	-	-	-	-	-
平	喜	9	9	-	3	6	-	-	-	-	-	-	-	-	-	-	-	-	-
保	榆	9	9	-	3	6	-	-	-	-	-	-	-	-	-	-	-	-	-
津	安	44	22	-	3	17	-	-	-	-	-	-	-	-	-	-	-	-	-

#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統計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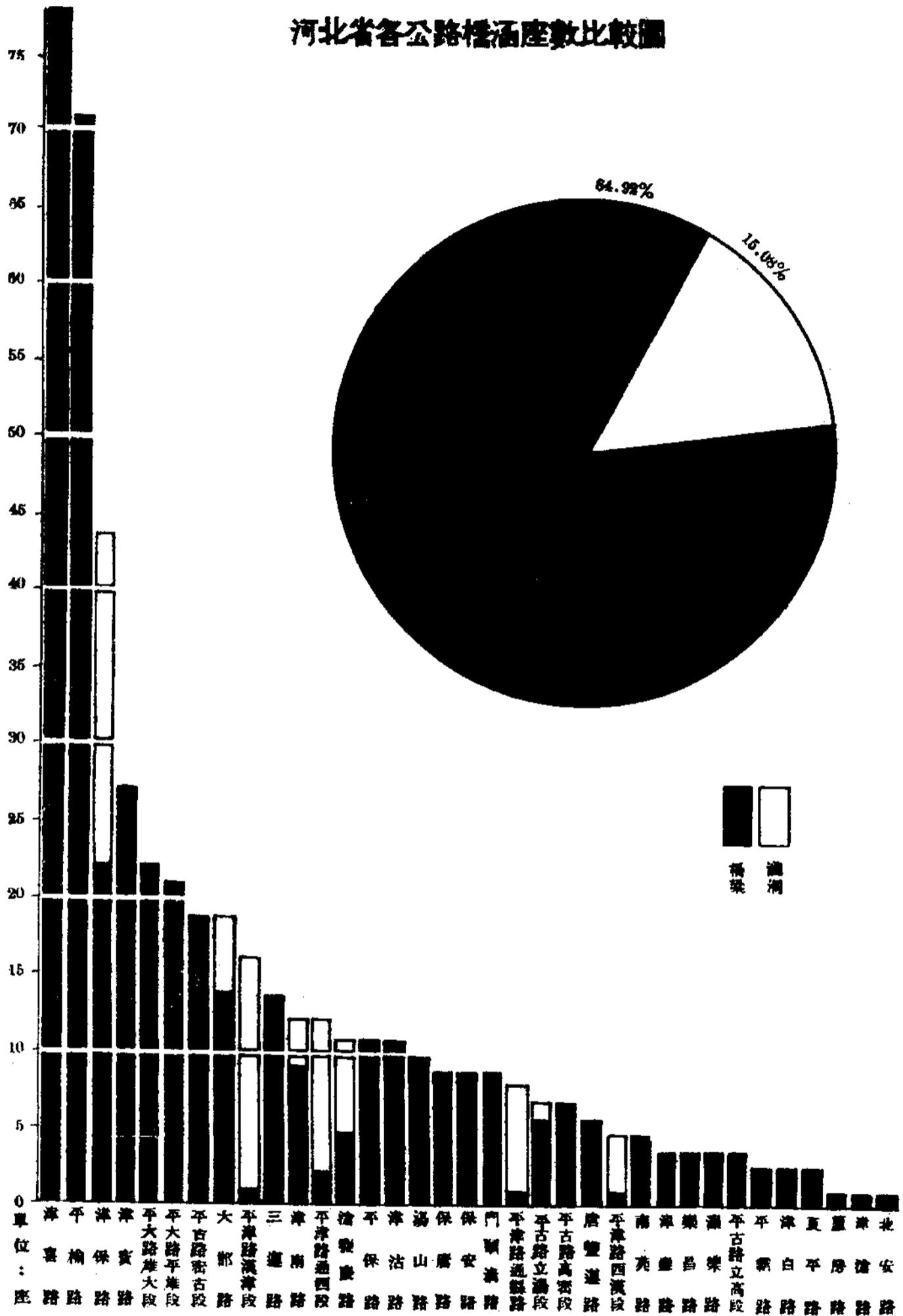
(二十五年六月調查)

路別	橋涵共計	橋							涵		
		計	混泥土橋	石橋	木橋	草橋	浮橋	橋	計	石橋	磁管涵
津北	11	11	-	1	-	-	-	-	-	-	-
安路	1	1	-	-	-	-	-	-	-	-	-
明路	0	-	-	-	-	-	-	-	-	-	-
平古路	7	6	-	2	-	2	-	-	-	-	-
平古路	7	7	-	2	3	-	-	-	-	-	-
平古路	19	19	-	8	11	-	-	-	-	-	-
平古路	4	4	-	2	2	-	-	-	-	-	-
平津路	12	2	-	2	-	-	-	-	10	-	-
平津路	5	1	1	-	-	-	-	-	4	-	-
平津路	16	1	-	-	1	-	-	-	4	-	-
平津路	8	1	-	1	-	-	-	-	7	-	-
平津路	5	5	-	5	-	-	-	-	-	-	-
平津路	9	9	1	8	-	-	-	-	-	-	-
南頭	9	10	-	3	7	-	-	-	-	-	-
湯山	10	10	-	3	-	-	-	-	-	-	-
共計	491	417	4	202	196	8	7	74	59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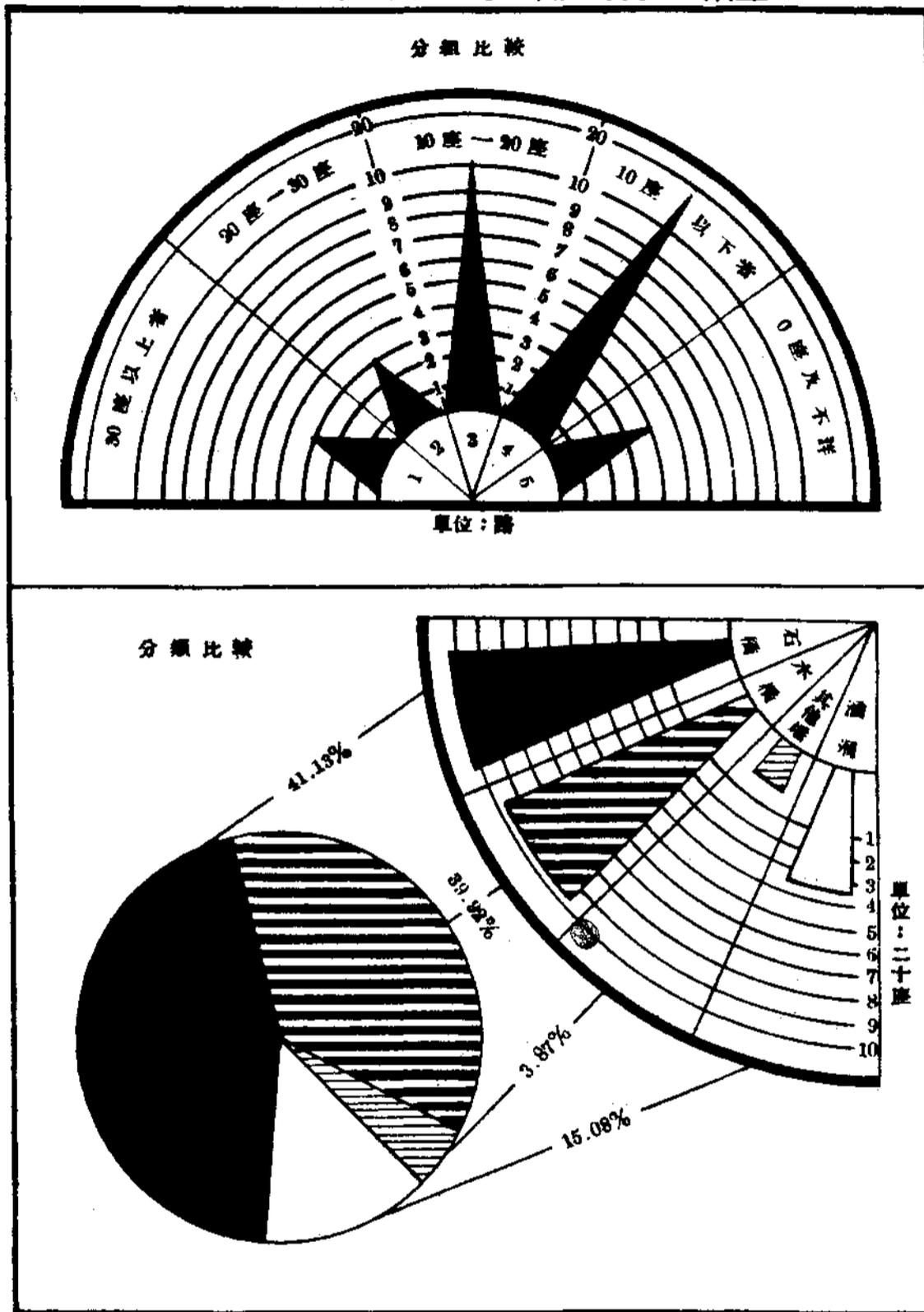
##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座數分組分類比較表

分組	比較			比較		
	組別	路數	百分比	類別	座數	百分比
30座以上者	3	3	0.73%	石橋	202	41.13%
20座-30座	3	3	0.61%	木橋	196	39.92%
10座-20座	10	10	2.04%	其他	19	3.87%
10座以下者	19	19	3.87%	涵洞	74	15.08%
0座及不詳	4	4	0.82%	共計	49	100.00%
共計	39	39	7.94%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座數比較圖



### 河北省各公路橋涵座數分組分類比較圖



# 調查報告

## 河北省涿源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 沿革

設縣時期 秦置廣昌縣。

設縣原因 秦始皇三十三年，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並河以東屬之陰山以爲三十四縣，城河上爲塞，築亭障以逐戎，是秦代設縣初意，蓋在防匈奴也。

縣名沿革 秦名廣昌，新莽改曰廣平，隋改飛狐，明洪武初復名廣昌，民國三年改名涿源。

版圖沿革 明崇禎時改爲靈昌州，併治靈邱廣昌二縣，尋復舊；清雍正十二年，裁割淨圖峪東草店橋等七村，隸屬易州。

官制沿革 明代以前，舊表不詳，明代文職，縣設知縣、典史、教諭、訓導各一員，倒馬關驛，香山驛各設驛丞一人，清沿明舊，康熙三十二年，裁驛丞，光緒三十二年裁教諭，設勸學所，民國元年裁訓導，改知縣爲縣知事，二年改典史爲管獄員，十七年縣知事改稱縣長。明代武職，廣昌縣設城守備，嘉靖三十二年裁守備，設參將，三十七年參將移住靈邱，仍設守備；廣昌所設掌印正千戶軍政正千戶巡補正千戶各一員，清順治初裁千戶等官，設千總一員，旋裁千總由城守備兼管守禦所事，雍正十年改設都司，民國十年裁。

現在本縣等級 三等縣。

### 位置

經緯縣。

毗隣省縣 涿源位本省西北邊陲，東隣易縣涿水，南隣唐縣阜平，西與山西之靈邱接壤，北與察省之蔚縣毗連。

### 面積

全縣面積 八千零三十五方里。

縣治面積 一方里。

山嶺地面積 五千方里。  
平原地面積 一千四百三十五方里。  
低窪地面積 四百九十九方里。  
沙灘面積 一千一百方里。

## 地 勢

山 脈 本縣山脈，係太行山脈。  
河流湖泊 無湖泊，河流爲距馬河，及流經縣境南部之唐河，並涞易二水源。  
地勢高低 因山嶺重疊，地勢甚高。

## 地 質

地 層 係沖積層。  
土 壤 土壤多係沙質壤土，及紅色黏土，礫土等三種。  
岩 石 水成岩，火成岩均有。

## 氣 候

溫 度 每年最高溫度，在七月間，當華氏表八十五度。最低溫度，在一月間，當華氏表二十五度。  
風 向 春冬多風，風力較大，惟春季多向西北，冬季多向東南。  
雨 量 七月雨量最多，二十四年份共計六三〇·四公里。

## 縣 治

縣治所在地 後周時原名五龍城，土名廣昌或涞源，距離省會保定二百四十里。

縣治城垣建築 廣昌城前無可考，明洪武十三年千戶李貞監修磚城。

萬曆十四年重修石條作基。

周圍三里一十八步，高三丈五尺，厚六尺。(以上錄舊志)

城門數 南北二門，皆有月城。

角樓數 舊設四座，今東北西北二座廢，西南角樓僅存四壁，東南角樓，清康熙間，改建魁星樓，今存。

城垣現狀，今尚整齊高峻，惟西面近西北角處，北面近西北角處，有未經磚砌部分，各長三數丈，南面近西南角處，半城有台，可攀附而上。

縣署建築 縣署在城南門內街西路北，始建無考，大門三楹，儀門三楹，大堂

三楹，二堂五楹，三堂五楹，四堂三楹，均有東西配房，三堂西院，有縣府辦公廳。

**縣治市街建設** 主要街道，爲通南北門之南北大街，石砌，高低不平，渠溝皆在地面；衛生建設，舊有牛痘局，民衆教育館設有健康組；娛樂場所建設，民衆教育館設有體育場，無線電收音所，舊式娛樂場所，僅有各祠廟之戲樓。道旁栽植樹株，成活甚少，市容整理，舊無可言，現在計劃中。市房修建及其他建設，市房修建，多出人民自動，南門內謝孝子坊，今經募款修葺，將竣工；城東關外中山池茅亭，現正興工。

## 戶 口

**全縣戶口** 全縣一萬七千一百四十三戶，男五萬零七百一十九口，女四萬三千九百七十五口，共計男女九萬四千六百九十四口。

**縣治戶口** 縣治民戶一千四百五十二戶，男三千二百零二口，女二千九百零七口，男女總數爲六千一百零九口，商號二百七十戶，八百一十口。總計民商共一千七百二十二戶，六千九百十九口。

## 行政區劃

本縣行政區域，向分中，東，南，西，北五區。今改中區爲第一區，東區爲第二區，南區爲第三區，西區爲第四區，北區爲第五區。第一區屬有六十編鄉，第二區屬有二十九編鄉，第三區屬有四十五編鄉，第四區屬有二十四編鄉，第五區屬有一十九編鄉，全縣共有一百七十七編鄉。

## 市 鎮

**走馬驛鎮** 在縣屬第二區，距城七十里，有商店十餘家，每逢一，四，七日爲集日，附近三十里人民，賴以交易，爲縣內第一市鎮。

**東團堡鎮** 在縣屬第二區，距城八十里，有糧店一家，附近村庄，買賣食糧，麇集於斯，亦縣內較大市鎮。

## 村 莊

**村莊之建設** 本縣各鄉設有鄉公所一處，兼有設初級小學及林場者，其他較大建設事業，尙未舉辦。

**村莊之生活** 本縣處於叢山之中，地瘠民貧，鄉村生活，最爲簡陋，僅就衣食

而論，中上之家，有採用完唐等縣之土布及棉花者，其次多係購用估衣舊花，聊以禦寒；所食以莜麥爲上品，餘如小米玉米，紅糧等，爲日常所用，白麩大米，爲鄉村人所罕食者。

**村莊之經濟** 村莊之生產力，原即薄弱，除五谷外，間有豢豬飼羊等副業，獲利甚微，加以自民國以二十一年以來，連年歉收，谷價奇賤，農村經濟，異常恐慌矣。

**重要村莊名稱** 查本縣之最大村莊，有中莊，周村，北城子，金家井等村，關於交通者，有三甲村，豐樂村，北留家，團圓，斜山，艾河，井子會等村，屬於要隘者，有樂家莊，白石口，插箭嶺，獨山城，驛馬嶺，黃土嶺，黃安等村。

##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及人員數** 縣政府組織現爲四科：

(一)第一科辦理民政，總務，及省財政事項，(原縣府第一第二兩科併之)設秘書一人，科長一人，科員二人，書記十人。

(二)第二科辦理縣財政事項(財政局改設)，設科長一人，科員一人，事務員二人。

(三)第三科辦理教育，建設事項(由教育建設兩局改併)，內分二股辦事，一教育股科長一人，督學一人，教育委員二人，事務員一人，書記一人，建設股主任科員一人，技術員一人，事務員一人，書記一人，檢定員二人，合作指導員一人。

(四)第四科辦理公安事宜(公安局改設)，科長一人，現改警官，行政事宜，改歸第一科辦理，主任科員一人，訓練員一人，督察員一人，辦事員一人，雇員一人。

### 縣屬各機關

第一二三四五區公安局，各設局長一人，局員一人(惟第一區長由科長兼)，以外有保安中隊，簡易師範學校，完全男校，完全女校，民衆教育館，無線電收音所，六工會。

## 現任縣長

郭天民，河北深縣人，年四十二歲，民國二年京師法專學校畢業，曾任陝西臨潼縣縣長。民國二十五年一月十三日到任。

財 政  
收入實況

- (一)田賦附加二三、一六九元，
  - (二)契稅附加三、三七五元，
  - (三)牲畜牙稅四、四二八元，
  - (四)乾鮮果牙稅一、三二〇元，
  - (五)皮絨毛牙稅三五〇元，
  - (六)斗牙稅二、〇六五元，
  - (七)花果外捐一、八三八元，
  - (八)舖房捐二〇〇元，
  - (九)戲捐九〇〇元，
  - (十)商捐五〇〇元，
  - (十一)廟產四六六九，
  - (十二)教育及實業基金生息一、〇五四元，
  - (十三)第一工廠印刷餘利一八〇元，
  - (十四)違警罰金二四元，
  - (十五)商攤保衛團款三三〇元，
  - (十六)省庫撥補廢除苛雜捐款五三八五元，
  - (十七)國省庫撥補義教費二、一〇〇元，
- 以上共收入洋四七、六七六元。

支出實況

- (一)公安行政費(即第四科)六、六二五元，
- (二)第一區公安局一、八七八元，
- (三)第二區公安局一、〇八〇元，
- (四)第三區公安局一、二〇〇元，
- (五)第四區公安局一、〇八〇元，
- (六)第五區公安局一、〇八〇元，
- (七)警察教練所二四〇元，
- (八)保衛團六、五九六元，
- (九)自治指導員九六〇元，

- (十) 財務行政費(即第二科)一、五九三元，
  - (十一) 田賦津貼一四〇元，
  - (十二) 教育行政費(第三科教育股)二、一九六元，
  - (十三) 縣立完全小學校三、三五〇元，
  - (十四) 簡易師範女生部五八〇元，
  - (十五) 簡易師範學校二、一八〇元，
  - (十六) 義務教育費三、〇〇〇元，
  - (十七) 民衆教育館一、五六〇元，
  - (十八) 縣立女子完全小學校一、二七六元，
  - (十九) 城關鎮初級小學校三九四元，
  - (二十) 建設行政費(第三科建設股)一八八四元，
  - (二十一) 第一工廠六六〇元，
  - (二十二) 農林建設事業費一八〇元，
  - (二十三) 無線電收音所七二〇元，
  - (二十四) 電話管理所四〇八元，
  - (二十五) 電料費四八二元，
  - (二十六) 團體協助費三〇〇元，
  - (二十七) 大中學生貸金八六〇元，
  - (二十八) 旅外學生參觀旅費四七六元，
  - (二十九) 修志處五二五元，
  - (三十) 鄉公所四五〇元，
  - (三十一) 修理文廟費六〇元，
  - (三十二) 區自治費專案保存款三、七九四元，
  - (三十三) 預備費一、三五三元，
- 以上共支洋四九、一六〇元。

## 司 法

**司法機關** 縣長兼理司法，縣長一員，執行檢察官之職權。承審官一員，審理民刑案件。書記四員掌管卷宗。檢驗吏一名，承發吏一名，司法警察十名。

**監 獄** 設管獄員一員。

看守所 所長保管獄員兼職。

## 公安

警察 第四科設科長一員，現改警官，主任科員一員，訓練員一員，督察員一員。辦事員一員，雇員一員，長警一百零九名，差役伙馬夫十一名。

保衛團 保衛團現改爲保安中隊，設上尉中隊長一員，由縣長兼任，中尉分隊附一員，少尉隊附二員，文書上士一名，列兵六十名，共計六十五員名。

與鄰縣聯絡 東與易縣，西與山西靈邱縣，北與察省蔚縣，南與阜平唐縣，均定期會哨，以資聯絡。

其他警察工作 每日除值勤務外，操練一次，講堂二次。

## 教育

學校教育 全縣計設簡易師範學校一處，完全小學二處(男女各一處)，男子初級小學九十五處，女子初級小學四處，簡易師範分男女兩部，由縣款辦理，每月經常費二二九·六元，計有男生二十六人，女生七人，校長一人，教員三人，女生部更設主任一人，(兼職)。男子完全小學，每月經常費二七九·一五元，內有高級三班，初級三班，共有學生一三八人，校長一人，事務員一人，教員六人。女子完全小學，每月經常費一〇六·三五元，計有高級一班，初級三班共有學生六二人，校長一人，教員三人。初級小學，大部分由鄉款辦理，每校學生，最多者四五十人，最少者十餘人，教員最多者二人，最少者一人，全縣初小共有學生二二〇五人，教員一〇二人。

社會教育 縣城設民衆教育館一處，內分教導，閱覽，健康，生計，事務五組，組設主任一人，館長一人，館員一人，由縣款辦理，每月經費爲一三〇元。各鄉設民衆學校七十四處，俱由鄉自籌款辦理，每校學生最多者四五十人，最少者十餘人，各校共有學生一八二〇人。

義務教育 縣設短期小學十五校，由國省補助款及縣款辦理，每校設教員一人，校長董三人，各校共有學生三八四人。至於短期小學班，現正調查各鄉需要，籌備成立，不久即可開班授課。

教育行政及經費 教育行政機關，爲縣府第三科教育股，內設科長兼主任科員

一人，縣督學一人，教育委員二人，事務員一人，書記一人，每月經常費爲一六六元。

文化機關團體及其他 文化機關有文獻委員會，專門辦理文物調查統計及保管事宜；有縣志編纂處，辦理修輯縣志事宜。

## 農 業

農 戶 甲、自耕農計一二一六〇戶，共耕地一七四四三〇畝。  
乙、半自耕農計一九八〇戶，共耕地三九六〇〇畝。  
丙、佃農計一〇七三戶，共耕地一〇七三〇畝。

佃戶納租 甲、納租方法 納租分糧租錢租二種，納租數量，按照租地之肥瘠而定；糧租最多每畝黑豆三斗，錢租最多每畝三元，又有半耕者，即地主將所有之耕地，由他人耕種，該地所需種籽肥料牲畜人工及各項雜費，統由種地人所出，秋收後所穫農作物，地主與種地人，或平均分之，或四六，三七分之。

納租季節 不論糧租錢租，於該年秋收後十月間納租者居多，間亦有春前交租，但多係錢租，比平常租數較輕。

農 產 農產以穀豆玉米紅糧馬鈴薯爲主產大宗，據近年調查所得，二十四年份產量，穀總計五五二、四〇〇斗，以現在糧價計，每斗價洋一元，共值五五二、四〇〇元；豆一八二六五〇斗，每斗價洋一元二角，共值二一九一八〇元；玉米二二五二〇〇斗，每斗價洋一元，共值二二五二〇〇元；馬鈴薯二百四十萬斤每斤價洋一分，共值二四〇〇〇元。農業副產品，以苡麥、蕎麥、小麥、黍、芥花爲最多，苡麥年產一四〇〇〇斗，每年價洋一、五元，共值二一〇〇〇元；蕎麥年產八四〇斗，每斗價洋一元，共值八四〇元；芥花年產一五六〇斗，每斗價洋一元八角，共價二八〇八元，小麥年產六八一〇斗，每斗價洋一元五角，共值一〇二一五元；黍年產三〇〇〇斗，每斗價洋一元，共值三〇〇〇元。各種農產收穫季節，小麥於大暑前三五日內收穫；苡麥分夏秋二種，夏苡麥於立秋時收穫，秋苡麥及其他農產，收於秋分前後收穫。

農 具 農業尙沿舊法，所用農具，如犁、耙、鋤、耨、鐮、鋤、鋤、風車等，統用舊式。

肥料 本縣因交通不便，經濟支絀，農戶所用肥料，多係天然肥，及人造綠肥兩種。

農人 甲、農人生活費，因人民生活質樸，每年每人以大洋二十五元，即足自給，乙、僱農工資，近年農村破產，工資低廉，每年每人以二十元為最多，甚有十一二元者不等。

## 工藝

工廠 除縣立第一工廠外，並無其他工廠之設，第一工廠僅印刷一科，向設廠長一人，月薪十五元，書記技師各一人，月薪各十元，工徒二人，月各支工食洋六元，每月出品所入，不敷所出，數年來有虧無餘，本年縣政會議議決，重新改組，將廠長書記技師一律裁撤，只留工徒二人，照常工作，並由建設股主任兼充廠長(無給職)經理一切，以節經費。

工人 工人生活費，每人每年約三十元，工資最高月支六元，亦有月支三四元者不等。

手工業及家庭工業 本縣人民務農者居多，工業向不發達，手工業有成衣局、毡帽店、鞋莊、蔴繩舖、油房、染房、皮革舖、磚瓦窯、糕點舖、編匠、木工、鐵銅製器等業。

工藝產品 據二十四年統計，成衣局十五家，年出成品七千二百件；製毡帽計十家，年產成品三萬六千頂，製鞋業六家，年計成品七千五百雙；蔴繩業六家，年產成品，十八萬斤；榨油業五家，年產十八萬五千斤；染業七家，年染各色布匹五萬九千四百匹；皮革業五家，年產成品一萬九千五百件；磚瓦窯六家，年產十五萬四千件；陶器業二家，年產一萬二千五百件；糕點業七家，年產十二萬五千五百斤；編匠八家，分蓆、囊、篋箕、水斗等物，年產蓆三千二百領，其他各物，年產計八千五百件；木匠計二百五十人，多係出外日作，產品不能以數計；鐵匠二十五家，年產各種器具三萬二千件；銅匠五家，年產一萬七千五百件。

## 商業

輸入 甲、國貨輸入最大宗，(一)土布，每年約達八萬匹；(二)食鹽，每年約需五十萬斤，(三)鐵條，每年約需二十萬斤；(四)粉條，每年

約需十萬斤；(五)粉連紙，每年約需一百五十匹；(六)毛邊紙，每年約需八十匹；(七)糖，每年約需七千餘斤(八)酒，每年約需三十餘萬斤；(九)茶葉，每年約需一千斤；(十)煙絲，每年約需三千餘斤。洋貨輸入：(一)各種貢呢，貢緞，囉嘰，洋標，洋布等，每年約需二千匹；(二)白冰糖，每年約需七千斤；(三)紙煙，每年約需五萬餘支；(四)煤油，每年約需六千桶。

輸出 甲、土產之輸出者(一)食糧每年約三千餘石；(二)蔴每年約十萬斤；(三)絨毛每年約三萬斤；(四)核桃每年約四千斤；(五)杏仁每年約十二萬斤。乙、關於工藝品者甚少，僅有毛鞋，毛毡，蔴繩等數種，亦為數寥寥。

商人 甲、商人之知識：本縣因無商業傳習機關，商人知識，非常淺陋。乙、商人之收入：本縣商業，因人民購買力薄弱，又多係小本營業，收入甚微。

丙、商業學徒：因人民生活程度甚低，學徒待遇微薄。

商人團體 縣有商會一處，內設主席一員，常委二員，商會之下，有麪業同業公會，又有酒，紙，雜貨，毛，皮，蔴，店，糧業各同業公會，共九會，每會設幹事長一人。

## 金融

通用貨幣 有中中交三種法幣，及中國農工，北洋保商，河北，中南，大中等銀行雜鈔。

借貸情形 中借貸手續，由中人介紹，雙方協定，或以物產抵押，或專憑字據為證。農村借貸利率，年利十分之一至十分之三不等，月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不等。

## 森林

森林以楊柳松榆樺為最多，總計面積五萬四千畝，計有林業公會六十二處。

## 蠶桑

因本縣氣候寒冷，蠶桑向不發達。

## 畜牧

畜牧無專家，多由農家附養，種類以牛羊猪為大宗。驢騾馬雞次之

，每年銷售至平津保易者，爲數甚鉅。

## 礦 產

已開採者 爲石棉一種，因賠累不支，現已停採。

未開採者 有煤、鐵、金、銀、銅各礦，現擬開採者，有門軍灣石湖煤礦二三處。

## 公 路

已修者 有涑保公路十五公里，涑易公路十八公里，涑蔚公路三十六公里，涑廣公路三十公里，涑靈路三十公里，涑唐路四十四公里，涑完路四十五公里，七條。

未修者 有涑阜路，涑靈支路，涑涑路三條。

養 路 涑保涑易兩公路，旁植楊柳，備作養路之用，除由縣督飭團警保護外，并責成各路附近各鄉鄉長副，隨時保護。

汽 車 無。

## 交 通

鐵 路 無。

郵 政 縣城設三等郵局一處，各鄉設郵政信櫃十處，以備傳遞公文信件等用。

電 報 無。

無 線 電 縣城設無線電收音所一處，內裝收音機一架，每日收音，現遷至民教館，俾收受教育播音，普施民教。

電 話 縣城設電話管理所一處，內設主任一人，司機生五人，有二十眼分電機一座，五眼分電機二座，三眼分電機二座，話機十二座。綫路計七路，涑易可直通易縣，涑唐可直通唐縣，并轉通曲陽，完縣，望都，涑蔚可直通察省蔚縣，轉通晉省廣靈，涑阜現通本境狼牙口，擬直通阜平，涑靈現通本境艾河村，擬增修與晉省靈邱接綫，其餘涑安，涑銀二路，均通本境而已。

## 農村合作

本縣合作事業，去秋設合作指導員一人，現正由該員積極提倡，并已組織成立菜村崗消費合作社一處。

## 衛生防疫

衛生 縣設衛生警察四名，管理街巷之掃除，廁所之設計，及其他關於公共衛生事項。

防疫 今春組設牛痘局，聘請醫士十二人，分爲十二組，每組設醫士一人，宣傳員一人，並由警察協助，分赴各鄉施種牛痘，以防天花流行。

### 平民教養

縣民衆教育館及各鄉民衆學校，爲使失學民衆讀書識字，獲得普通知識，民教館附設民衆問事，問字，代筆三處，更爲最便捷教誨及便利民衆方法。

### 災荒救濟

倉儲 縣城設縣倉一處，積谷四百零三石六斗五升，由涑源縣積穀保管委員會管理之。全縣一百七十七編鄉，各鄉均有積穀，計共積一千七百四十六石六斗，由各鄉積穀保管委員會保管，以備災荒救濟用。

其他 無。

### 毒品戒除

本縣無製造販賣毒品者，亦無製造煙苗者，偶有晉綏一帶之販運煙土者，每經查獲，即依法懲罰，據已往調查，全縣煙民約有七十餘人，業由縣設立戒煙所，分期入所戒除。

### 市 集

縣城有市集一，以雙日爲集日，鄉集有八處，(一)走馬驛，每遇一、四、七日爲集日。(二)銀坊，每遇三、八日爲集日。(三)孫家園，每遇五、十爲集日。(四)馬家屯每遇五、十爲集日。(五)三甲村每遇一、三、五、七、九爲集日。(六)豐樂村同五。(七)上莊每遇二、四、六、八、十爲集日。(八)水堡每遇一、三、五、七、九爲集日。

### 度量衡制

民國二十一年四月，成立度量衡檢定分所，經提倡勸導，民間現均改用新制，二十四年三月，定令裁撤檢定分所，留檢定員二人，併入縣府第三科建設股內，照常辦理檢定工作。

### 民 族

全縣漢族最多，間亦有一二滿族人。

## 禮 俗

歲時節令與各縣略同，惟舊歷四月十八日，爲東嶽行祠賽會之期，農家須爲僱工放工一日，會期半月。

風 俗 俗尚敦龐，民習樸厚，安居樂業，以不事生產爲可恥，家庭鄉土觀念極深，是以少出外作事營生之人，民性兼有靈邱蔚縣之刻苦，及完唐等縣之質直。婚禮，男不親迎。喪禮，尚儉樸，無掩柩不殯等習俗。男子剪髮已普遍。女子放足，經十七年天足會之倡導，已有半數以上，放足心理，尙未改變。

## 宗 教

一般民衆，無宗教信仰可言，生活似在多神支配中，以財神、城隍、奶奶爲能得人信奉，龍神、觀音、關帝次之，佛道二教共約四五十人，不過生活方式之一種而已。公教信徒一千三百餘人，耶穌教徒百三十餘人。

## 人 物

古今循吏，明張賢之宰沔縣，沔人彙清風錄，以頌其清。劉正志之知龍德，去之日，閩屬爲之建生祠。清冀北哲之宰棠邑，邑人爲著政績錄十五則，樂只吟一集。張懷莖之署山西鳳台，卒後士民相率籲請祀名宦。

士紳，明則高鑑潛心經史，張旻號爲書庫，清則徐誥殉節武義，曹正著行文虛字譜，孫瑞慶下帷三年，目不窺園。

## 古蹟古物

古蹟，木瓜澗在縣東南四十里，唐乾德間，李克用討燕將劉仁恭於此。

縹緲樓在縣東一里，明嘉靖間，廣昌所指揮孫獻策建。

古物，縣境經幢甚多，以南寺坡唐天佑二年大悲陀羅及經幢，教育館存應曆十四年尊勝陀羅尼經幢記，閩院寺存應曆十六年尊勝陀羅尼經幢爲最古。石刻則東嶽廟唐天寶三載塔銘，南城門左壁石刻舞女圖爲最古。鐘則閩院寺遼天慶間鐘爲最古。

## 名 勝

閩院寺大雄寶殿，東嶽行祠唐塔，城西三十里朝陽洞。

## 河北省河間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 沿革

- 設縣時期** 隋開皇十六年。
- 設縣原因** 曹魏時，今縣治爲東武垣，隋開皇十六年改武垣爲河間縣，仍析武垣故地置武垣縣。
- 縣名沿革** 曹魏時爲東武垣，北魏號趙軍都城。隋開皇三年，廢郡改州，爲瀛州；開皇十六年，改爲河間縣，大業二年，仍置河間郡。唐武德五年，復置武垣縣；貞觀二年，省武垣，入河間郡。宋天聖間，分河北爲東西二路，河間屬東路；大觀間升郡爲府。元改河間路，明仍改府，清仍之，民國以後，改稱河間縣。
- 版圖沿革** 河間，禹貢爲冀州之域，春秋及戰國爲燕南境。秦屬鉅鹿上谷二郡。漢初置武垣縣，屬涿郡，並於其地分置州鄉（屬涿郡）東州二縣（屬渤海郡）。後漢省州鄉入武垣，仍置東州，均改屬河間國。魏晉仍並設二縣，屬章武郡。北魏移河間郡，來治武垣，故雖設治甚古，至是縣名與縣治始符；並分置趙軍都城，仍置東州如故，屬瀛州。隋改趙軍都城，置河間縣，並省入武垣，改東州爲東城，均屬河間郡（冀州）。唐仍河間東城並置，屬河間郡（瀛州）。宋因之。金始省東城入河間縣，後遂永廢，屬河間府（河北東路）。元屬河間路，明清均屬河間府。民國三年，廢府設道，屬直隸省津海道。十七年改省名河北，廢道屬省。
- 官制沿革** 漢魏南北朝隋唐均稱太守刺史，宋初改知軍事，復改知州，元稱總管，明清改知府，民國初改知事，今改稱縣長。
- 現在本縣等級** 一等縣。

### 位置

- 經緯線** 經度偏西十七分，緯度當赤道北緯三十八度三十分。
- 毗隣省縣** 東至青縣界一百里，東北至大城縣治一百四十里，西至肅寧縣界十三里，西北至高陽縣治八十里，南至獻縣界三十五里，北至任邱縣界三十五里。

## 面積

全縣面積 共二千二百六十四方公里有奇，東西廣一百一十有三里，南北袤六十里。

縣治面積 十六方里。

山嶺地面積 無。

平原地面積 八萬八千七百公畝有奇。

低窪地面積 未測。

沙灘面積 未測。

## 地勢

山脈 無。

河流湖泊 子牙河之下游，入河間境，曰沙河，經天津東入海河；其上游支流古洋河，今廢。

地勢高低 地勢窪下，多斥鹵。

## 地質

地層 黃土。

土壤 計分壤土，沙土，沙質壤土，黏土，腐植質土，亞爾加里性土質等六種。

## 氣候

溫度 每年最高溫度華氏表一百十二度，在國歷七月；最低溫度華氏表八度，在國歷一月。

風向 春夏兩季多西南風或東南風，秋冬兩季多西北風或東北風。風力不大。

雨量 全年雨水總量約八十公厘，降雨最多之季為夏季，但亦常苦旱。

## 縣治

縣治所在地 縣治城在縣偏西，距保定省會一百八十里。

縣治城垣建築 建於何時無可考，以磚土築成。宋元明清，歷有興修。民國十六年知事陳憲鎔復募款重修。周圍十六方里，高一丈五尺，寬五尺，城門四，無角樓。

縣署建築 今縣署即前清府署，大門以外有照壁，大門內為甬道，道東為各科書記宿舍及征收田賦之所，西為政務警察隊，拘留所，戒烟室，雷

話管理所。再進爲廣庭，爲中山堂，再進爲二堂，再進爲三堂，東西兩廳爲職員及書記治事之室，再進爲內宅，後有空園。署之東偏有院三，署之西偏有院一。

縣治市街建設 東西南北兩大街，寬約四公尺，兩旁設暗水溝。娛樂場所有光明影戲院一處，建築宏敞；市房修建多仍舊式。

## 戶 口

全縣戶口 共七萬一千八百二十一戶，三十七萬九千七百五十口。

縣治戶口 共二千七百二十一戶，一萬二千七百八十二口。

## 行政區劃

全縣分五區，共五百五十鄉鎮。

## 市 鎮

有沙河橋、念祖橋、留各莊等處，輪船通行，交通稍便，商業較他處亦稍勝。其次爲臥佛堂、北位興村、黎民居、康寧屯等處，商業均不振。再有崇仙正村、二十里堡等處，商業更形蕭條矣。

## 村 莊

村莊之建設 多係舊式平房。村莊之生活，均以農爲業，工商甚少，村莊之經濟，異常匱乏。較重要之村莊，第一區有劉家莊、三十里堡、興村、詩經村、君子館、太平莊、辛河口等處；第二區有九吉、龍華店、邵洪店、興隆店、務爾頭、皇親莊、中原、南冬、北冬等處；第三區有沙河橋、繳台頭、康寧屯、黎民居、景和、崇仙、西莊、張興屯等處，第四區有念祖橋、留各莊、烟村、四張各等處；第五區有臥佛堂、北位正村、北蔡、東城、徘徊、南北留路、齊會、四公村等處。

##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及人員數 設秘書一人，科長五人，警官一人。第一科掌民政總務；第二科掌省財政；第三科掌地方財政；第四科掌教育，第五科掌建設。警官掌公安事項。各科共科員十二人，第四科有督學一人，教育委員二人，第五科有技術員一人，合作指導員一人。警官之下，有督察長督察員各一人。各科有事務員六人，有書記十四人。第二科附設經徵處，有主任一人，事務員二人，書記十八人，稽

查四人。

縣屬各機關 救濟院一所，內分貸致，養老，殘廢，施醫各所；衛生事務所附設戒烟所一所；電話管理所一所；保安大隊部下設中隊二，騎分隊一，公安局五處，分駐所六處。

### 現任縣長

王用舟，號濟若，河北定縣人，年五十六歲，保定高等學堂畢業，日本早稻田大學肄業，前清癸卯科舉人，歷充省政府秘書處科長，民政廳秘書，并歷縣縣長等職。於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一日到任。

### 財 政(附表)

河間縣二十三年度收入實況表

項 目	數 目	目
自治經費	八五〇〇・〇〇	元
建設經費	四〇〇〇・〇〇	
學警捐	二六〇〇〇・〇〇	
保衛團捐	七〇〇〇〇・〇〇	
二分田房費	三二〇〇・〇〇	
牲畜附稅	四五〇〇・〇〇	
屠宰附稅	四〇〇〇・〇〇	
斗牙附稅	六五〇〇・〇〇	
花菜附稅	五〇〇・〇〇	
秤牙附稅	五〇〇・〇〇	
學田地租	四七五・〇〇	
城荒地租	三九六・〇〇	
書院地租	四・〇〇	
菸酒牌照稅共補廢除苛雜	二〇一〇・〇〇	
花菜稅留撥	一〇〇〇・〇〇	
秤牙稅留撥	二二〇・〇〇	
斗牙稅留撥	七六二・〇〇	
屠宰稅留撥	二二五・〇〇	
省庫補助警務費	二九〇〇・〇〇	
呈文紙附加	三七五・〇〇	
雜捐	四〇〇・〇〇	
合 計	一三六四六二・〇〇	

河間縣二十三年度支出實況表

項 目	數 目	目
黨部經費	五四〇〇・〇〇	元
第六科經費	七五六〇・〇〇	

各區公安局所經費	一六七六四·〇〇
公安隊經費	七〇七八·〇〇
偵緝隊經費	一四四〇·〇〇
保衛團經費	六六九二九·〇〇
自治指導員薪	一六八〇·〇〇
救濟院經費	二五〇〇·〇〇
第三科經費	一五六〇·〇〇
徵糧所津貼	一九七〇·〇〇
第四科經費	三九八〇·〇〇
各小學津貼	四〇〇〇·〇〇
教育特別費	一〇〇〇·〇〇
簡易師範經費	三八九三·〇〇
男高小學經費	四二一二·〇〇
女高小學經費	二四〇〇·〇〇
民衆教育館經費	一三一三·〇〇
第五科經費	四二二三·〇〇
農業傳習班經費	四五〇·〇〇
農場經費	二四〇〇·〇〇
簡易工廠經費	二〇〇〇·〇〇
造林經費	一〇〇〇·〇〇
展覽會費	一〇〇〇·〇〇
職業教育費	一〇〇〇·〇〇
農會補助費	二七〇·〇〇
教育會補助費	二七〇·〇〇
國術館經費	一六〇·〇〇
電話協款	九六〇·〇〇
鐵獅南街小學津貼	一二〇·〇〇
合計	一四七五三二·〇〇

## 司法

**司法機關** 本縣已設有地方法院，院長一人，推事二人，書記官書記若干人，檢察處首席檢察官一人，檢察官一人，書記官及書記若干人。

**監獄** 監獄係舊監，屬縣政府管轄，現有已未決人犯六十餘名。

**其他** 尚有看守所與監獄同在一處，歸法院管轄。

## 公安

**警察** 全縣分十一警區，設公安局五，分駐所六，共長警一百六十三名。

**保衛團** 現已改編為保安隊，計兩中隊，各有隊兵六十六名；另騎兵一隊，隊兵二十二名，現正集中訓練。

**與鄰縣聯絡** 互相商定聯防會哨辦法，製表式，定期換證蓋章，遇匪警則互相

協助，不分畛域。

其他警察工作 外勤則任值崗、巡邏、會哨、緝捕，及清查戶口、衛生、消防等工作，內勤則辦理警務行政。

## 教 育

學校教育 有簡易師範學校一處，學生七十三名，分爲男女兩班；小學則有縣立完全小學二處，共學生四百二十七名；女子完全小學一處，共學生一百三十二名；鄉立男女完全小學十一處，共學生八百一十名；私立完全小學一處，學生一百十四名，鄉立初級小學三百處，共男女學生一萬三千四百八十五名。

社會教育 原有民衆教育館一處，內分圖書，講演，游藝三部，現奉令裁廢，此項經費應否裁撤，已呈請核示。此外有附設圖書館二處，閱報處二處，問字處，體育場各一處，民衆學校一百二十一處。

義務教育 一年制短期小學共十五校，分設各學區，每區三校，共男女學生一千零四十一名，城內各機關學校附設短期小學班三班，共男女學生一百七十一名。

教育行政及經費 本縣原設有教育局，於二十四年一月改爲縣政府第四科，掌管全縣教育行政，全年經費現支二千四百九十二元。

文化機關團體及其他 設有文獻委員會，及婦女文化促進會各一處，不支經費。

## 農 業

農 戶 自耕農戶約五萬七千四百五十七戶，耕地畝數八十六萬五千九百零八華畝；半自耕農戶一萬四千三百六十四戶，耕地畝數五十七萬七千二百七十二華畝。無完全佃戶。

佃戶納租 納租或以錢，或以穀，均於春秋兩季，各納一半。

農 產 主產物爲麥、高粱、豆、穀、玉蜀黍。麥年約產二、二六三萬公斤，價值八四八六二五元；高粱年約產四四二三六八百公斤，價值一零五九二元；豆年約產一六五八八五百公斤，價值四一四七二零元；穀年約產一七三一五千公斤，價值四八四八二元；玉蜀黍年約產三零九六五七六十公斤，價值九二八九七二元。副產物爲花生，芝蔴。花生年約產二七九五三十公斤，價值一三九七六五元；芝

麻年約產一六八五四十公斤，價值二五二八一元。收穫時期，夏五月及秋九月。

農具 犁、蓋、耙、鋤、鐵鎬、鎌刀，耨等。

肥料 人糞尿、廐肥、豆餅、棉實芝麻粕、綠肥等。

農人 農人生活費每人每月約需三元，僱費工資每年三十元至五十元不等。

## 工 藝

工廠 無。

工人 一般工人生活費每人每月約需五元，工資每月七元至十二元不等。

手工業及家庭工藝 有鞋舖五家，家庭工藝約五百家，均業草帽繩篋等。

工藝產品 毛毡，草帽繩，土布鞋。

## 商 業

輸入 國貨布疋年約一萬三千二百四十疋，肥皂四百六十箱，紙烟五百箱；洋貨則洋布年約一千一百二十三疋，毛織品四百六十丈，石油七千六百五十桶，肥皂三百二十五箱，自行車二百輛。眼鏡三百二十一副，紙烟一千七百八十二箱，鐘表一百七十二隻。

輸出 土產鴨梨每年約十萬斤，薰棗每年約十萬斤，五穀約八百石；工藝品輸出無。

商人 商人之知識與津保各地相埒，商人之收入約百分之十，商業學徒向例三年為滿期，在學徒期內不給工資。

商人團體 有商會，葯業公會、雜貨業公會。

## 金 融

通用貨幣 中央、中國、交通及河北省銀行之紙幣。

借貸情形 由貸款者覓商保或人保，訂立合同，還賬時期由雙方商定。

利率 市面借貸利率年利約百分之二十五。金融機關存款利率四厘至一分二厘不等，放款利率六厘至一分不等。當舖利率約百分之二十。農村利率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三十。

## 公 路

已修者 有河高路，自縣城至高陽縣境；河任路，自縣城至任邱縣境；河獻路，自縣城至獻縣境；河滄路，自縣城至滄縣境；河大路，自縣城

至大城縣境。惟河任河獻兩路現已合併，連接建成平大公路。各縣路均係土舖，用碾壓平。

未修者 有河肅路，自縣城至肅寧縣境；河東崇路，由縣城經東城以迄於崇仙鎮；東梁路，由東城至任邱梁召。

養路 由沿路附近各村莊隨時修理。

汽車 汽車公司由縣行駛各地者，共有汽車八輛。

其他車輛 共有大車三萬五千輛，轎車一千五百輛，人力車一萬輛，腳踏車一萬輛。

## 交通

鐵路 無。

郵政 縣城西大街有郵政局一處。

電報 縣城西大街有電報局一處。

無綫電 無。

電話 有長途電話局可通津保及附近各縣。地方有電話管理所，共有話機三十七。

航政 有小火輪航駛子牙河內由縣屬沙河橋起駛，一日可達天津。

## 水利河工

水利 縣境雖有子牙河斜貫，而水量無定，不足以資灌溉，歷年已鑿洋井八百餘眼，舊式井二千四百眼。

河工 縣境有古洋子牙兩河，古洋河已廢，僅有子牙河斜貫東西，長約八十里，兩岸築有大堤，官民各堤，由沿河村民歲修，伏汛期間由本縣縣長督同公安建設人員及各鄉民守堤護險。

## 官產

本縣有官產旗產及撥補租地，現正奉令清理，諭令各戶繳價留置。

## 農村合作

有信用合作社一百一十二處。

## 衛生防疫

衛生 本縣設有衛生事務所，關於衛生事項由該所協同各公安人員隨時整頓，並指導人民。

防疫 由衛生事務所醫師隨時預籌防止之法，並巡迴赴鄉查察，有無疫病

發生。

### 災荒救濟

災荒之情形 二十四年秋間，霪雨為災，被淹者三十村莊，約地四百八十餘頃。

救濟之準備與設施 二十四年被災村莊曾呈奉令准分別蠲緩糧賦，並由賑務委員會發款五百元散放冬賑。

倉儲 縣倉積穀一百五十二石一斗六升，各鄉倉共積穀三千八百六十一石零七升一合六勺九撮，共積穀四千零一十三石二斗三升一合六勺九撮，並擬今明兩秋各積穀四千石，以積至一萬二千石為度。

### 毒品戒除

本縣尚無製造毒品機關，關於販賣毒品者均係督同警隊捕獲，情節重者處以死刑及無期徒刑，輕者處以有期徒刑，吸毒者或科刑，或予以戒除。嗜毒人數估計不過全人口百分之一二，經戒除者二百餘人，現設有戒烟所兼辦戒毒。

### 市 集

共有市集四十四處，如下表：

河間縣市集數目地點時日範圍營業表

地 點	時 日	營 業 範 圍
城 內	每 逢 早 晨	糧食 肉類 菜類 鷄鴨 鷄鴨卵 燕窩等項
大趙家莊	每 逢 五 十	菜類
西 關	四 九	糧食 菜類
黑 馬 莊	每 逢 二 七	菜類
橋 城 舖	二 七	紙菜類
岳 家 莊	二 七	菜類
北辛河口	一 六	糧食 牲畜 菜類 雜貨等項
興 村	二 七	全前
北高頭村	三 八	全前
東 王 口	五 十	鹽菜類
西 九 吉	四 九	糧食 牲畜 菜類
黃 家 壽	一 六	全前
小 集	五 十	糧食 菜類
龍 華 店	每 逢 三 八	糧食 菜蔬
中 原	五 十	糧食 牲畜 肉 菜蔬等類
時 村	四 九	全前
行 辨 營	四 九	全前

沙河橋	一六	糧食	鷄鴨卵 瓜菜 煤菜類
康寧屯	五十一	糧食	鷄鴨卵 驢馬 瓜菜 煤菜類
繳台頭	三八	全前	
轉別	二七	糧食	瓜菜 菜蔬
米各莊	三八	糧食	牲畜 菜蔬 菜類等
東城	一六	全前	
念祖橋	每逢二七	糧食	牲畜 菜蔬 菜類等
黎民居	三八	糧食	菜蔬 菜類等
景和	五十一	全前	
熊楊屯	五十一	全前	
崇仙	一六	全前	
鄉留不住	三八	全前	
留各莊橋	五十一	糧食	桃 梨 瓜菜 棗 杏 饅子 肉類 花生 山藥 皮毛 粽 花布 線 雜貨 煤炭 灰炸 鷄鴨 鷄鴨卵 席 葦 綢 緞
正村	三八	糧食	牲畜 肉類 菜蔬 藥品 布疋 雜貨
北魏	四九	全前	
留古寺	一六	糧食	牲畜 屠猪 葡萄 梨 花生 蕪 菜類 棉花布 雜貨
四公村	每逢五十九	糧食	屠猪 花生 棉花 梨 菜類
東詩經村	四九	糧食	牲畜 宰猪羊 花生 梨 花布 葡萄 雜貨
劉家莊	二七	糧食	牲畜 屠猪羊 蔗 蕪梨 布 棉花 葡萄 雜貨
二十里鋪	五十八	糧食	屠猪牛 花生 梨 雜貨 菜類
東董堤	三八	糧食	屠牛 菜類
三十里鋪	三八	糧食	屠猪牛 花生 牲畜 梨 菜類
卧佛堂	五十九	糧食	牲畜 花菜 屠宰 雜貨
南留路	四九	糧食	屠宰 花菜 雜貨
張侯	一六	全前	
齊會	二七	全前	
羊店	每逢三八	糧食	花菜 屠宰 雜貨

## 度量衡制

縣城及重要鄉鎮均已換用新器。

## 民族

均係漢族。據縣父老談，此間居民多半由晉代遷徙而來，民風樸儉，惟多好訟。

## 禮俗

歲時風俗：廢歷正月元旦，交相拜賀，如各地之禮，長者則賜幼者以帶歲錢。十五日元宵，施放油燈，書吉語燈籠。二十五日墳倉，置五穀於地，覆以磚石，燃爆竹其上。二月二日龍抬頭，晨起挑水

滿甕，曰引龍。三月三日上巳，清明前一日寒食，修楔掃墓，均如各地。四月八日浴佛。五月五日端午，插艾懸符。七月七夕，女子穿針乞巧。八月十五日中秋，陳瓜果酒肴祭月。九月九日供財神。十月朔祭墓。十二月初八日，食臘八粥。二十三日辭竈饒神。三十日換桃符楹聯，具祭品祀先，燃爆竹達旦。

婚禮：親迎之前一日，衣冠行禮，徧拜祖宗及親族之長者，北方皆然，殆即加冠延賓之遺意也。婚禮，婿家遣媒妁通言於婦家，婦家許諾，則書子女之生年月日及時互換之，或曰換庚帖。擇吉日，婿家父母或尊長具名投啟求婚於婦家之父母或尊長，稱姻家，先之以鈿釧簪珥之屬，亦或用束帛者，示納采之意，婦家答啟允諾，或以筆墨書牋作答禮，或不具答禮，俗曰下書，婚約以定。將婚，婿家具柬請定吉期，婦家辭曰唯命，乃擇日送於婦家，并告以陰陽禁忌。滹沱河以西多親迎禮，河東多用俟著禮。親迎者，屆期前一日，婿送妝衣首飾於婦家，先以羊酒，曰催妝，至夕，新婿具衣冠，習禮儀，徧謁親族，遂籠燭鼓樂簇擁新婿，至婦家，拜外舅外姑，行奠雁禮，飲宴終宵，黎明以綵輿迎女，導以音樂，歸以紅羅蒙首，延親屬二人送之，曰送客，隨婦至家，婦降輿，足踏馬鞍，俗取步步平安之義，庭設香案，花燭，弓矢，斗權，銅鏡之屬，夫婦並拜，曰拜堂，俗曰拜天地，習俗婦立不拜，非是，婿以權去新婦之幕而置之榻，入房行合卺禮。其俟著者，婿不親迎，婦家以綵輿送至婿家，拜堂以下，與親迎禮同。先一日，婦以妝奩昇陳于婿家，曰鋪床，既娶，母家饋飯三日，曰饋飯，三日夫婦謁祖墓，祠廟拜舅姑及親族，曰拜三。婦家邀親戚具儀東來婿家拜慶，或以當日，或以三日，曰會親。新婦初次歸寧，或以六日，或以九日，或以十二等日，新郎同往，曰回門，住期或四日六日八日送還，至家，出針黹，自舅姑以下，徧致家人，俗云滿堂和。

喪禮：初喪，男子披髮垢面，哭踊，女子去簪珥。設靈牀，覆單衾，張素帷，曰小斂，門掛白紙，懸紙錢於門，孝子赴社公祠焚紙錢，謂之報廟，夕又至社公祠，焚紙哭拜，亦如之。次夕，焚紙扎車馬俑偶，及所懸紙錢，以袋裝冥鏹等物置車內，呼死者登車，又

執香數炷至社公祠，羣呼死者，囑以抱香，然後焚之，曰送路。大斂，擇日或三日或二日，以單日爲宜，斂時以灰鋪棺內，棉絮拭目，以淨面，又以棉絮塞周身之隙，以鏡照亡者之面，以開光，既斂，訃告親友，成服受弔，凡辭靈，家奠，成主，安主，葬期各禮，皆載於訃文，弔者或祭，或賻，或輓以輓以聯，每七日則備筵哭奠，踰五七則止。葬期遠近無定，近則數月，遠不逾三年，以爲常。將葬，延僧道諷經，延長老一二人，經紀喪事，書銘旌，延相禮者，葬日，路經親友之門，則有路祭，戚故執紼，徒步送喪。祭則延介賓一人主祭。既葬，三日，孝子夫婦詣墳祭奠，繞墳築土洒水，曰圓墳。

## 宗 教 人 物

奉回教者最多，天主教次之，基督教又次之，奉佛教者甚少。

循吏：在漢則有龔遂，在宋則有唐介，包拯。士紳：在明則有樊深，馮嘉會，在清則有左敬，祖裘，祖誥。特殊人物：在民國則有馮前大總統國璋。

## 古蹟古物

詩經村在縣治北三十里，傳爲漢毛公設教處。

唐詩人劉長卿故里，在今縣治。

蒲縈台在縣府後，秦始皇東游至此，有蒲甚堅勁，可以繫馬，故名。

高陽台在縣治東北城隅，宋曾布鎮高陽關所築。

陀羅尼塔在縣城景德寺，寺今廢。

毛蕞墓，在縣城北三十里，尊福鄉一號毛精學。

古物：「保釐堂」匾，「六義宗工」匾。

## 名 勝

瀛州南樓，即今治南門城樓，唐沈佺期有望瀛州南樓寄遠詩，清高宗嘗步沈韵製南樓詩。

瀛台在縣治東南城隅，高五丈，闊倍之，爲宋時州牧游覽之所。

毛公祠在縣北三十里。

馮總統墓在城東北三十里詩經村。

## 河北省東鹿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 沿革

- 設縣時期** 西漢時。
- 設縣原因** 年代久遠，無可稽考。
- 縣名沿革** 漢始置鄴縣，北魏改曰鄴北，齊改曰安國，隋開皇時改曰安定，後又改曰鹿城，唐至德間改曰東鹿。
- 版圖沿革** 禹貢爲冀州之域；春秋屬晉；戰國屬趙；秦屬鉅鹿郡；漢始置鄴縣，屬鉅鹿郡，並於其地分置安定冀縣及樂鄉西梁兩侯國，後均省併鄴；魏晉因之，均屬趙國；北魏改曰鄴，仍屬鉅鹿郡；隋開皇時改鹿城，屬信都郡；唐改東鹿，屬深州；宋初屬鎮州，後還屬深州；元改屬祁州，明因之；清降祁州爲散州，東鹿改屬保定府；民國廢府設道，屬直隸省保定道；十七年改省名河北，廢道屬省。
- 官制沿革** 以前無可稽考。清制設知縣一人，縣丞一人，典史一人，城守尉一人，教諭訓導各一人。清末改制，裁教諭訓導城守尉，設勸學總董一人，公務局總董一人，警佐一人。民國初年，勸學總董改稱勸學所長，警佐改稱警察所長，知縣改稱縣知事，縣丞典史俱裁，設管獄員一人。十一年設勸業所。十二年，設財政所，十三年裁撤，又改勸學所爲教育局。十四年，勸業所改實業局。十七年，實業局改建設局，警察所改公安局，設財務局。二十四年，裁局設科，於縣政府內設六科，各科設科長。
- 現在本縣等級** 一等縣。

### 位置

- 經緯線** 東鹿縣在經線一百一十五度至一百一十五度三十，與緯線三十五度三十至三十八度十之間。
- 毗鄰省縣** 本縣在河北省中部，東鄰深縣，南鄰冀縣，西鄰寧晉與晉縣，北鄰深澤安平。

### 面積

- 全縣面積** 全縣面積共九十二萬三千一百四十六方里。

縣治面積 縣治面積共四、二九九四方里。

山嶺地面積 無。

平原地面積 九十一萬二千零四十六方里。

低窪地面積 無。

沙灘面積 全縣沙灘共有一萬一千一百方里。

## 地 勢

山 脈 無。

河流湖泊 無。

地勢高低 全縣無山脈河流，地勢概為平坦。其高低，按照建設廳測量處水平線比較，最高與最低所差不過五尺。

## 地 質

地 層 全縣地層概為沖積層。

土 壤 全縣土壤，除有少數沙土與粘土鹼土外，概為沙質土壤，與壤質沙土，及粘質壤土，壤質粘土，均尚肥沃。

## 氣 候

溫 度 本縣溫度按華氏寒暑表每年平均最高為九八·五度，最低為一九·〇度，其最高在六月下旬，最低在一月下旬，全年平均溫度為五十八度七五。

風 向 本縣春季多風，春夏之交多南風，末秋及冬季多西北風，平均以西北風為最多。

雨 量 本縣雨量在去年共得二一二·五公厘。（十數年來最多未過三百公厘。）

## 縣 治

縣治所在地 縣治所在地原名新圍頭村，並無其他土名，離省會二百六十里。

縣治城垣建築 縣治城垣向為土圍，於清乾隆年仿保定城建築，建築材料為磚灰及三合土。周圍約七里，城垣高三丈，寬一丈五尺，城門共四個，俱係萬字門，各城門上建有城樓一座，城東南隅有奎星樓一座，四角無樓，現在城垣尚稱完整。

縣署建築 以新圍頭村改設縣時（在明末）即有房二十餘間，後屢加建築，至民國十四年又建官宅，二十一年改建司法科，二十二年建築合署辦公

室，及傳達室，法警室，守衛室，整理及改建監所，二十四年又改建法庭。現縣共有房一百六十餘間。

**縣治市街建設** 本縣城內重要街道寬二丈餘。在二十三年十二月間，將本城重要街道，征夫修治，業已完整。道之兩旁，設有排水溝，瀉水於城內舊有穿城河及城外護城河中。縣城設衛生警察及清道夫，使每日按照十家聯絡辦法，負責清潔。至娛樂場所，除教育館設有公共體育場，游藝部供民衆娛樂外，又由縣府組一勵群社俱樂部，以供公務人員及衆之娛樂。又於本年春季督飭本城各街在道之兩旁補栽樹株，業已齊楚，市容爲之一整。他如塵芥箱，太平水缸，垃圾車，路燈，曾於去年設置齊全，惜以限於維持費之支絀，業已殘缺不整矣。

## 戶 口

全縣戶口 六萬八千三百一十戶三十七萬零八百一十七口。

縣治戶口 一千零九十八戶六千二百五十二口。

## 行政區劃

查本縣共三百二十七村，劃分五區，編爲二百七十九鄉。計第一區四十八鄉，六附村；第二區五十一鄉，三附村；第三區五十一鄉，十六附村；第四區六十鄉，八附村；第五區六十九鄉，十五附村。

## 市 鎮

辛集約一千七百餘戶，人口七千餘人，大小商號約七百餘家，商業以皮毛兩行較盛，現時中國河北兩銀行在辛集設有駐莊。

舊城約九百七十餘戶，人口約四千七百餘人，大小商號約四百餘家，商業以棉花糧食油行較盛。現時因受農村破產影響，加以近年年歲歉收，生意頗爲不振。

位伯鎮約三百三十餘戶，人口一千四百餘人，大小商號約五十餘家，商業以棉花行較盛。

智邱鎮約四百六十餘戶，人口二千零七十餘人，大小商號約四百餘家，商業以錢行較盛。

## 村 莊

**村莊之建設** 各村於空曠地方以及墳墓間路旁等處，均栽植樹木，藉以點綴風

景，隙地不致荒廢，其道路坎坷不平者，迅即修復。縣省路均已次第完成，各鄉路亦進行修築。原有土寨之鄉鎮，亦飭令征夫重加修整，不使坍塌。

**村莊之生活** 鄉民多以耕種爲生，生活困難萬分，稍兼營副業者，尙能維持生活。加以近年田禾歉收，鄉民多入不敷出，生計困難。

**村莊之經濟** 鄉民之生活既如上述，其經濟情形已告破產，其稍能自給者，當爲數不多。

**重要村莊名稱** 辛集、舊城、位伯、智邱等鎮，市肆林立，爲交易重地。王山口、雙井、小河口、孟家莊、居縣邊陲，又爲通隣封要道。

##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及人員數** 縣政府設秘書一人，并分設六科：第一科(行政)設科長一人，自治指導員四人，科員一人，事務員四人，僱員三人。第二科(省財)設科長一人，會計一人，庶務一人，科員一人，僱員二人，經征處主任一人，事務員一人，僱員八人。第三科(縣財)設科長一人，科員一人，事務員二人，書記一人。第四科(教育)設科長一人，科員一人，督學二人，教育委員四人，書記二人。第五科(建設)設科長一人，技術員二人，事務員二人，書記二人，檢定員二人，合作員一人。第六科(公安)設科長一人，督察長一人，督察員一人，科員五人，僱員二人，訓練員一人。七區公安局除第一區由本科科長兼代外，其餘各設局長一人，局員一人。承審處設承審二人，書記員二人，事務員一人，僱員六人，繕狀生四人。保衛團設副總團長一人，文牘一人，書記二人，隊長四人，分隊長十一人。

**縣屬各機關** 辛集商會，舊城商會，各區自衛會，縣電話局，第一工廠，救濟院，長途汽車局，戒毒所，警察教練所，地方欸產監理委員會，平價委員會，清理委員會，農會，治蝗會，監所協進會，義務教育促進會。

## 現任縣長

申鍾獄，字濟川，遼寧梨樹縣人，年五十歲，日本法政大學法律科畢業，歷任河北省民政廳視察員，密雲遵化等縣縣長。

**到任年月**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

## 財 政

收入實況 自治費 二七七六九·二一六元：

- 田賦附加二四九二·八四〇元，
- 楮捐三〇四·〇〇〇元，
- 羊捐二五·四〇〇元，
- 炭牙稅七三〇·〇〇〇元，
- 絲絲牙稅九六·〇〇〇元，
- 木行牙稅一七·六〇〇元，
- 房租三·五〇〇元，
- 契稅附加三六八五·五五一元，
- 魚租二〇·九〇〇元，
- 過割費二三九三·四二五元，
- 縣政府還借墊田賦一八〇〇〇·〇〇〇元。

倉谷款九二·〇一四元，

- 生息九二·〇一四元。

建設費一一〇九五·九五〇元，

- 田賦附加六二三二·一〇〇元，
- 葦租一四〇·〇〇〇元，
- 併區餘款三七〇五·〇〇〇元，
- 還汽車墊款一〇〇〇·〇〇〇元，
- 試場苗圃生產一八·八五〇元。

區經費一五七一〇·六二六元，

- 田賦附加一三七一〇·六二六元，
- 還汽車墊款二〇〇〇·〇〇〇元。

教育款二九一二一·一〇八元，

- 田賦附加一四一二六·〇九七元，
- 斗牙稅一九一七·六〇〇元，
- 布牙稅三一·四〇〇元，
- 百分捐一九六〇·三五〇元，
- 本城地租一〇五五·三〇〇元，

四鄉地租一八二四·九〇〇元，  
三莊歲修一四一·五六六元，  
契稅附加二七六四·一六二元，  
戲捐一五二八·〇〇〇元，  
棉花牙稅一五二六·二〇〇元，  
學費九五七·〇〇〇元，  
學校基金息一二一七·五三三元，  
協興還貸七一·〇〇〇元。

警款三〇三九一·一〇二元，  
田賦附加二一六〇四·六二二元，  
皮行牙稅五六四·八〇〇元，  
毛行牙稅一五七·一〇〇元，  
車行牙稅六七·四〇〇元，  
棉花牙稅一六八八·三〇〇元，  
花生牙稅二五八·四四〇元，  
房租九四·〇〇〇元，  
地租六一·七〇〇元，  
娼妓捐二一五六·一〇〇元，  
門牌費三六一一·三九〇元，  
衛生警一二七·二五〇元，

團費三二九五九·九四七元，  
田賦附加二九九一四·〇八七元，  
各村攤款一一〇一·八六〇元，  
辛集商會八二二·〇〇〇元，  
辛集鎮公所一一二二·〇〇〇元。

違警罰金二二〇六·〇二〇元。  
行政罰金二〇五·五二五元，  
併入正款二〇五·五二五元。

商用電話費一六六·八五〇元，  
電話局交一六六·八五〇元，

捐公路罰款三二・八〇〇元，  
 各區公安局交三二・八〇〇元，  
 公安局保衛團修築費六八〇・〇〇〇元。  
 支出實況 自治費一六一一〇・七七五元，  
 建設費九八五二・八二〇元，  
 區經費一一二七〇・七二六元，  
 教育費二九一二一・一〇八元，  
 警款二三四二八・九〇〇元，  
 團費二八四五二・四六三元，  
 違警罰金二一一八・九五六元，  
 行政罰金一七二・七〇〇元，  
 商用電話費二九一・八〇〇元，  
 公安局保衛團修築費一五二九・〇〇〇元。

## 司 法

司法機關 縣長兼理司法，設承審處，有承審員一人，幫審員一人，審理民刑訴訟案件，書記員二人，錄事一人，管理筆錄各事項。

監 獄 民國二十三年新建監房二十七間，教誨室二間，特別及病室精神病室各一間，工廠六間，成品材料及物品室售品室各一間，沐浴室一間，炊所二間，看守及門衛看守宿舍共四間，廁所六間。

## 公 安

警 察 全縣設有七區公安局，公安馬隊部，共長警一百三十三名。

保 衛 團 全縣設有四中隊，共有三百三十名。

與鄰縣聯絡 與鄰封深縣安平深澤冀縣等處約期會哨。

其他警察工作 緝捕盜匪并毒品，維持治安，保護閭閻。

## 教 育

學校教育 本縣學校教育創辦於前清光緒三十一年，首在縣城設高等小學堂，并督促較大村莊設立初等小學堂，經歷來教育當局之努力，至今始漸臻普遍。現在縣城有縣立男女簡易師範各一處，縣立高級小學，女子高級小學各一處，城廂立男女初級小學各一處。此外各鄉鎮有鎮立及鄉立高小及完全小學四處，私立完全小學男女各一處，初級

小學二百九十處，女子初級小學九十餘處。

**社會教育** 民國七年設立縣城宣講所一處，至十九年成立縣民衆教育館，將宣講所改爲民衆教育館。次年縣屬辛集舊城兩鎮各設講演部一處，由縣各補助一百五十元。二十二年由縣增加補助，將該兩講演部擴充，分別改稱爲舊城及辛集民衆教育館。二十三年在縣城設立民衆教育傳習所以培養鄉村民衆教育人材，計前後共辦兩期，畢業學員七十餘人，分發在各鄉，辦理民衆學校及其他一切社會教育事業。總計現在全縣民衆學校有六十餘處。

**義務教育** 本縣自二十四年度起，遵令厲行義務教育，除於普通小學設法增加學生額數外，共設立短期小學二十處，分設在縣屬之大李家莊，回生，通士營，南小陳，西澤北，東柳科，西朗月，辛集，西城，范家莊，傾井，安古城，木邱，漢口，南智邱，楊家莊，園頭，位伯，馬蘭，舊寨，等二十村鎮，專招收九足歲以上，十二足歲以下之兒童，共有男女學生八百餘人，經費每一短期小學開辦費百二十元，教員薪月十五元，雜費五元，年共需七千二百元，其來源爲省款補助二千零五十四元，其餘之五千一百四十六元則由縣教育款發給。

**教育行政及經費** 民國二十四年以前，主管教育行政者爲教育局，縣政府僅處於指揮監督之地位；自二十四年一月裁局設科，將前教育局改組爲縣政府之第四科；科對外不直接行文，統以縣政府名義行之。科設科長一人，秉承縣長之命，辦理全縣教育事務，其下設科員一人，督學二人，書記二人，各區各設教育委員一人（四區共四人），分任視察指導及其他一切教育行政之責。至全縣教育經費，按二十四年度預算，歲出共爲二萬五千一百餘元，內有第四科行政經費四千零七十八元，縣立第一高級小學經費三千九百三十一元，縣立女子高級小學校經費二千二百五十一元，縣立簡易師範經費一千六百十八元，縣立女子簡易師範經費一千六百十八元，縣立民衆教育館經費一千八百元，縣立舊城民衆教育館經費二百零四元，縣立辛集民衆教育館三百二十四元，短期小學經費七千二百元，補助各鄉鎮初小學經費一千八百四十一元，補助各鄉鎮高級小學經費三百元。

## 農 業

- 農 戶** (甲)自耕農二七九五〇戶，二七五四四〇〇公畝。  
(乙)半自耕農二〇八〇五戶，一〇七二〇五〇公畝。  
(丙)佃農九一八二戶，一一七〇四四〇公畝。
- 佃戶納租** (甲)納租方法，佃戶多係貧苦之家，收穫前無力繳租，故每於春期先繳半數，其餘於收穫後掃數繳納。  
(乙)納租季節，春初與秋末或冬初。
- 農 產** (甲)主產物種類名稱數量及估計價格：麥約產一二四〇〇〇石，約值七五五〇〇〇元；穀約產五四〇〇〇〇石，約值四四六四〇〇〇元；高粱約產八二〇〇〇石，約值四二〇〇〇〇元；玉蜀黍約產二八五〇〇〇石，約值二〇七三六〇〇元；豆約產五一四〇〇石，約值九四八〇〇〇元；棉約產三一二三〇〇〇〇公斤，約值三五九一四三〇元。  
(乙)副產物種類名稱數量及估計價格，副產物僅有柴草，秫稽、棉稽、豆稽、統稱燒柴，每年約產二四五〇〇〇〇〇市斤，約值一九六〇〇〇元；穀草每年約產五三二五〇〇〇〇市斤，約值五五〇〇〇〇元。  
(丙)農產收穫季節麥之收穫，約在五月下旬棉之收穫約自八月中旬起至十月下旬止，穀菽類等之收穫，約在八九月之交。
- 農 具** 概係舊式粗笨農具。
- 肥 科** 縣民習慣，多用人糞溺與厩肥堆肥及豆餅，近年亦間有利用化學肥料如肥田粉者。
- 農 人** (甲)農人生活費 比來農村破產，民生凋敝，農民食用不能自給者日見增加，至每人日常衣食費用平均約四五元。  
(乙)僱農工資 僱農食宿，由戶主供給，每年工資在三十元內外。

## 工 藝

- 工 廠** 本縣境內除縣立第一工廠外，迄今尚無依法組織之工廠。
- 工 人** (甲)工人生活費 縣內各業作坊之工作人員，概分工師工人工徒之階段，其生活情形係自備食宿。  
(乙)工資 係計件支取工資，大約工師平均每月六元，工人（指三

年滿師後) 每月四元，工徒每月一元五角，童工概無工資。

**手工業及家庭工藝** 縣內手工業及家庭工藝製造方法，仍多襲用舊式，鮮有改良者，故各項工業均不發達，且有日漸衰落之勢。如縣屬辛集鎮白皮業之皮袄，皮褲，皮板，斜皮業之皮臉，皮臉，皮鞭，皮絃，皮繩，皮條等，當民初時，業此者已有二百餘家，年製品總值約在五百萬元以上，迄民國十六年以後，衰落停閉，日益加多，迄至二十四年終僅有七十八家，出品總值尚不及百萬元，衰落窳況，可見一斑。其他硝皮廠，毛氈業，及榨油造車，亦組織簡陋，維持現狀而已。他如土布紡織，衣服裁縫，荆柳器編製，線香，紙炮，捻絲，打繩，製粉，軋花，家庭手工藝，年亦出品無多，亦僅堪供本地附近之需要而已。

**工藝產品** 本縣手工業及家庭工藝產品，以皮革為大宗，年製羔羊皮袄褲約共一九七六〇件，值洋一三二、八三五元；皮褲約共一二五三件，值二八九五元；硝皮約共六八四三張，值五七六四二元；皮繩皮條皮鞭等約共二一六三五件，值四九七九五元；毛氈毛片氈鞋年製約一二四五件，計值二六七四八元；地毯約有一二九件，值九八四元；車輛年約一九八六輛，值九六七四七元；植物油類約製三七四六七八〇斤，值四三六五八〇元；他如水膠線香，炮木器等項製品，年約值二五七〇三〇元。

## 商 業

**輸 入** (甲)國貨種類名稱及每年總數：每年平均計算，關於國貨者計有冰糖約二一八七〇斤，值六四五六元。砂糖約八四六三〇斤，值一六四五五元；紅糖約一四三五六〇斤，值二〇七四九元。麪粉約七四六二袋，值二八〇三七元。布疋二三五二五疋，約值一三四七三六元。棉紗線類約一二二四〇捆，值五七六四三元。棉毛絲織品約一五四二〇件，約值一七四八六二元。火柴約七八六九箱，值一一二六四三元。紙張約六二四三件，值一五二六九元。藥材約一八二二八斤，值二〇六四六元。糖類約二三三二〇斤，值三七六二元。瓷器，約二七九五〇件，值四三八七元。桐油漆類約一四二〇〇斤，值一二七二八元。玻璃搪瓷鐘表眼鏡五金鐵器約值洋一七八四一元。

(乙)洋貨種類名稱及每年總額：關於洋貨者，計有白糖約三二九七〇斤，值九八六五元；赤糖約四六三五〇斤，值八七四九元。洋布約一三二〇疋，值一〇四八三元，洋毛線類約一九四九捆，值一七四三六元。棉麻毛織品約八三七六件，值九七三九七元。煤油約二四一八〇筒，值一〇九八四元。紙張約一二〇〇件，值七一五三元。藥品約值洋二七四二元。顏料約值洋八九六九元。電料約值洋三九五元。五金品及洋鐵頁釘等約值洋七八七八元。紙烟約值洋九六三四〇元。照像材料洋酒化粧品等約值洋一二〇〇元之譜。

輸出 (甲)土產種類名稱及每年總額：全縣輸出之商品，每年平均計算。關於土產者，以棉花為大宗，花生米次之，計棉花(去籽的)約一九六三七八〇〇斤，值洋五三七六三四二元；花生仁約一三八四七〇〇斤，值洋六三一五〇元；梨桃杏等果品約三八二三〇〇斤，值九二八三元；雜糧約八三七六石，值洋六五七八六八元。

(乙)工藝品種類名稱及每年總額：關於工藝品者，以皮貨為大宗，植物油類線香花炮次之。計皮袄褲襪約一七八五三件，值洋一〇八四七六元；硝皮及各種皮件約值洋六七四三四元；毛氈地毯約值洋一八三七〇元；植物油約一二〇七八四〇斤，值洋一二八七一二元。他如水膠車輛線香花炮等項約值七八四九七元。

商人 (甲)商人之知識 全縣各商業店號之商人，概分為經理店員學徒之階段，均入學受有教育之識字者，且均能寫會算，但只求利己，不惜損人，缺乏商法知識，昧於世界趨勢。

(乙)商人之收入 宿膳由號中公費供給，衣服日用需個人自備或在薪金項下扣除。其薪額多寡須視店號規模之大小，及個人能力之大小而定，故極不一致，大約店員每月薪金五元者居多。

(丙)商業學徒 各店招用學徒，多係由素識交好之人，介紹保薦而來，以三年為期，概無薪給，僅於年節約給四六八元而已。

商人團體 本縣商業團體，無店員工會，計有鎮商會二，一設辛集鎮，一設於舊城鎮。工商同業公會十九，內係屬辛集商會者有十，屬於舊城商會者有八，在智邱鎮亦有同業公會一。

## 金融

**通用貨幣** 查本縣向流通之貨幣，以現金(即銀元及銅元)為主，自去年(二十四年)十一月間，通令禁用硬幣後，全縣境內亦均次第改用法幣，市面上已無硬幣矣。至鄉民對於法幣之印象，尤喜用中國及河北省兩銀行之鈔票，以該兩行在辛集鎮均設有駐莊故也。

**借貸情形** (甲)貸款手續 借貸手續，各業不一，大概農戶貸款係指地產，揭借書立契約，商號貸款多信用借款，書立借帖，加蓋本號圖章，由銀錢業者介紹成借。

(乙)還賬季節 以滿十個月為歸還期間，不得逾規定之期。

(丙)其他 有來往之商號及農戶，因一時不便，亦各有臨時暫借情形，謂之來往借款，此等借款雖無定期，但普通概以清明節與十月一日或年底為結算時期。

**利率** (甲)市面借貸為行賬，多係整數(如五百元一千元不等)，有一定期限，利率較輕，月利七八厘至一分。

(乙)金融機關存放款利率 舊式銀錢莊號，對於普通存款各戶，多無利息，惟定期存款，間亦有酌給月利五至七厘者，放款則照市面行賬利率辦理。

(丙)當舖利率 當舖利率，亦以月計，凡不足一月者，亦按滿月計利，大約為月利一分八厘，保管費八厘，合計則為二分六厘。

(丁)農村借貸利率 農民借貸，多為零數，雖定十月滿期，但准早還，亦准到期搭利欠本，繼續使用，故利率較重，月利由一分五六厘至二分。

**其他借貸方式** 其他借貸方式，間有小押，係以什物衣服作質借款，月利概為三分，定期三月或五月滿期不贖，物為錢主所有。有先扣利者，例如借款十元，月利三分，十月為滿，共利三元，當交款時，即將三元之利扣下，僅付七元，現款滿期，再收回十元之本，即未到期而欲歸還時，亦須交够十元。此種辦法在鄉村中間或有之，並不普遍。

## 森 林

本縣舊城鎮東南一帶，有鄉民種植之樹林一千三百五十餘公畝，至國營或縣營之森林，則為本縣所無。

蠶 桑

本縣農戶間有以育蠶爲副業者，近以繭價之跌落，絲業之不振，遂使營此副業者日漸減少。

公 路

本縣已修公路表

名 稱	起 迄 點	路 幅 寬 度	長 度	修 築 年 度 日 期	備 註
滄石省路	孟邱起吳家莊止	六公尺	五十華里	十四年	
辛威省路	辛集起小河口止	六公尺	七十華里	十九年	
深辛晉省路	縣城東起舊累頭與吳家莊兩村中間止	六公尺	四十華里	十九年	
縣舊縣路	縣城起舊城止	五公尺	四十華里	二十三年	即東安路之南段
縣位縣路	縣城起位伯止	五公尺	五十華里	二十三年三月	即東澤路之南段
縣智縣路	縣城起南智邱止	五公尺	二十五華里	二十三年	即辛威路之中段東 路之北段
縣孟縣路	縣城起孟家莊止	六公尺	三十華里	十九年	即東冀路亦即石德 路之南段
縣辛縣路	縣城起辛集止	六公尺	二十華里	十九年	即深辛晉路亦即石 德路之中段
縣木縣路	縣城起木邱止	五公尺	二十五華里	二十三年	即東趙與東冀路
舊位縣路	舊城起位伯止	五公尺	三十華里	二十五年	
舊天縣路	舊城起東天宮營止	五公尺	二十華里	二十三年	即東安路之段
天章縣路	東天宮營起小章止	五公尺	三十五華里	全	
位章縣路	位伯起小章止	五公尺	二十華里	全	即東澤路之北段
辛木縣路	辛集起木邱止	五公尺	二十華里	二十五年	
辛智縣路	辛集起智邱止	五公尺	四十華里	全	
智百縣路	南智邱起小河口止	六公尺	二十五華里	二十三年	即辛威路與東新路 之南段
智孟縣路	南智邱起孟家莊止	五公尺	二十華里	二十五年三月	
縣深路	本縣城起深縣溝家灣迤西止	六公尺	三華里	二十四年	
辛位路	辛集起位伯止	五公尺	二十五華里	十九年	內半係深辛晉與石 德兩路之西北段
智寧路	南智邱起南張光運西止	六公尺	十華里	二十四年	即東冀路之南段
智木路	南智邱起木邱止	五公尺	二十五華里	二十五年	

說明：本縣公路之修築，以前數年間俱係徵用民夫，由本縣支應局開支，

每名發給饅子一斤或二斤，凡在離路十里以內者出夫。在十八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者，均有修工之義務。去年及本年乃按征用民夫辦法，凡出工之人，免發饅子

本縣各路修築，年度一欄係列前次創修年度，完成年度未列，但在始築之後，每年均加工修整一次或二次。

本縣各路除滄石路北有路基只於南側設一排水溝外，其他各路兩側均設有排水溝，各溝之深寬在省路最低均爲二尺，縣路則由一尺至

二尺不等。

**養路** 本縣原擬於各路完成後，依照建設廳前令，對於縣境通行汽車及自行車酌收車捐，以便檢查，藉供養路之資。繼以國省明令，不准任意加收捐稅，且路亦未盡完成，故迄未施行，而養路之費亦無着落。在去歲曾經分令各區公安局各抽警察一名，就各管轄區負責保護沿路樹木及省縣道路，此外並無其他養路方法。現擬定護路辦法，將全縣警團官長編為保護林路督察員，並責成沿各路鄉長副為巡察員專司保護道路，與分段管轄道路林木之責，遇有損毀公路，隨報告隨修補。

**汽車** 本縣為保護道路，便利行旅與剿捕計，曾經由縣府籌設一官商合辦之公共長途汽車局，設於縣城，購有汽車三輛，西通石家莊辛集鎮。有民生汽車行一所，有車五輛；又有明德汽車行一所，有車三輛。舊城鎮無長駐汽車；但時有他處汽車因坐客需要，或竟停站數日。除此之外，尚有石門市汽車三數輛，與鄰縣及津市汽車不斷通行，或到達本縣，以非常態，無從估計數量。

**其他車輛** 本縣有載重大車七千七百七十六輛，轎車八百九十輛，雙輪手車七十九輛，單輪手車二千二百五十三輛。

## 交 通

**鐵路** 縣境只有滄石路基一道，尙未修築。

**郵政** 全縣共有二等郵局二個，三等郵局一個，縣城郵所屬有代辦所五處，信箱十處，舊城郵局所屬有代辦所一處，信箱十處，郵集所屬有代辦所十三處，信櫃二十六處，全縣村鎮所有來往信件尙稱便利。

**電報** 縣境辛集鎮設有電報局一所，西通石家莊，東通滄縣與天津。

**無線電** 本縣設有無線電收音所一處，按時收音，每日公布。其私人裝設者，現有九處。

**電話** 在縣設電話管理所一處，並與各鎮分設分電處所，於全縣各警團處所與機關團體，以及少數重要較大村鎮，均已安設電話，其他鄰封各縣，除冀縣外，如深縣，晉縣，寧晉，深澤，安平，亦可轉接通話，其概要情形另表說明：

## 東鹿縣長途電話一覽表

機 地 點	話 機 種 類	距縣城里數	備 考
縣城管理所	三十處分電機一部		商用話機一部 公用話機十二部
趙古營保衛團分隊	話機一部	八里	公用機
木邱保衛團分隊	十處分電機一部	二十五里	公用話機一部 商用話機五部
舊寨地公所	話機一部	十二里	公用機
南智邱鄉莊自衛會	十處分電機一部	二十五里	公用話機二部 由此機西南轉接晉縣
三樹保衛團分隊	話機一部	二十五里	公用機
陳家莊公安局	話機一部	二十五里	公用機
南集公安局	三十處分電機一部	十八里	公用話機三部 商用話機十部
范家莊地公所	話機一部	三十里	公用機
南小陳地公所	話機一部	三十里	全
位伯公安局	五處分電機一部	五十里	公用話機兩部
王山口保衛團分隊	話機一部	七十里	公用機 由轉機直達深澤縣
和陸井保衛團分隊	話機一部	十五里	全
宋村地公所	話機一部	七十里	全
穆家保衛團分隊	二十處分電機一部	四十里	公用話機一部 商用話機十八部
天宮營保衛團分隊	話機一部	六十里	公用機
北里廟公安局	話機一部	七十里	公用機
馬欄保衛團分隊	話機一部	四十五里	全

### 附註

- (一)本縣設機村鎮共十八處，計分電機一〇五處，話機六十九部。
- (二)省長途電話，在韓城及辛集各設話機一部，東通深澤安平，西接晉縣石門。
- (三)縣電話由北接深澤，由智邱西南通寧晉。
- (四)材料方面，縣境電桿多為長二丈一尺，梢徑二寸五分之杉桿，電線多為十三號鉛線，勾瓶多為三號。

## 水利河工

**水 利** 本縣無河渠，農田藉鑿井以灌溉，近年來經本府極力勸導，農民鑿井，逐見增多，截至今年，全縣有井四千八百五十餘眼。

## 農村合作

查本縣合作事業，自民國十八年推行以來，至本年三月底止，現已正式組織完成之合作社共有一百三十八社，其性質社數業務社員人數及社股總額列表於左：

性 質	社 數	業 務	社 員 總 數	社 股 總 額	備 考
信 用	六四	存款放款及代理付款項事宜	一，五五一八	四，五四六元	
棉花運銷	三六	運銷社員出產之棉花	六九三八	一，五八〇元	各社特所產之棉花運銷到天津出售

信用兼運銷供給	三六	存放款項併辦理棉花運銷及購買社員日常用品等事宜	七三四人	三, 八四一元	內有信用兼運銷者四社 信用兼運銷者三社 信用兼運銷供給者二十九社
消費	一	採辦社員日用品及代辦消費上之事務	一二人	三六元	
供給	一	購買社員日用品及原料加工製造售與社員	一一人	三二元	

## 衛生防疫

**衛生** 自去年二月，招考衛生警察十四名，在城訓練一月，期滿分撥各區公安局服務，專司衛生事宜。復令各區公安局在各村鎮設置塵芥箱，衛生車，清道夫，太平水缸，公共廁所，傾倒穢土處。

**防疫** 令民衆教育館及轄境內各醫院，不分性別老幼，一律施種牛痘。

## 平民教養

本縣城內救濟院創立已四五年，因款項缺乏，地址狹小，關於平民教養事宜，難以同時舉辦，故先成立兩所一廠：一、貸款所有基金二千元，專貸與小本營生及貧苦農家，作為本金及購肥之用，十個月為限，概不索利。二、施藥所內有普通中西藥品數十種，凡貧困無力購買者，一概施與。該所並在每年春季時，舉辦施種牛痘。三、織布工廠，內有織布機十數架，專收貧寒無業之人，在廠學習，二年為期，期滿再行換人。至育嬰養老各事正在籌備中。

## 災荒救濟

**災荒之情形** 上年自春徂夏，風旱為災，作物損失約在百分之二十五，價值十三萬五千餘元。八月間，霖雨連綿，在縣北里廂等六村，被滹沱河水波及作物損失，約值四萬元，被災人口約二十餘萬。

**救濟準備與設施** 除僅有二千餘元之救濟院一所，曾經辦理微數貸款外，並無其他準備與設施。

**倉儲** 縣倉儲穀六百石。

## 毒品戒除

查縣境內並無製造毒品者，已緝獲之販賣者，業經分別判罰，緝獲吸食者設有戒毒所。自二十四年十二月以前戒除後，即飭具永不再吸，如再吸願受死刑甘結，開釋。自十二月以後，查獲吸食者，戒除後，仍判徒刑。自戒毒所成立，共戒除嗜毒人一千九百餘名。

## 市 集

全縣有市集之鄉鎮，共約六十餘。其中除只以菜蔬爲交易，占時不過一二小時者外，其稍具規模者，共二十有一。其日期仍照廢曆計：縣城三、五、八、十日爲集期，和睦井一六日，舊城鎮逢雙日，（即二四六八十日），南小陳三七日，王山口五十日，泊莊四九日，位伯五十日，張古莊一六日，辛集四九日，木邱二七日，南智邱三八日，百尺口二七日，棗營四九日，西謝村一六日，雙柳樹二八日，雙井四九日，北郭三八日，北里廂五十日，小章四九日，王口村五十日，孟家庄四九日。以上各市，每逢集期，除本處固定之商肆外，多爲附近商販及各小工業者，運來物品，攤列街傍，俾資互易。此二十一集市中，以舊城、辛集、位伯、智邱等四鎮爲最大。舊城之交易主體爲各種農產物，如糧食蔬菜果品等屬之；辛集之交易以國洋之各項工業品爲主體，如洋雜貨布疋皮鞭皮條水膠等屬之；位伯之交易以棉花爲主體；智邱則以牲畜及銀錢滙兌爲主體。

## 度量衡制

查本縣權度，在四年前甚爲龐雜，漫無準則，相沿使用，數千餘年。每逢貿易，紛爭時起，雖經屢次改革，嚴令辦理，鄉民視爲具文，混雜更甚。如度量器約有三種：1.量地尺，專用測量地畝面積，是長短不一，村殊鄉異，各自爲風，無一定之標準也；2.裁尺，是一般縫紉織工的交易器具，分寸參差，多以自製，任意刻畫，無所依據，繁亂情形，可想而知；3.魯班尺，是建築上必須用的工具，商民如有設施，測量時亦不一致。量器，各區集市均不相同，如斗，而全縣市行名稱雖同，容積多寡懸殊，民衆買賣，屢受欺騙，時有所聞。衡器輕重，隨地而異，同一斤兩法碼，則不劃一，以上乃數千年之度量衡繁瑣情形也。自民國建立，經數年之研究，才以萬國公制爲全國之標準，通令各省，推行新制，滅除舊器，禁止商民使用，於二十二年十月，本縣商販一律施行新制，從此劃一。即深居鄉村農民，泥於積習，對於新制之利益，亦漸覺悟，不難實現。現縣本府迭派檢定員帶同警士，隨時到各區集市鄉間，施行勸導，以冀澈底劃一，而便商民交易也。

## 民 族

本縣人口約七十七萬，內有千分之一爲回族，大部住居縣城，其餘俱屬漢族，散處各鄉。

## 禮 俗

節令——正月元日，味爽，爆竹設庭燎，茹春餅，取迎新也。上元，張燈，放花炮。十六日，男女登城羣遊，曰散百病。二十五日，五穀雜灰畫地爲廩囤形，曰填倉。二月二日，用麥豆麵合汁作煎餅，謂可薰虫；以灰撒牆壁下，由室內達戶外，曰引龍，用避蠅毒。三月清明，士女簪柳爲鞦韆戲。五月五日，人各戴艾葉，食角黍，婦女多戴艾虎。七月七夕，女子設瓜果，祀織女，乞巧。七月十五日，盂蘭會。八月中秋，親友餽瓜果月餅，賞月。九月九日，佩茱萸，飲菊花酒登高。十月十一日剪楮爲寒衣，焚墓所。十二月八日，以五穀雜棗栗等爲粥，曰臘八粥。二十三日，以糖菓祭竈。除日，易門神桃符，貼宜春字及春聯，爆竹，撒芝麻糶於地，曰守歲。親友圍爐聚飲，曰守歲。

婚——男家先通媒妁，女家既許婚，各索男女庚帖，令陰陽家推其宜否，曰合婚。既吉，男家乃請親友數人，往女家求婚，又擇吉，通以秘啟，女家亦擇吉答之。將親迎，男家先送聘儀於女家，曰行禮；女家亦送粧奩於男家，曰鋪床。至親迎期，男家以紅綠轎各一導以鼓吹，至女家，迎娶新婦，新婦至男家以馬鞍橫於門中，使跨而過；義取安也。至內庭香案前，新夫婦同行拜禮，曰謝天地。隨拜祖先，拜畢，婦乃入房，侍女爲新婦粧，曰開臉。粧成，乃拜見翁姑伯叔及親屬，皆答以儀物，曰拜錢。翌日，新夫婦同至婦家，拜其父母，曰謝親。新婿即於是日住於岳家，凡六日，曰住六，雖貧富習傳小有異同，然大略不出此。

喪——親疾危篤，移床外庭，子孫兄弟俱環侍，既屬續，遷於中堂，易衣服衾褥，納金珠口中，卽禮含飯義也。氣絕，孝子孝婦等環具以白布作枕，以帛蒙面，以麻繫足，按死者歲數，每歲白紙一張，每紙剪爲三連，其末條下，垂以竿，繫門外，曰門簾，男左女右。孝子徒跣，孝婦蓬頭，以楮錢及水漿香供，至土地祠焚拜，哭而

歸，名倒頭紙。靈案燃長明燈，晝夜不息，又蒸乾飯一盂，揉麥麵數條如棒，置案上。將大斂，以麵條納死者袖中，盛飯以瓷瓶，俟葬，納諸壙中。死之第二日夜半，紙作轎馬及僕從，門外焚之，謂之送行。鷄鳴，卽大斂，以綿蘸水拭死者面目，俗謂開光。黎明，孝子以下成服，設靈幃，樹銘旌廳外，結靈棚迎門，以白紙表喪旁，書生死年月日時，訃至歲，以帖揭於門外，曰開弔。既筮葬，開壙，穿壙，亦揭於門外，曰某日發引，復聞於戚屬。戚屬來祭奠，祭畢，留客於外舍，設酒饌。及葬，陰陽生跪而祝之，曰請喪。殯出戶，孝子以瓦碎於石上，名曰摔瓦，殯既行，孝子執旛前導，孝婦及戚族婦女乘車隨於後，陰陽生隨路散楮錢，名買路錢。葬後三日，復詣墓所，奠哭，焚喪服，增封土，名圓坎。小祥大祥皆詣墓奠哭。

男子剪髮——自民國初年，男子卽有剪髮者，至現在，無論中年老年，無一帶髮辮者矣。

女子放足——在民國初年，縣中開明之家，其婦女卽有不纏足，或既纏面放者，其後放者與日俱進，至現在，除年在五十歲以上之婦女，因纏之已久，難以放開外，其餘幼女少婦，無一纏足者。

## 宗 教

佛教昔日頗盛，故寺廟亦多，然著名者甚少。就中建築較大者，如東大陳之承慶寺，回生之開元寺，縣城之慈雲寺，趙古營之千佛閣，台家莊之彌陀寺，耿虔寺村之耿虔寺，王封村之廣福寺，雖間有僧徒主持，然亦不知佛教真諦，不過藉資生活而已。道教自昔信者即少，故寺觀亦鮮。天主教在昔不甚發達，僅東劉家莊有一規模較大之教堂，近年來俱信徒竭力宣傳，入教者日多，教堂亦增設不少，如馬疇、趙家莊、馬呂、小王村、北營、雒家營東莊里等，皆有教堂，其司鐸皆係中國人。耶穌教信徒不及天主教多，僅馬疇有一教堂，牧師亦係中國人，此外傳教者多不設立教堂，附設於醫院或暫借民宅，爲講道之所。回教信徒不多，僅縣城有清真寺一處，教徒百餘戶。

## 人 物

- 忠烈** 張興，唐人，身長七尺，悍趨而辯，爲饒陽裨將，值安祿山反攻饒陽，興固守彌年，後滄趙陷，史思明引衆傳城，城破，思明縛之馬前，不屈節，思明斃解之。
- 董元亨，宋人，爲貝州通判，王則據城叛，亨不屈，據案叱賊，賊怒殺之。
- 仕蹟** 耿福，元人，器量醇謹，深通韜略，以功拜冀國上將軍，安定州節度使。
- 耿繼元，元人，歷任行唐固安錦州判官，葛城大同河間三縣尹，所至以廉直剛敏稱。
- 王驥，明永樂時進士，剛毅有胆，曉暢戎略，正統時，阿台朵兒只伯寇甘涼，邊將失利，命驥往督師，邊境肅然，朵兒只伯遠遁。久之，麓川之役起，命驥總督軍務，發東南諸道兵討之，進至騰衝，縱火焚柵下江通高黎貢山道，犁其巢穴，以功進榮祿大夫上柱國靖遠伯。
- 王文明，永樂時進士，授監察御史，正德時陞都察院右都御史，加太子太保，景泰時，改吏部尚書翰林院大學士，典機務，修寰宇通志，爲總裁。
- 耿九疇，明永樂，末年進士，爲人廉正，仕至刑部尚書，其子裕，坦夷，諒直，諳習朝章，仕至吏部尚書，兩世貴盛，而家業蕭然，父子並以名德稱。
- 賈俊明，天順中選授御史，歷巡浙江山西河南，所至有聲，仕至工部尚書，俊爲人廉潔，望孚朝野。
- 王宗彝，太保文季子，明成化進士，仕至南京禮部尚書。
- 賈衡，明嘉靖進士，爲營繕司員外郎，以事忤嚴世蕃；後以叅事分巡河北，時宗室強暴，盜賊竊發，衡申法紀，練民壯，設鄉兵，政事一新，捕擒巨寇，拿問貪污，稱河南治行第一，卒爲嚴世蕃所謀孽落職。
- 李性，幼負才名，砥礪名檢，明嘉靖時，除海豐知縣，後調淄川，性廉謹剛直，刁悍斂跡，民得安居樂業，去職之日，如失父母，兩邑父老自裹餼糗，歲時，起居其家者數年。

喬英，明嘉靖時進士，爲浙江道監察御史，疏論時政，得失，上皆嘉納，計擒妖人巨寇，江防肅清，爲人廉正不阿，權幸斂跡。

文苑 耿漳，唐人，工詩文，爲大歷十才子之一。

武功 齊元輔，清時人朱一貴之亂，台灣失守，以軍功擢參將，後仕至總兵。

### 古蹟古物

古蹟 安國城在縣治西北三十里。紅草坡在縣治北四十里，唐將張興墓也。傾井在縣治西南二十里，相傳漢光武師行過此，井自傾，現井旁有光武廟。石塔在縣治南八里，金太和元年立奉賢坊，在舊城鎮，爲明大司馬，大司徒，大司空，太師少保，共建之坊。智伯墓，在縣治南智邱村。明靖遠伯王驥墓在縣治北位伯村。

古物 佛經五百部，向存台家莊廟內，已多殘缺，現已由縣府保管縣志版一套，係清嘉慶時李符清所撰刻者。

請訂閱中國人在華北自辦的英文日報

**北平新聞** The Peiping News 衛士生博士主辦

每月費一元錢 每年費十元錢 (外埠郵費每月三角)

每天可以看到北平所沒有的美國一切新聞電報，英國及歐洲一切電報新聞，華北最敏速最正確的政治經濟社會之郵電；還有每天的特別副刊 Special Feature：

禮拜一 書報評論及星期畫報， 禮拜二 科學， 禮拜三 教育學說及實施， 禮拜四 文學， 禮拜五 婦女， 禮拜六 政治經濟， 禮拜日 社會問題。

社址：北平東堂子胡同二十號，電話編輯部東五〇三五，經理部東五〇三六。

## 河北省邢台縣地方實際情況調查報告

### 沿革

- 設縣時期 秦始皇三十六年設信都縣。
- 設縣原因 本縣地當南北之衝，依山憑險，人口繁多，故設縣治之。
- 縣名沿革 秦稱信都，項羽滅秦更名襄國，後周改襄國爲龍岡，宋宣和三年復改龍岡爲邢台，迄今仍循舊稱。
- 版圖沿革 設縣時，縣境東至任縣界二十五里。東南至南和縣界二十里。南至沙河縣界十七里。西南至河南武安縣界一百八十里，至山西遼縣界二百里。西至山西和順縣界一百九十里。西北至山西昔陽縣界一百六十里。北至內邱縣界二十五里。東北至任縣界二十五里。全縣面積共爲二〇二四·一九九方公里。
- 官制沿革 秦至五代爲縣令。宋至清爲知縣。民元改爲縣知事。十七年改爲縣長。
- 現在本縣等級 一等縣。

### 位置

- 經緯線 東經在一一三度與一一四度之間。北緯三十七度。
- 毗鄰省縣 西鄰山西省和順縣。西北鄰山西省昔陽縣。西南鄰山西省遼縣及河南省武安縣。南鄰沙河縣。北鄰內邱縣。東北鄰任縣。東南鄰南和縣。

### 面積

- 全縣面積 二〇二四·一九九方公里。
- 縣治面積 二一·三四〇七九方公里。
- 山嶺地面積 一〇五〇·九四九方公里。
- 平原地面積 四〇七·三六二方公里。
- 低窪地面積 八〇·八六六方公里。
- 沙灘面積 四八五·〇二二方公里。

### 地勢

- 山脈 縣境西臨太行山脈。

河流湖泊 城南有七里河。城北有牛尾河。

地勢高低 西高東低。

## 地 質

地 層 土砂石。

土 壤 粘土，砂土，壤土。

## 氣 候

溫 度 每年最高溫度華氏表九十二度，在六月。最低溫度華氏表二十四度，在一月。

風 向 春冬兩季多風，春季南風，冬季北風，風力大小不等。

雨 量 全年雨水總量，四九五·五公厘。夏季以七月降雨，二一七·五公厘為最多。

## 縣 治

縣治所在地 原名順德府，土名龍岡。距保定省會里程六百華里。

縣治城垣建築 城垣建築時期，攷邢台縣志所載，自後周置襄國郡，始為郡治縣。此城為石勒所築，原係土城，周圍九里三十步。明萬歷十年郡守王守誠始易以磚石，周圍十三里二十丈。城垣高度三丈五尺，寬度五丈有奇。城門均係四重，東西南北四隅角樓各一，自民國二十年石軍守城九晝夜，中央軍砲轟，飛機擲炸彈，將四隅角樓悉數毀壞。現在城垣內外牆及垛口，亦多有破碎不堪。

縣署建築 大門，二門，三圍大門，收發傳達室，辦公廳，縣長辦公室，秘書室，第一二三四五六科辦公室，經征處，電話處，政務警察室，保安隊室等房屋，共計一百四十六間。

縣治市街建設 縣治市街，城內中山大街，中山西街，中山東街，騰街。南關北大街，西大街，東大街，花市街，馬市街，羊市街，各重要街道。寬度均為六公尺，修築土路，無溝渠。衛生設有清道夫，每日清潔街道。無娛樂場建設。城外縣路兩旁，栽植柳樹，市房修建整齊，多以新式門面建築。

## 戶 口

全縣戶口 全縣戶口共五萬八千五百九十三戶，二十九萬四千七百八十口。

縣治戶口 縣治戶口共八千八百五十戶，五萬一千二百七十三口。

以上係民國十九年前之戶口數，現於三月份起分飭各區，正在實行清查尙未完竣。

## 行政區劃

本縣分五區，共三百四十五鄉。

## 市 鎮

二區皇寺鎮。三區石井鎮。龐馬鎮。四區羊范鎮。以上四鎮，住戶約三百五十餘家。地處適中，并有商務集市。五區路羅鎮，漿水鎮，營頭鎮，馬河鎮。以上四鎮，住戶二百餘家商，務次之。三區東汪鎮，東大樹鎮，五區宋家莊鎮。以上四鎮，住戶百餘家，間有商務。

## 村 莊

**村莊之建設** 本縣各鄉人民，於農餘之暇，或征工浚河，或派夫修路植樹，築寨，架橋，咸知利用農隙，以謀建築。至各鄉舉辦甲團，防匪自衛等事，尤爲普遍之設置。

**村莊之生活** 現當農村破產，人民生活，異常困苦，其主要食料，爲穀，粟，黍，米，等類。其山川一帶，藜藿爲食，醃糠充飢者，比比皆是。

**村莊之經濟** 本縣居民，除大部分以農爲業外，東南部河渠節比，葦田較多，婦孺皆善編蓆。東北部部接近任內，棉產甚廣，婦女咸能織布。其西北西南及山川區，非地土饒薄，即崗石連阡，一般農民，多借沙土以燒磚瓦，或依賴牧畜以資毛織，其畜鷄，育豬，養蜂，飼蠶，及栽桑培果等副業，皆可補經濟之不足。

**重要村莊名稱** 二區良舍村、時村、羊羽、會寧村、大石頭莊。三區石相村、長信村、河會村、景家屯、孔橋村。四區先賢村、王村、崔路村、崗西村、龍化村。五區東柏山村、桃樹坪村、八方村、內羊村、前河岔村。

## 行政組織

**縣政府之組織及人員數** 本縣係一等縣，設縣長一人，秘書一人。共分六科，各科設科長一人；第一科辦理縣行政；第二科辦理省財政；第三科辦理縣財政。第四辦理教育；第五科辦理建設；第六科辦理公安并經征處征收省地兩項稅款。統計本府職員，共計八十六人。政務警

察十六人。

縣屬各機關 保安隊，區公安局，農業推廣所，縣苗圃，路工清道處，無線電收音所，長途電話管理所，第一工廠，救濟院，監獄，民衆教育館。

## 現任縣長

苗作新，字在民，遼寧遼陽人，年四十歲，內政部警官高等學校正科第一期畢業，歷充奉天安東警察廳第二署署長，第三署署長，任河北省石門特種公安局局長，河北省警務處處長，保定特種公安局局長，河北省會公安局局長等職。二十五年二月調任邢台縣縣長。

到任年月 二十五年三月九日。

## 財 政

收入實況 本縣地方全年收入，總計十萬零一千九百十五元零三分六厘，其實在項目詳列於後：

地糧附加洋二萬三千三百八十九元九角三分一厘，  
契稅附加洋一萬一千四百四十二元三角四分六厘，  
牲畜牙稅留撥地方款洋一千一百三十二元四角八分九厘，  
碑炭牙稅留撥地方款洋一千六百七十一元一角，  
蘆牙稅留撥地方款洋六百十二元，  
腳騾牙稅留撥地方款洋二千三百三十四元，  
絲牙稅留撥地方款洋二百元零零五角一分，  
木旋牙稅留撥地方款洋五百八十五元，  
雜秤牙稅留撥地方款洋四百五十一元，  
皮毛牙稅留撥地方款洋六千三百三十九元九角八分五厘，  
皮毛捐洋一萬七千八百元，  
東南區豬肉捐洋八十一元，  
豬肉捐洋一千六百一十七元，  
羊肉捐洋七元二角，  
豬羊腸捐洋三百八十九元，  
柿子捐洋一千一百三十三元二角，  
栗子捐洋五百二十元，

麻繩捐洋二十八元，  
木炭捐洋四百五十三元，  
廢骨捐洋八元，  
商捐洋五千八百三十二元八角，  
皮渣捐洋二十五元，  
水藕捐洋一百零一元，  
洋紗捐洋七十二元六角，  
谷草捐洋一百零一元，  
洋車捐洋二千八百四十四元四角，  
樂戶捐洋五百三十五元，  
戲捐洋一千一百七十元，  
寺廟捐洋七十三元，  
女校基金生息洋二十二元六角四分，  
商場股票生息洋二百十六元八角三分二厘，  
桑園租洋六百零八元零四分四厘，  
馬路租洋三百九十七元零一分四厘，  
府縣學田洋二百三十七元五角，  
環城租洋二千三百六十元零九角二分八厘，  
租銀洋五元三角二分五厘，  
驛路葦地租洋十元，  
康莊地租洋五十九元八角，  
草契紙價洋四十六元二角零一厘，  
娛樂捐洋五十六元，  
呈紙加捐洋一百七十六元一角，  
牙紀帖捐洋九十一元，  
白馬河地租洋四十七元，  
倉欸息金原本洋六百二十一元一角八分，  
編遺庫券洋六元九角五分，  
違警罰金洋八十五元二角二分五厘，  
保衛攤欸洋六千七百四十七元四角六分五厘，

撥補上半年廢除苛雜款洋二百九十二元四角六分六厘，  
屠宰稅留撥地方款洋三千八百九十四元，  
牲畜稅留撥地方款洋四千一百元，  
放足罰金洋四十一元五角，  
還債委員會餘洋八百十二元三角零五厘，  
馬市關外地租洋三十元。

支出實況 本縣各機關，全年支出，總計九萬零七百五十元零二角四分四厘，  
其實在項目，詳列於後：

公安各機關經費洋二萬一千六百二十八元一角，  
教育各機關經費洋一萬四千九百五十九元七角五分，  
建設各機關經費洋四千九百零二元，  
財政局經費洋九百十元，  
三四五六科經費洋五千四百三十五元五角，  
縣黨部經費洋六千元，  
救濟院經費洋九百二十八元，  
保衛團經費洋一萬四千零七十一元八角五分五厘，  
各區分所經費洋五千六百六十四元，  
征收處辦公費洋六百十九元七角五分五厘，  
征收員薪水洋一百四十元，  
檢定所經費洋八百十八元，  
監察員旅費洋三百六十元，  
電話管理所經費洋六百三十元，  
無線電收音所經費洋九百三十六元，  
長途電話協款洋四百八十元，  
財政月刊洋二百十七元，  
各校津貼補助洋四千一百五十三元三角八分，  
雜支洋七千八百九十六元九角零四厘。

## 司 法

司法機關 本縣設有邢台地方法院。關於民刑案件，統歸該院審理。計設院長一人，檢察官一人，推事一人。烟毒盜匪共黨案件，仍歸縣府審判

，由第一科兼辦。

- 監 獄** 本縣監獄，隸屬縣政府管理，設管獄員一人，秘書一人，看守八人。
- 公 安**
- 警 察** 本縣警察，計為公安科及各區公安局五處，分駐所三處，派出所二處。官佐二十二員，長警一百零三名，伙夫六名。月支經費一千三百三十元五角。
- 保 衛 團** 保衛團業奉令改為保安隊，計設保安隊部，二中隊，七分隊，官長十六員，士兵二百零四名。月支經費一千八百五十五元。
- 與鄰縣聯絡** 本縣與鄰封任縣，南和，內邱等警團聯合會哨巡緝，其辦法如下：每月一日十六日與南和會哨於邢屬河會村。每月五日二十日與內邱會哨於內邱之官莊鎮。每月七日二十二與任縣會哨於邢屬河曲橋。時間定為上午十二時，平時電話互通消息，派探偵緝，倘遇匪警，不分畛域，聯絡兜剿，以維治安。
- 其他警察工作** 清查戶口，辦理五家聯保結，查緝毒品，按照全縣情形，擇要督修礮堡，以防匪患。組織巡邏網，查拿宵小。整理街市交通監督修路植樹等事。

## 教 育

- 學校教育** 本縣向有簡易師範學校一處，計學生四十五人，奉令自本年二月，改歸河北省立邢台師範學校代辦。又有職業學校一處，係本縣商會附設，經費由商會負擔，上年因商會屢起糾紛，無人負責，以致該校經費無着，遂行停辦。現正擬具整頓計劃，以冀恢復。此外縣立小學七處，學生一千三百二十三人，縣立女子小學一處，學生一百四十八人；區立小學一處，學生五十人，私立小學一處，學生一百零四人；縣立初級小學二處，學生二百十四人；縣立女子初級小學一處，學生六十一人，鄉立初級小學二百四十七處，學生八千九百三十人；鄉立女子初級學十三處，學生四百十七人；聯立初級小學六處，學生三百九十四人。綜計全縣未設學校之鄉，尚有百分之一七。
- 社會教育** 本縣有縣立民衆教育館一處，內分閱覽陳列，講演游藝，生計健康，教學出版，四部。設館長一人，總掌民衆教育一切事宜。主任二

人，館員四人，分任該管四部之事。民衆學校一百十二處，學生三千一百九十七人。民衆閱報處二十處，均係附設其他機關。民衆問字處及代筆處二處。並劃定城廂區爲民衆教育實驗區，以作實施民衆教育之試驗。

**義務教育** 本縣奉令籌設一年制短期小學二十處，既經籌設足額，因款項稍有盈餘，又添設五處，計共短期小學二十五處，又添設一年制短期小學班十處，統計學生一千八百五十二人。此外就全縣鄉鎮，劃分二百四十六小學區，每小學區設董學一人，負本小學區籌設學校責任。每五小學區至十小學區，爲聯合小學區。全縣共三十六聯合區，每聯合區設教育委員一人，負本聯合區籌辦學校責任，以期義教之普及。

**教育行政及經費** 裁局設科後，本縣教育，歸縣政府第四科主管。設科長一人，下設督學三人，視察全縣學務。全縣設七學區，每學區設教育委員一人，辦理本區教育各事宜。此外有義務教育委員會，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等，均係協助教育行政，而無行政獨立之權。至全縣教育經費，經常教育行政費四千六百五十六元，臨時教育行政費二千二百七十元，民衆教育費四千七百八十元，師範教育費三千元，小學教育費三萬二千四百二十四元，幼稚教育費二百元，義務教育費四千三百元，統計需洋五萬一千六百三十元。全年學款收入，約四萬三千五百六十六元，故結虧八千餘元。此係由縣統收統支之款，鄉間自籌之款，及學生所納之學費，尙不在內。

**文化機關團體及其他** 本縣有縣教育會，係遵章組織，研究本縣教育，以爲教育行政之輔助。又有初等教育研究會，亦係奉令組織，以研究本縣小學教育各種問題。

## 農 業

**農 戶** (甲)自耕農二八；七三五戶，地四二〇、七四七畝；(乙)半耕農一四、八七二戶，地一九四、七六九畝；(丙)佃農六、三二一戶，地五五、六三八畝。

**佃戶納租** (甲)佃戶向地主書立契約，按畝出租。(乙)每年夏秋兩季納租。

**農 產** (甲)主產物：麥、一三九、五〇〇石，估價二〇九、二五〇元；

穀，一二四，九二〇石，估價九九，九三六元；

高粱，九，五〇〇石，估價七，六〇〇元；

五穀黍，四，六〇〇石，估價三，六八〇元；

豆，一六，三〇〇石，估價一四，六七〇元。

(乙)副產物：線麻六二五，〇〇〇斤，估價一二五，〇〇〇元；

葦蓆八三五，〇〇〇領，估價二五，〇五〇元；

荆柳器八七，二四〇件，估價三〇，五三四元；

核 桃 六三四，〇〇〇斤，估價五〇，八〇〇元。  
栗 子

(丙)農產收穫。每年分夏秋兩季。

農 具 耨，耙，犁，鋤，鐵爬，錐，掘。

肥 料 人糞，廐肥，堆肥，麻糞，皮渣，肥田粉。

農 人 (甲)農人生活費，月需二元五角；(乙)僱農工資，短工每日一角  
(飯費在外)；長工每年三十元。

## 工 藝

工 廠 織毯，織帶，織巾，織襪，織綢，製革，製胰，製鞋，等工廠。

工 人 (甲)工人生活費每月三元。(乙)工資每月六元。

手工業及家庭工藝 查縣手工業，為織順綢，洋襪，線毯，腰巾，及製菸絲，  
紡麻繩，製鞋等，家庭工藝，為毛毯，土布，編葦蓆，荆柳器等。

工藝產品 洋襪，線毯，毛毯，土布，毛巾，順綢，腰巾，荆柳器，葦蓆，菸  
絲，麻繩，布鞋。

## 商 業

輸 入 (甲)國貨每年輸入：市布一萬二千疋，棉紗二千包，毛線一千磅，  
糖二百包，海帶二百包，肥皂四千箱，瓷器二百包，鐵條八百担，  
紙烟五百箱，糖八百包，紙張二萬箋，麵粉十九萬袋，煤炭七萬噸，  
竹籐器九萬件。

(乙)洋貨每年輸入：洋布二萬疋，麻布二千疋，洋紗一百包，毛線  
八百磅，洋糖一百五十包，海帶八百包，煤油六十二萬五千桶，顏  
色二千四百桶，胰皂二千箱，洋瓷器一千打，鐵棍四千担，紙烟九  
百箱，糖一千五百包，紙張四百件。

輸 出 (甲)土產每年輸出：線麻五千擔，棗仁二千担，桃仁三千担，秋梨

三千四百担，酸棗面二千三百担，橡梳一萬三千担。

(乙)工藝品每年輸出：烟絲四千担，葦蓆八萬二千領，水膠七百担，毛皮衣四萬二千件，土布九萬二千疋，股皮七萬三千張，弓絃皮線三萬三千斤。

商人 (甲)商人之知識，多係高等小學畢業，或普通粗識文字者。

(乙)商人之收入，每年每人約三十元至八十元。

(丙)商業學徒，三年為滿，每年給資三元至五元。

商人團體 查商業組織同業公會，計書業公會，海貨業公會，粉業公會，酒飯業公會，皮毛業公會，新衣業公會，雜貨業公會，白布業公會，藥業公會，廣貨業公會，銀錢業公會，棉織業公會，絲織業公會，醬園業公會，白布作坊業公會，漿染業公會，熟皮業公會，菸業公會，煤礦業公會，高脚業公會，粉業公會，國布業公會。

## 金融

適用貨幣 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法幣，及河北及經中央特許各發行銀行鈔票。

借貸情形 (甲)借貸以中人說合，書立借帖，或立指契，以房產作押。(乙)還賬按年月季三種。

利率 (甲)市面借貸利率，為一分五厘至二分。(乙)金融機關存放款利率，為八厘至一分二厘。(丙)當舖利率，為三分。(丁)農村借貸利率，二分五厘、三分。

其他借貸方式 無。

## 森林

全縣並無大規模森林，惟山川一帶荒坵土岡隙地，多有種植棗，栗，核桃，楸，橡等樹木者。

## 蠶桑

本縣山川普通飼養家蠶，野蠶，其餘各區均係飼養家蠶。桑以湖桑，火桑，魯桑，為多。

## 畜牧

本縣山川區人民，有從事畜牧者。以飼山羊為最多，其他各區，殊不多見。

## 礦 產

已開採者 無。

未開採者 解玉砂產於本縣第五區溫暖河村，銅苗，產於第五區呂家莊，石槽村，上坡子，等村，煤苗，產於二區皇寺鎮，五區關帝峪，等村。

## 公 路

已修者 縣路：計邢沙路，邢內路，邢任路，邢南路。鄉鎮路，計羊范鎮路，皇寺鎮路，龐馬鎮路，石井鎮路。

未修者 鄉鎮路：計路羅鎮路，漿水鎮路，稻畦川路，龍門川路：現正在計劃中。

養 路 每年春二月冬十一月，農暇時，征夫修墊一次。

汽 車 無。

其他車輛 馬騾大車，手挽小車，人力車。

## 交 通

鐵 路 縣城西關，臨平漢鐵路。

郵 政 本縣設有郵局兩處，分設城內一處，車站一處。

電 報 設有交通部立電報局一處，現已郵電合局。

無 線 電 縣設無線電收音所一處。

電 話 河北省長途電話局在縣設有辦事處一處，縣亦設立長途電話管理所一處，縣共裝設電話十六處。

## 水利河工

水 利 城南有七里河，其水量可灌溉東南部二十三村農田二百一十八頃。城北有牛尾河，其水量可灌溉東北部九村農田七十餘頃。

河 工 無。

## 官產及官營業

官 產 本縣各機關所佔房屋外，別無官產。

官 營 業 無。

## 農村合作

各鄉成立農村信用合作社共十一處。

## 衛生防疫

**衛生** 組織衛生警察，督率路工清道夫，灑掃街道。各街商號各置太平水桶。即各住戶，亦按每間添置太平水桶一個，以便隨時灑街。并各添置垃圾各箱，專作堆積穢物塵土，以備拉運。一面曉諭各街商民各戶，力求清潔，以重衛生。

**防疫** 對於防疫，素日責由警察注意，修理街市衛生；隨時檢查酒肆，飯館，公共場所，不准售賣不潔食物，及取締夏令不合衛生之生冷果品。實行大規模捕蠅，以防傳染病發生。倘遇時疫流行，即由縣政府督飭各機關，臨時組織防疫處，施醫施藥。并委派各醫生一律担任檢疫及治療工作，以期及早消滅。

## 平民教養

本縣爲教養平民，設有民衆學校。並籌設倉儲，興辦水利，講求種植。此外又設救濟院一處，以補救教養之不及。該院內分養老殘廢，施醫，孤兒，施材掩埋，遊民教養五所，凡平民之老幼貧苦殘廢者，均由該院收容，施以教養。

## 災荒救濟

**災荒之情形** 查本縣近年以來，五穀不登，災歉頻仍。上年二三四區，亢旱成災，顆粒未收。山川區復遭劉匪桂堂蹂躪，燒殺擄掠，廬舍爲墟。均經縣府查勘，呈請撫卹有案。

**救濟之準備與設施** 本縣設有救濟院一處，內分養老殘廢，施材掩埋，施醫，孤兒四所。并設有遊民教養所一處。專收容無業遊民，施以教養。惟以款項有限，實惠無多，嗣後擬將各所切實整頓，寬籌基金，減少辦公費，增加事業費，務期無告之民，得受實惠。並按照迭次通令，勸導各鄉多設鄉倉，儘量儲穀，以備荒年。此外救濟院復於冬季施放棉衣，開設粥廠，以恤貧民。

**倉儲** 本縣設有縣義倉一處，早年存有穀款一千元，發交殷實商號，按年生息。第五區西黃村設有區倉一處，內儲倉穀五百餘担。每年青放秋收，現擬遵照通令，俟本年秋收後。將縣倉穀款，盡數購穀。并飭各鄉一律設立鄉倉，每鄉募穀，至少須在十石以上，均由本鄉公正富戶，會同鄉長負責管理。

**其他** 本縣產糧，不敷食用虧短之數，向賴外縣輸入，遂致糧價漲落，向

無標準，而於人民生活，實有極大不利。

### 妓女濟良

本縣向無妓女濟良之設備，揆其原因，乃娼妓有限，且來去無定，妓女濟良事件，尙鮮發生。

### 毒品戒除

本縣烟毒，原極熾盛，號爲冀南毒源所在。自本省嚴行禁毒，縣長到任後，先後拿獲販運及吸食烟毒案犯約四十起。分別依法判處死刑或徒刑，現在毒氛，實亦大殺。現正籌款，備設立戒烟所之用。一俟成立，所有查拿吸食毒品犯人，一律交由戒烟所收容，予以戒除。戒除後刺字并拍照像片，而後如發現再有復吸情事，即依法處以極刑。至栽種烟苗，雖經年勘剷除，但山川區偏蔽地方，人跡罕到之處，每年均有烟苗發現，本年事先即派定專人逐鄉勘查，而後縣長復親自詳密復勘，務期根株不留，以肅毒氛。關於縣境吸食烟毒人數，因無登記事實，亦不易調查，尙無確數。此後對於販運烟毒，仍飭員警嚴拿嚴辦，以杜來源，而吸食自亦逐漸絕跡矣。

### 市 集

全縣市集十三處。城關，每逢二，七，爲集市，營業範圍，爲牲畜糧食。皇寺鎮，石井鎮，長信鎮，每逢一，六，爲集市，營業範圍，爲牲畜糧食。候蘭，每逢三，七，爲集市，營業範圍，爲牲畜。東汪鎮，每逢四，八，爲集市，營業範圍，爲布疋，葦蓆。營頭鎮，路羅鎮，漿水鎮，將軍墓，宋家莊鎮，每逢四，九，爲集市，營業範圍，爲牲畜糧食線絲布疋。馬河鎮，每逢五，十，爲集市，營業範圍，爲牲畜糧食線絲。羊范鎮，每逢一，五，八，爲集市，營業範圍，爲糧食。

### 度量衡制

粉業及菸業所用之衡器標準制，與市用制合用。其他各業及叫賣攤販，皆用市用制。

### 民 族

本縣人民多係漢族，亦間有少數回族。

### 禮 俗

查本縣人民，對於歲時之觀念，率守舊俗。例如端陽之蒲艾祛毒，中秋之菊酒賞月，清明掃墓，重九登高，以及除夕辭歲，元宵鬧燈，等時令，無不熱烈舉行，極盡慶祝之能事。風俗樸厚，農工概衣粗布，士商或着洋布。飲食節儉，均以米麥為主，小米輔之。其一切菜蔬，山萸，蘿苣，除鄉間農人外，士商則不常用。長幼尊卑，分室居住，長輩居上房，晚輩居陪房。天寒時，類皆以火熱炕。家族制度，同宗中，最高輩為族長，一家中，最長輩為家長。遇有族中事務，均由族長家長主持辦理。人民有時娛樂，皆趁廟會搭蓋蔗棚，演戲三四日。人民婚嫁，均係先由媒妁，介紹，許可後，先立允帖，互相交換，然後互換正式婚書及聘禮，女家如係貧寒，亦有使財禮若干者。男家將娶期訂妥，通知女家。普通結婚年齡，均在十五六歲以上。迎婚時，富家用五乘轎，其次用三乘轎，執事用旗幟牌傘等物，由新郎着常禮服親往女家迎娶。城關均行三鞠躬禮，鄉間亦有行叩拜禮者。學界士紳亦有文明結婚者。再婚嫁，多係事前通知親友。親戚送禮，以抬食盒者居多，亦有送乾禮者。友誼則送禮幛字聯等物，借資祝賀。人民死亡，均係先由孝子赴廟叩拜，再行入殮，至第三日晚，延僧道誦經接三，第四五六三日，執籍開吊，親友多持冥資前往追吊。發引儀式，前一日，書主堂祭誦經，次日成主，由孝子執籥戰盆，親詣殯道所。執事用旗牌鑼傘，另有紙紮僧道。柩用三十二抬，紅花棺罩，兩端加設龍頭鳳尾。男孝眷居前，女孝眷隨後，靈柩下葬後，執事人幫同掩埋，男女孝眷，繞墳三週，回歸居喪三年，遇有清明寒食，以及死人生辰亡日，由子女上墳祭掃。關於女子放足，城關多已解放，至鄉間在三十歲以下者，已放十之五六。惟山僻之村，尚有未放者。男子髮辮，大多數已經剪去。

## 宗 教

本縣人民，以信奉佛教者為最多，亦間有信奉耶穌天主及回教者，耶穌教堂在城內西門裏，天主教堂在北門裏，兩教均設有醫院，男女學校。回教清真寺在南關。佛教分會在城裏。

## 人 物

查本縣古今人物，循吏士紳，徵諸志乘，所在多有。如漢之張禹，唐之李元愷，宋之劉知信，郭達，金之郭宜道，王遵元，元之劉秉忠，郭守敬，明之張瑛，王本固，清之毛炯，王履和等，均爲前代有名人物，史傳甚多。

### 古蹟古物

仙翁山，豫讓橫，趙孤莊，清風樓。

四書反身錄 邢台縣誌，魏寺碑，趙孟頫書碑，龍興道德經碑。

### 名勝

本縣城東孔橋村，地勢幽雅，每逢春季，牡丹盛開，士人多往遊賞。  
○城西達活泉，水帶環繞，風景宜人，均屬本縣名勝之區。

## 北 平 農 報

記載詳確，消息靈通，北方報界權威。定價：本市零售每份大洋四分，每月一元二角，全年十一元二角，國內朝鮮台灣日本及其租借地，每月一元三角，半年七元二角，全年十三元六角；香港，澳門，每月二元三角，半年十三元二角，全年二十五元六角；新疆蒙古等地，每月四元一角，半年二十四元，全年四十七元二角，地址：北平宣外大街一八一號，電話：南局三三〇五號

# 冀察平津農事試驗及推廣機關調查報告(九)

## 河北省之部

### 臨城縣 臨城縣種籽繁殖場(縣立)

地 址	臨城縣城西水口地方。
面 積	計農作物栽培地十畝。
基 金	無
經 費	每年需二百零六元，由縣政府建設費項下動支，全部均充事業費。
組 織	該場設主任技術員各一人，以經費困難，均由縣政府第二科長兼建設股主任，及建設股技術員，分別兼任，不支薪津，現任主任張培卅兼任，係直隸農林講習畢業，技術員由張百朋兼充，係京兆乙種農業教員養成所畢業。

#### 場內工作

- (一) 佳種之引入：上年曾由各處徵集優良種籽，計有：省立農事第三試驗場之脫里斯棉，質潔絨長，又水牛腿穀，實堅穗大，核桃紋白菜，葉大且嫩，白馬牙玉蜀黍，實堅粒大；邢台之抱穗黃高粱，定縣之散穗紅高粱，均實堅粒大，且能耐霧，深縣之水紅根毛穀，宣化之龍爪穀，均量大耐旱，適合當地耕種，其他如小金鐘棉，長毛高粱，大豆，薏苡，紅玉蜀黍，早稻等均平常。
- (二) 新式農具之引用：當地農民，多株守舊習，沿用舊式農具，上年曾由遵化縣購來新式兩腳耨及改良耘耨各一架，先行試用，以資提倡，事半功倍，且與農村經濟環境，尚稱適合，現各鄉做製者，已有十餘家，可望普及。
- (三) 施肥試驗：該場肥料，以堆肥廐肥為多，棉子，油餅次之，因自二十一年，奉令改組後，趨重繁殖，對於比較試驗，無詳明記載。
- (四) 試驗工作：該場繁殖品種，以散穗紅高粱，白馬牙玉蜀黍，水牛腿穀，水紅根毛穀為最優，長毛高粱，龍爪穀，河南黃高粱，紅玉蜀黍等次之。

，薏苡，旱稻等又次之，均未發生病蟲害。

**推廣工作** 上年於農產品評會時，曾將各項農作物展覽二次，一般農民，均願做効試種；近年脫里斯美棉，較前大見進展，計該項作物，各鄉從事耕種者，已有一千二百畝，其他如水牛腿穀，水紅根毛穀，白馬牙玉蜀黍等，亦日見發展，統計耕種者，亦有萬餘畝。

**計劃** 該場擬特別注重脫里斯棉，對於種植，充分繁殖，選擇分發推廣；並於每年春初將各項作物種籽，播種灌溉培護，以及適宜之土壤氣候，分別列表，佈告各鄉週知，由農戶選擇試種，但秋末收穫，仍須按照原領種籽數目繳還，以備再行推廣。

## 冀 縣 冀縣示範農田(縣立)

**地址** 冀縣城東南，距城六里。

**面積** 共二十四畝，計農作物栽培地十八畝八分，計建築房屋六間，草屋一間，專供員工宿息及儲藏車具之用，並無辦公室及試驗室等設備，連同井泉基地樹木等，合計佔地五畝二分。

**基金** 無。

**經費** 農田經費每年六百元，其中用收益三百元，充苗圃經費，兩項事業費，混合開支，約佔全數百分之三十五。

**組織** 該田與苗圃合設，設事務員一人，工友三人，均兼辦苗圃一切事務，現任事務員邢增華，曾充農事試驗場技術員等職。

### 場內工作

(一) 佳種之引入：曾由漕河鎮省立第三農事試驗場發給穀·高糧，玉蜀黍，脫字美棉等品種，經試種結果；穀類以水牛腿穀及繩頭穀收量最多，籽粒碩大，米質滑潤適於本地耕種；玉蜀黍以長白玉蜀黍，收量為最多，但須多施肥料；脫字收量多，成熟早(較其他美棉)，纖維細長，潔白有光，為美棉中之最優者，大有推廣價值。

(二) 農作物之改良：本地農作物如穀及高糧，為確知播種之適期起見，作播種期試驗，經屢年試驗結果，較農民之栽培方法為優，品質雖無重大變化，而收益每畝約增加二三市斗。

- (三) 新式農具之引用：曾置脫玉米機一架，每年秋收，借於農民使用，脫粒迅速，節省人工，均稱便利，（每架價值，須三十餘元），又設中耕器一，係做新農具之模形，按照本地播種器之行間距離製造，耘鋤用畜力，以代人力，收效宏大，已普遍推廣矣。
- (四) 施肥試驗：為確知施肥之用量時期及方法起見，曾作試驗，結果：基肥宜堆肥與豆粕混合施用，補肥宜用芝蔴油粕，其效最速，均能使作物收量增加；至於施用肥料之數量，當視作物生長期之長短，及土壤力之肥瘠而定；試用肥田粉之結果，未得效果，故近年捨而不用。
- (五) 試驗工作：據去年育種工作，脫字棉較其他棉種收穫為多，品質為優；穀類以水牛腿穀及繩頭穀收穫為優；菜蔬以中性核桃紋白菜收穫為多，品質細嫩；用菸葉水作殺虫劑，試殺蚜虫，亦收相當效果。

#### 推廣工作

- (一) 農產展覽：每年在本縣農產品評會，陳列公開展覽，農民參加甚衆，對脫字棉之發育狀況，以及收穫量，均表羨慕，是以每逢分發種子時期，承領者皆爭先恐後，尤以今年棉產改進會，初經設立，即能推銷脫字棉種籽十萬斤，農民信仰脫字棉之心理，可見一斑矣。
- (二) 新種之推廣：去年種脫字美棉八畝，選優美種籽五百斤，已分發民間，可種農田一百二十五畝，因該品種距離宜疏，每畝播種量四斤（市斤）；水牛腿穀種四十斗，已分發民間，可種農田四百畝，每畝播種量一市升。

#### 計劃 本年以四大試驗區為原則：

1. 普通作物試驗區：如穀，高糧，大豆，玉蜀黍，作田間試驗，播種期試驗，肥料試驗，灌田旱田比較試驗。
2. 特用作物試驗區：脫字美棉作株行遺傳試驗，管理粗放與集要試驗，連作與輪作比較試驗等。
3. 育種工作試驗區：如水牛腿穀，脫字美棉，長白玉蜀黍，散馬高糧，皆大作面積栽培，以選良種而備推廣。
4. 蔬菜園藝試驗區：中性核桃紋白菜，作肥料試驗。

## 霸 縣 霸縣私立農場

地 址 霸縣城東薛各莊村。

面 積 共九十畝，計辦公室佔地二分，農作物栽培地八十九畝八分。

基 金 五百元。

經 費 常年經費，無固定的款，事業費每年一百元。

組 織 設場長兼技術員一人，場丁一名，現任場長高明德。

### 場內工作

(一) 佳種之引入：美棉栽種為最得法，身幹高矮適中，莢大而多，每畝能產籽棉一百二十公斤。

(二) 農作物之改良：本地農作物之栽培法，多沿舊習，雖經一再指導而改良者，仍屬無多。

(三) 新農具之引用：農具如犁，鋤，耙等仍用舊式，對於新式農具之引用，一時尚難普遍。

(四) 施肥試驗：窒素，加里，磷酸為肥料之三要素，一般農民，皆不知曉，本地肥料，以加里，窒素為多，人糞多窒肥，坑灰含加里，試驗結果，豈料宜人糞，而不可多，蔬菜宜坑灰，而作補肥，且能殺菌。

(五) 試驗工作：旱鋤田澆澆園之試驗結果，頗合學說，蓋旱鋤田，能斷地中毛細管，以防水分之蒸發，雨水中遊離，窒素太多，對於蔬菜不宜，用井水以逐之，中耕鋤草，利益尤大。

### 推廣工作

(一) 農產品展覽：每年秋後，農作物收穫已畢，舉行農產品評會，優者嘉獎，於是農民頗知改良，效果頗大。

(二) 新種之推廣：以美棉推廣成績為最著，每年增種十萬畝之多，美國玉蜀黍，蔥頭，洋扁豆等種，亦漸增多。

計 劃 該場以開通民智，引用新種，以增收穫維民生為目的。

## 饒 陽 縣 饒陽縣立種子繁殖場圃

沿 革 原農場地址，在饒陽城南二里許，於民國二十三年，被滹沱河水淹

沒，於民國二十四年十月始移設新址，因甫成立，故無優良成績足記。

- 地 址 饒陽縣葛劉莊村。
- 面 積 農作物栽培地九畝六分。
- 基 金 無。
- 經 費 每年一百二十元。
- 組 織 設主任一人，暫由縣立葛劉莊小學校長兼充，文書兼會計一人，均係義務職，場夫二名，現任主任何其蘇，係深縣中學畢業。
- 計 劃 重要計劃，如次：
1. 擴充場址。
  2. 添置用具。
  3. 品種分類：擬分菜蔬類，棉花類，禾穀，瓜果類，豆菽類，花卉類，共分六類，每類又分若干區。
  4. 實行選種：擬選佳種，以備試驗，分發農民播種。
  5. 試用肥料：擬將肥田粉，骨粉，廐肥及糞肥等，分別試驗，藉資改良土壤，增加收穫。
  6. 推廣佳種：在實驗過程中，得到優良種子，即行普遍宣傳，並分發農民，藉資推廣，以示提倡。

## 清苑縣 清苑縣農業推廣所(縣立)

- 地 址 清苑縣東關外小營坊
- 面 積 共二九、四一六畝，計辦公室佔地二、四五畝，試驗室佔地一分，農作物栽培地二六、八六六畝。
- 基 金 無
- 經 費 每年九百六十元，事業費佔全數百分之三十。
- 組 織 設主任兼技術員一人，事務員一人，工役二名，現任主任兼技術員馬承勳，係河北大學農科畢業，曾任慶雲農場場長等職。

### 場內工作

#### (一)佳種之引入：

1. 粟類：(1)完縣水牛腿穀，產量最富，(2)宣化龍爪穀，米質

黏細，(3)平山竹葉青穀，米粒肥大，(4)徐水齊頭白穀，莖幹堅硬，碩實着力特大，易風落，以上數種，均合適於本地栽培，產量每畝，皆在市斗二石五斗以上。

2. 玉蜀黍類：(1)銀王玉蜀黍，產量豐富，(2)白馬崗玉蜀黍，產量豐富，粒質成分多，(3)北平早熟玉蜀黍，成熟期早，(4)北平晚熟玉蜀黍，麩粉顆粒微細；以上四種，均適於本縣耕種，產量每畝皆在市斗八斗二升以上。

3. 高糧類：(1)武清縣耐旱大粒高粱，每畝收穫市斗四斗六升，(2)徐水小散馬紅高糧，產量豐富，每畝收得一石餘，以上二種均適本地種植。

4. 大豆類：(1)交河縣綠皮青豆質細，每畝收四斗，(2)正定大茶豆，粒質特清，每畝五斗，(3)樂城花豆，產量豐富，每畝五斗，(4)昌黎黃豆，質細作豆腐最佳，(5)脫立斯美棉，維細長，產量豐富，每畝市斤一百六十斤。

5. 易縣薏苡仁藥用，滋養料豐富，每畝一石二斗。

(二) 本地農作物之改良：該所援以白馬崗玉蜀黍，扁平皮厚，而實穗特大；本地黃玉蜀黍，質細粉多，其實穗較小，利用二者之優點，實行人工受粉以改良之。所得結果特佳，自二十三年起，竭力推廣。

(三) 新農具之改良：該縣灌溉用具，稍有改用輕便人力畜力等水車者，至耕地之美國三錯犁，人民雖能引用，但經費絀乏，尚未普遍。

(四) 施肥試驗：曾以牛腿穀試驗，作同價之肥料，共分五區，計人糞尿區，馬糞區，花生餅區，棉實粕區，肥田粉區，結果：每畝收穫，人糞尿區五一二斤，馬糞區三二五斤，花生餅區三五三斤，棉實粕區五八三斤，肥田粉區三〇四斤。

(五) 試驗工作：

1. 粟類品種試驗：依其結果之優劣，順序列後：水牛腿穀，龍爪穀，竹葉青穀，小紅穀，冷穀。

2. 玉蜀黍品種試驗：依其結果之優劣，順序列後，銀玉蜀黍，白馬崗玉蜀黍，黃玉蜀黍，北平早熟玉蜀黍，滿城黃玉蜀黍。

3. 小麥播種試驗：條播收穫最佳，撒播次之。

4.美棉株間行間試驗中，以株間一尺五寸，行間二尺，收穫最佳  
餘稍次之。

#### 推廣工作

- (一) 農產展覽：曾於二十二年，二十三年，二十四年，各舉行農產展覽會一次，成績優良，種籽推廣。
- (二) 新種之推廣：二十三年推廣脫立斯美棉較二十二年播種畝數，加增二千餘畝；二十四年分發美棉種子九一五〇斤，較二十三年增加三九八七畝，計全縣棉田共三五三〇八畝；又分發雜交玉蜀黍種子二十斤，白馬崗玉蜀黍五十斤，黃馬崗玉蜀黍三十斤，水牛腿穀二七斤，竹葉青穀二五斤，齊白頭二十斤，各種大豆二十斤，慈苡仁八斤。

- 計 劃
1. 興辦水利，
  2. 推廣美棉，
  3. 提倡選種換種，
  4. 提倡合作，
  5. 預防蟲災，
  6. 提倡蠶桑，
  7. 改良畜種，
  8. 調查土質，
  9. 提倡城地播種美棉。

## 冀察政務委員會公報

每星期出版兩次，內容分冀察政委會政令公牘，法規，以及冀察兩省其他機關政令輯要，凡關心華北政令法規者應宜購閱參考。零售每冊一角，三月二元四角，半年四元，全年七元，郵票代價五分以下者為限。編輯兼發行者：北平外交部街，冀察政務委員會秘書處編譯室。

## 河北省各縣二十四年度實施義務教育狀況調查(續)

### 廣平縣

####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下分三股；總務股由縣府第三科科長負促進全縣義務教育事項及計劃全縣實施義務教育並監督經費之保管與分配等責；調查股由教育委員負各區學齡兒童之調查及宣傳兒童受教之效果等責；指導股由督學及教育委員糾正各短期小學教員教學上之缺點。

####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政府第二科負責保管。

####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按全縣劃為六區，分派調查員六人，親到各村，協同鄉長副，挨戶調查。

#### (四) 施教方法

- 甲、設校——按全縣原有鄉村城鎮，劃為八十小學區，每六小學區以上，設置短期小學一處。
-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規定教員資格，考試任用。
- 丙、選擇課本——依照課程標準，選用短期小學課本，算術課本，公民訓練課間操等。
- 丁、強迫入學——無（原表填報如此）。
-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遵照部定辦法及步驟完成之。

####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期小學，借用民房者十處，利用祠廟者三處。

### 邯鄲縣

####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下分設計，監核及總務三股；設計股擬具推行計劃及實施步驟，監核股監督本縣義教經費之保管與用途，並審核所屬辦

理義教成績，總務股撰擬文牘，保管卷宗及會內一切雜務事項。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府第三科保管。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原表填報未明)。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本年度現僅成立二十五校，以後擬陸續增加，以每一小學區成立一處爲止。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本縣在本年度內，短小師資合用者尚多，俟二十五年度終了，再行開班訓練。

丙、選擇課本——本縣選用世界書局之國語課本及中華書局之算術，課間操，公民訓練等課本。

丁、強迫入學——本縣擬定自實施義教之第一年度至第五年度，以勸導獎勵入學爲主，自第六年度起，則試辦強迫入學。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按學齡兒童數與失學兒童數之比較，分八年增加其學額，至第九年度，則可完成。

(五) 校舍設置

全縣短小二十五處，其校舍利用祠廟公所者二十一處，餘四處則暫借民房，刻正修建新校，以期足用，至此後再添短小，其校舍之設置，仍本實施義教暫行辦法大綱施行細則第五章各規定辦理。

## 成安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以委員十一人組織之，并以其中五人爲常務委員，縣長爲委員長兼常務委員會主席；會內分設四股：總務股掌督促會內各股義教實施事項，財政股監督義教經費籌措及上級政府補助費之保管與用途，并審核義教經費之預決算，視察股掌考察各區義教辦理成績暨獎懲事項，事務股掌擬具義教推行計劃及一切文件事宜。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政府財政科專款存儲。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由縣府教育股工作人員及小學區學董持具預定表格，分赴各鄉協同鄉長切實挨戶調查之。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劃全縣為九十九小學區，內設短小十五處，分別施教。

(編者按：關於學區數字，該縣前填為三，業經於一卷五期中披露，茲又據填為九十九區，其故蓋由於前表數字，根據舊有區數，茲則以新劃學區為準，乃有不同。)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用考試方法錄取鄉村師範及初中以上畢業學生為短小教員。

丙、選擇課本——本縣短小課本，由教育廳選購合用。

丁、強迫入學——本縣對於應入學而不入學之學齡兒童，經勸告無效者，實施強迫入學。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按每年調查學齡兒童之結果，設校招生，於十年期限內逐漸使受一年制二年制達於四年制之義務教育。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期小學校舍及一切教學設備，尚屬齊全合用。

## 威 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內分全體委員會議及常務委員會議，為決議機關；并分總務，稽核及設計三股，執行義教實施事項。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金庫妥慎存儲而由義教委員會稽核之。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教育委員督飭小學區學董協同鄉長副，切實調查全縣學齡兒童數目，以為設校之根據。

(四) 施教方法

- 甲、設校 ——本縣設立短小標準爲：凡向未設校與已設校之鄉鎮其失學兒童較多爲原校所不能收容者，即各酌量設立。
-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 ——以縣立簡易師範實習生，畢業生並省立師範畢業生，擇優錄用，擬利用暑假，召開暑期訓練會，以俾進修。
- 丙、選擇課本 ——中華書局出版一年短小國語讀本及算術課本。
- 丁、強迫入學 ——凡已屆學齡之兒童，除緩學及免學者外，其未入學者由區學董勸告或警告，如仍不遵行，由縣處以罰鍰仍責令入學。
-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 ——自民國二十一年起至二十九年七月止，辦理一年制短期小學，二十九年八月起，至三十三年七月止，辦理二年制短期小學，三十三年八月起，一律改短小爲普通小學。

####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小校舍，充分利用當地公所祠廟并借用或租用民房，亦有建設簡單棚舍者。

## 磁 縣

####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由縣長及聘任委員二十三人組織之，縣長爲委員長，主持全縣義教事宜，並由縣府第三科（教育科）全體職員，協同執行義教實施事項。

####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府第三科專款存儲而由義教委員監督之。

####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本縣調查學齡兒童方法，由義教委員會製定表格，頒交教育委員，指導各小學區學生切實挨戶調查。

####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 ——每一小學區以設男女普通小學各一校爲原則，其有較小之學區，得設男女合校一校；計全縣分三百一十一小學區（編者按：該縣前報學區爲六，茲爲三三一，其故與成安縣同），原有縣普小三百七十六校，本年度奉令增設三十校，附設班兩班。

-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本縣短期小學教員，經義教委員會決定，由各學區教育委員保薦現任合格並成績優良之教員充任之。
- 丙、選擇課本——本縣短小採用部編短期小學課本。
- 丁、強迫入學——本縣學齡兒童如有應入學而延宕不入學者，遵照部定辦法，實施強迫入學。
-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先就原有普通小學充實學額，一面又擇較大村鎮，以及未單設學校村莊，增設短期小學；本年度全縣原有普通小學三百七十六校，又增設各縣鄉立及附設短小共三十二校，統計增收入學兒童五千七百六十名，其餘失學兒童名額，循例進行，預計最近三年度，可使盡受一年制短小教育，以臻義教之完成。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小校舍，新建者四處，利用公所者二十六處。

## 冀 縣

(一) 行政組織

全縣義教事宜，由義教委員會決議後，交縣府第四科執行；各學區義教事宜，由各該區義教委員會辦理，各聯合小學區，由各該區學董辦理。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府三四兩科，共同負責將義教經費存於殷實商號，而由義教委員會監督之。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由教育委員會同公安局，協同鄉長，學董，教員等，切實辦理。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短期小學每區設立四校，全縣六區，共設短小二十四校，短期小學班每區五處，共三十班。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本縣短小教員，由檢定合格人員派充之。

丙、選擇課本——採用部頒短期小學課本。

丁、強迫入校——凡應入學而不入學者，處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罰金仍限期責令入學。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每年設短期小學及短期小學班五十四處。自二十四年度至二十九年度終完成。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小校舍，多係借用寺廟祠堂，桌椅皆係新置，校具尙屬完備。

## 南宮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教委員會以縣長及聘請之教育界人士十人爲委員，縣長爲委員長，互選五人爲常委，組織常務會議，遇必要時，並得由縣長增聘；會下分設文書事務兩股，由縣長指定縣府第四科職員，分別辦理執掌事項。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府第三科保管。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原報未明)。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儘先就縣屬無學校及較大之村莊，設立短期小學以便於收容失學兒童。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本縣短小教員，以師範畢業生及教學歷有經驗者爲合格。

丙、選擇課本——選用國立編譯館及中華書局編訂之短小課本。

丁、強迫入學——凡在四鄉失學兒童，一律施行強迫入學辦法，使入短期小學或短小班受教。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本縣預定計劃，務使四鄉所有失學兒童，於五年內，悉受義務教育。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小以所在莊村之祠廟及借用民房爲校舍。

## 新河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縣政府第二科教育股，管理義務教育行政事項，並組織義教委員會協助進行。

(二) 保管經費機關

本縣義教經費，由縣政府財政股保管之。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本縣學齡兒童數目，由縣政府教育股職員分赴各區協同鄉長校董教員等挨戶調查之。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本縣按照實際需要及經濟情形，現設短期小學十五處附設班十六班。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本縣短小學教員，多係師範講習所鄉村師範畢業者，有少數係單級師範及中學畢業。

丙、選擇課本——本縣短小採用中華書局及商務印書館編訂之課本。

丁、強迫入學——本縣對於強迫學齡兒童入學係遵照部定強迫入學辦法辦理。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本縣除盡力充實普通小學學額外，並就失學兒童較多之村莊，先行設立短期小學及短期班，強迫失學兒童入學，期能完成義教。

(五) 校舍設置

本縣小學校舍，設備粗具規模，惟有少數，因經費困難，設置尚屬簡陋，以後當加改進，以重教學。

## 棗強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教委員會，負辦理全縣義務教育之責，會中推定常務委員七人，凡義教一切實施計劃及經費之分配保管並短小之設立等，均由常務委員負責籌議呈由委員長核定飭令縣府主管教育人員執行之。

(二) 保管經費機關

本縣義教經費，由縣府財政股負責保管。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本縣學齡兒童之調查，於二十四年七月由教育委員三人及聘用之調查員三人，分赴區鄉辦理。所得數字，頗屬確實。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擇失學兒童較多之村莊，逐次成立一年制短期小學二十四處。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選縣立師範畢業或高小畢業成績較優者，施以短時間之訓練後即派充短小教員。

丙、選擇課本——選用國立編譯館編之短小課本及中華書局出版之一年短小算術課本。

丁、強迫入學——凡九足歲至十二足歲之失學兒童，一律強迫入學，如有故違，即處以五元以下之罰金，並限期責令入學。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遵照部定步驟與期限完成之。

(五) 校舍設置

本縣各短小校舍，均由設校村莊，自行籌備，多係借用民房，經視察有不適合者，則飭令改造或另建，以故各該校舍，大致尚屬可用。

## 武邑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教委員會，以縣長為委員長，由縣長約聘當地教育界負有資望人士八人為委員，並推定常務委員五人，處理會中日常事務。

(二) 保管經費機關

本縣義教經費由縣府第二科負責保管，而由義教委員會監督之。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由各區教育委員督同各小學區學董，切實調查學齡兒童數目，並由公安人員及鄉長小學教員協助之。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本年度暫設短期小學十六校，在各初級小學內，附設短期小學班三十二班。

-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由義務教育委員會考取教員八人，委為短期小學教員，本年度暑假尚擬舉辦小學教員講習會，以資訓練師資。
- 丙、選擇課本——選定部編短期小學課本四冊，中華書局算術二冊。
- 丁、強迫入學——凡應入學而不入學之兒童，先由小學區學董對其家長或保護人，予以勸告，令其依期就學，其不聽者，榜示示警，再不遵行，則處以一元至五元之罰鍰，仍限期責令送其子弟入學。
-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自本年度起，每年設立短期小學班三十一班，更於原有普通小學，充實學額，並添設小學，至二十九年度止，此五年內可達部定百分八十之比例。

(五) 校舍設置

凡屬新設之短期小學，儘先利用當地公所祠廟等房屋或借用適當民房，短期小學之設備，參照普小設備辦理，其桌椅及應用器具等件，則由縣府發給。

## 趙 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務教育委員會，縣長為當然委員，聘請當地人士十一人為委員，並互選委員七人為常務委員；所有本縣關於義務教一切設施，均由該會議決施行。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政府第三科保管。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本縣學齡兒童之調查，由各區教育委員詳細切實辦理之。

(四) 施政方法

- 甲、設校——本縣奉令開辦短小，遵即選擇地點，籌劃成立十八校。
-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由縣政府舉行短期小學教師考試，選擇合格人員，計共兩次，錄取三十四人。
- 丙、選擇課本——本縣短小係採用教部及國立編譯館編訂之各項教材。
- 丁、強迫入學——設立短期小學之小學區，由縣府派員挨戶勸導，並督

促失學兒童入學。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按本縣九足歲至十二足歲之失學兒童爲一二二二四人以每短期小學每年可收八十人計，設三十一處短期小學，五年可收容一二四〇〇人，則可使所有失學兒童入學矣。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小校舍，自建者三處，借用民宅者十三處，借用祠廟者一處，借用鄉公所者一處。

## 柏 鄉 縣

(一) 行政組織

本縣義教實施事項，由縣長督促縣府教育股計劃并執行之，義教委員會，則負監督審核之責。

(二) 保管經費機關

由縣政府第二科保管。

(三) 調查學齡兒童方法

本縣學齡兒童調查事項，由督學及教育委員督促各學董妥慎辦理。

(四) 施教方法

甲、設校——短期小學已開辦者十五處，正籌備者七處，附設短期小學班已開班者二十班。

乙、選擇及訓練師資——本縣短小教員，以曾經各種師範學校畢業者爲合格。

丙、選擇課本——本縣短小課本，並用部編及中華書局出版者兩種。

丁、強迫入學——本年度內擬即施行。

戊、完成步驟及期限——擬於五年內，使九足歲至十二足歲之學齡失學兒童，皆受一年制短期教育。

(五) 校舍設置

本縣短期小學校舍自有者四處，借用者十處，租賃者一處，多屬簡陋，不甚適宜。

## 編 餘

我國統計事業雖創始甚早，而輸入統計科學則僅係近代之事。國人對於統計之應用本已有數千年以上之歷史，但世代相沿，對於統計學理與技術，迄無甚大進步。吾人辦理統計，原為供給政府及社會上實際應用，故所採方法，務求通俗，不敢陳義過高，致違實用之本旨。本刊自創辦以來，即力求清楚明瞭，期與一般人之統計常識接近，俾能引起其參閱之興趣，故凡所為文字圖表，皆用最淺顯之筆調與最基本之方法，祇求精審，不務艱深。此可引以自慰者也。

本刊過去各期所印之表，皆有邊欄及縱橫各線，原謂印刷技術不甚純熟，如此或可使數字與項目排列整齊，易於檢察，即在校對方面亦比較便利。嗣以線條多不勻直，一表數校，終嫌歪曲凌亂，反不如無線之為整潔簡淨，乃決定自本期起，將不必要之縱橫各線，盡量減少，僅留三五必要線條，以為界劃。

本期統計資料計有人事，人口，教育，工業，商業，交通六門，門各一篇，共六篇。「天津市二十五年份死亡人口統計」實係四篇合而為一者，至關於津市社會教育一文，則更由多方面綜合觀察，亦不僅三五表所能盡事也。「河北省省公路現狀統計」係專指「省道」而言，凡各縣所屬有者均未列入，容後另為專文統計之。第二卷二三兩期所載「河北省八十縣家畜家禽統計」一篇，包括圖表甚多，尚須兩次方能續完，本期因他項稿件較多，地位不敷，故未續載，俟五六兩期再行刊入，雖嫌間斷，實不得已也。

調查報告各篇，照舊編錄，無煩縷述。

——編者。

## 上年各省市掃除文盲數

教育部自訂定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辦法，呈請行政院通過後，即通令各省市積極進行，根據各省市呈報統計結果，全年掃除文盲數字已超過該部預定一千二百萬數目，各省市詳細數目爲：江蘇四，一五〇，八〇〇人，浙江三〇〇，〇〇〇人，安徽二，〇〇〇，〇〇〇人，江西四八〇，〇〇〇人，湖南一〇〇，〇〇〇人，湖北三〇〇，〇〇〇人，四川一，一〇四，〇〇〇人，福建二六八，三六〇人，陝西六八〇，〇〇〇人，河南一，一九一，四〇〇人，河北三七〇，〇〇〇人，山東三六九，〇〇〇人，廣東一，三〇〇，〇〇〇人，雲南一〇〇，〇〇〇人，貴州一〇〇，〇〇〇人，甘肅一七，六四〇人，察哈爾三五，七〇〇人，西康六，〇〇〇人，寧夏一三，〇〇〇人，青海五〇，〇〇〇人，南京三五，〇〇〇人，上海八〇，〇〇〇人，青島五六，〇〇〇人，北平一八，六〇〇人，威海衛二，〇〇〇人，天津二〇，〇〇〇人，山西省因舉辦民衆訓練，已將民衆補習教育合併辦理，自二十六年一月一日開始，至三月底止，所有全省各縣市壯丁少年婦女，均於此期間內，分別受訓完畢，廣西省已擬有各縣實施強迫教育辦法，限於二十六年度內，使失學成年民衆，一律受到一種國民基礎教育，新疆（不詳），綏遠（不詳），總計一三，一四七，七〇〇人。

——一月十二日大公報

### 冀察調查統計叢刊刊例

- 一、本刊以搜輯，整理，並研究冀察平津各種調查統計資料為宗旨。
- 二、本刊內容暫分統計研究，統計資料，統計法規，及調查報告四項，但得視材料性質及分量，隨時更改或增減之。
- 三、本刊於每月十五日出版一冊。
- 四、凡本會所屬機關均須妥慎保存本刊一份，以備施政參考。
- 五、凡各地行政機關及學術團體需要本刊以供參考者，可函商交換或索閱。

### 冀察調查統計叢刊

第二卷 第四期  
民國二十六年四月十五日出版

編輯者

冀察政務委員會  
秘書處第三組第三科

印刷者

冀察政務委員會印刷所

代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

價目表			
訂購辦法	冊數	價目	郵費
零售	一冊	二角	國內 免收 國外 三角
預定半年	六冊	一元一角	免收
預定全年	十二冊	二元	免收
			三元